



為地球盡一份心力
本年報採用 FSC 認證環保紙張及
環保大豆油墨印製。



PRIMAX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imax Electronics Ltd.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69 號
電話：(02) 2798-9008

www.primax.com.tw

H u m a n M a c h i n e I n t e r f a c e E x p e r t

股票代號：4915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imax Electronics Ltd.

中華民國 107年度 年報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primax.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16 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林君憲 / 職稱：董事長特助 / 聯絡電話：（02）2798-9008 / 電子郵件信箱：IR@primax.com.tw
代理發言人：陳愷臻 / 職稱：投資人關係經理 / 聯絡電話：（02）2798-9008 / 電子郵件信箱：IR@primax.com.tw

二、總公司登記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登記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69 號 / 電話：（02）2798-900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 17 號 3 樓 / 電話：（02）2381-6288
網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美萍、于紀隆會計師 /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 www.primax.com.tw](http://www.primax.com.tw)





 1. 致股東報告書

 2. 公司簡介

 3. 公司治理報告

 4. 募資情形

 5. 營運概況

 **6.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
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 特別記載事項

 8. 財務概況



致股東 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回顧 107 年，全球經濟成長由穩健轉為疲軟。雖然市場上消費性電子產品仍陸續推出新品，新興科技亦擴大應用面商機；然在美中貿易大戰衍生的不確定因素影響下，導致全球需求面成長力道逐漸縮減，連帶影響全球製造業表現，使得以出口導向為主的台灣電子製造業蒙受極大的壓力。

在此外部環境的艱鉅挑戰下，致伸科技維持既有穩健的公司經營策略，致力於營收的穩定增長及產品組合優化。在業務經營上，聲學產品受惠於智慧音箱的普及與產品陸續推陳出新，產品技術及功能大幅提升，使 Tymphony 營收與獲利持續大幅增長。而在耕耘多年的車用電子產品方面，致伸科技在 107 年得到主要國際車廠的認證，車用多鏡頭相機模組已開始生產及出貨並已於當年度貢獻營收，成功的切入智能駕駛領域。而在電腦週邊產品的開發上，電競市場規模在 107 年持續攀升，致伸科技深植與主要電競廠商的合作關係，持續協助客戶在市場推出新型電競產品，對於營收及獲利貢獻上亦極為顯著，持續引領電腦週邊事業群的轉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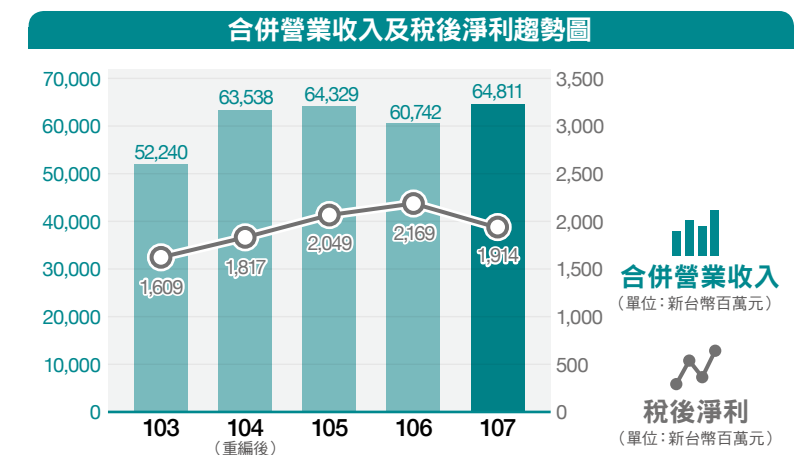
在技術與製造開發方面，致伸科技堅守產品品質與良率的最高標準，同時積極導入工業 4.0 的製造思維，啟動製造流程的轉型與進化，並持續強化產品技術研發的競爭優勢，以為下一階段的成長蓄積充足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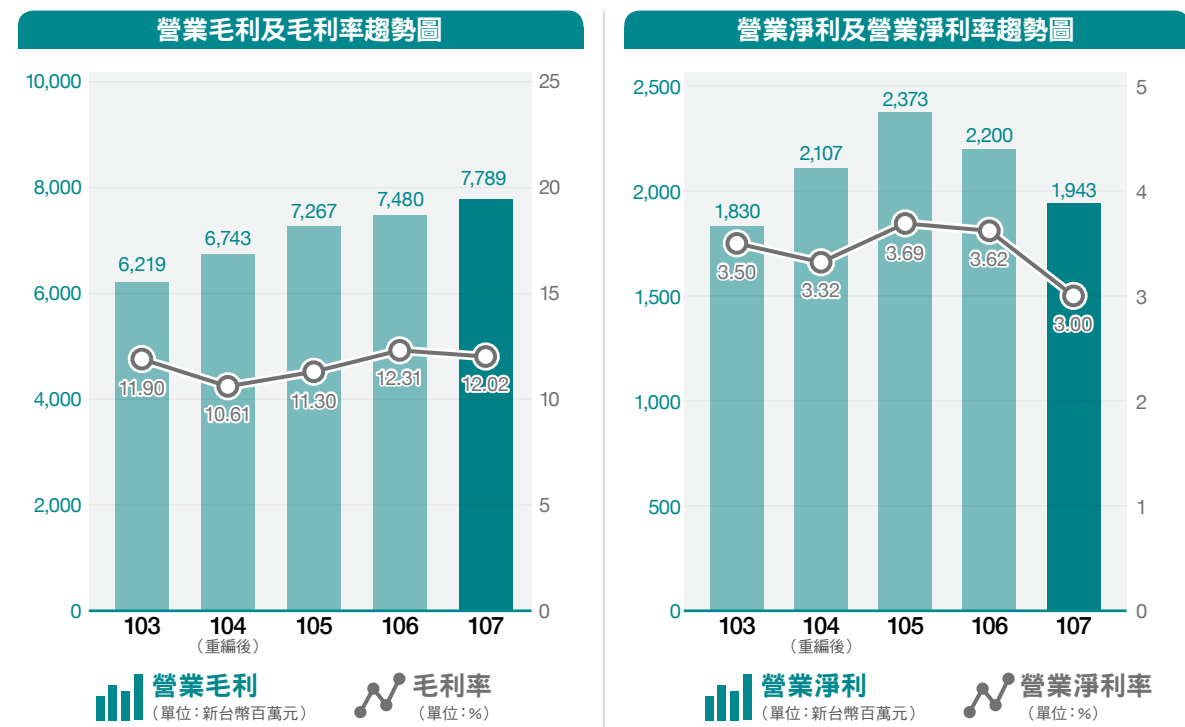
以下為本公司 107 年度的經營狀況報告。

一、107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07 年度全球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64,811,408 仟元，與 106 年度之新台幣 60,741,692 仟元相比，成長 6.7%。107 年度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913,975 仟元，與 106 年度之新台幣 2,168,981 仟元相比，減少約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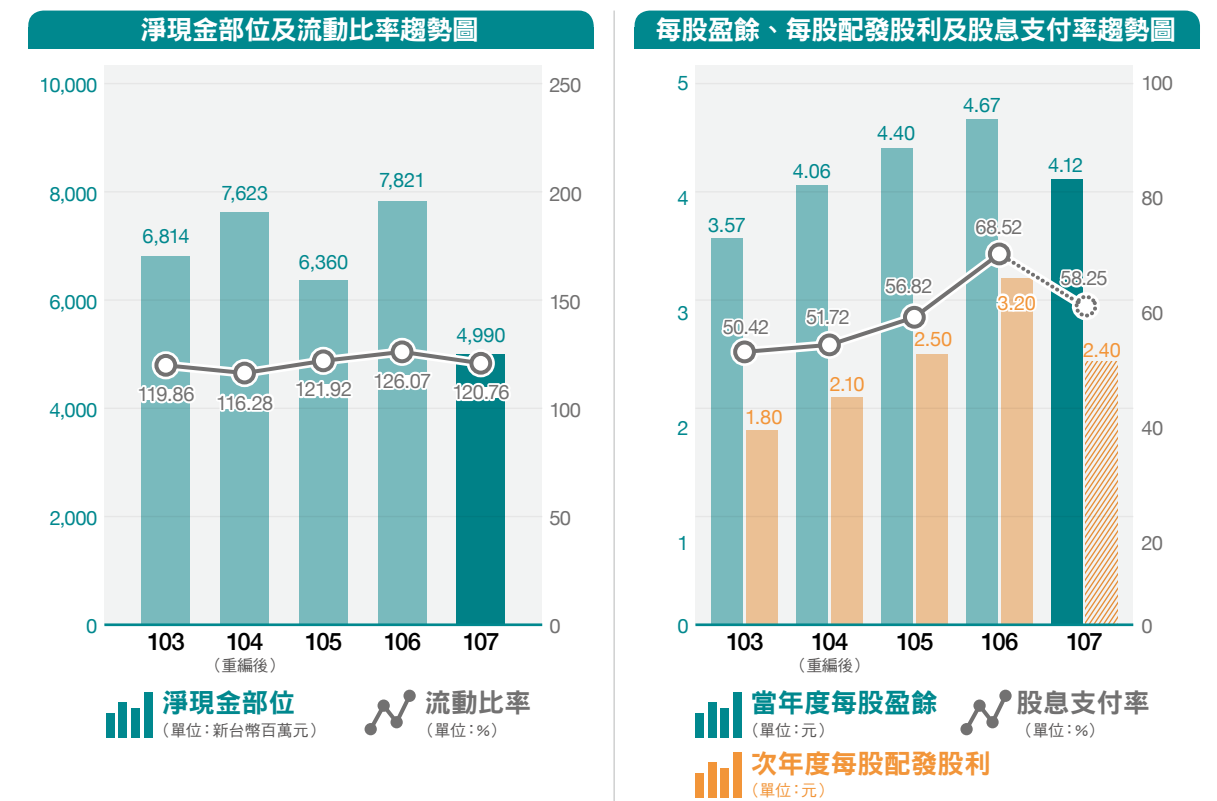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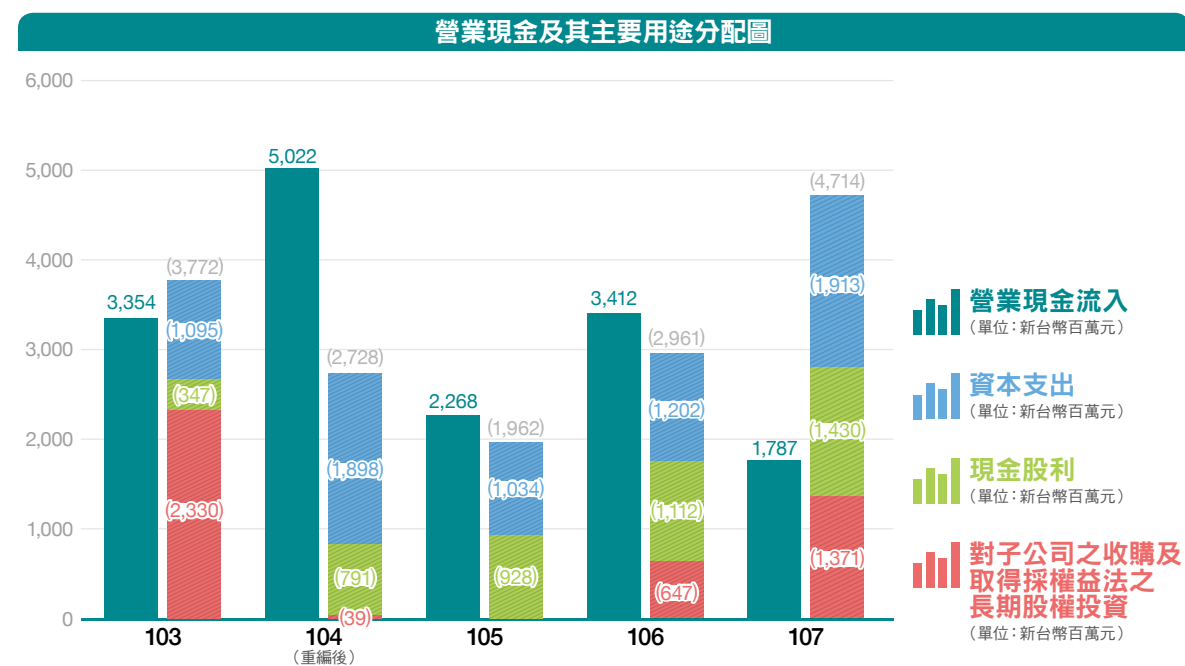
(二) 預算執行情形

107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分析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86,951	3,412,165	(1,625,2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17,352)	(1,452,394)	(1,464,9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39,774)	(451,649)	(1,088,1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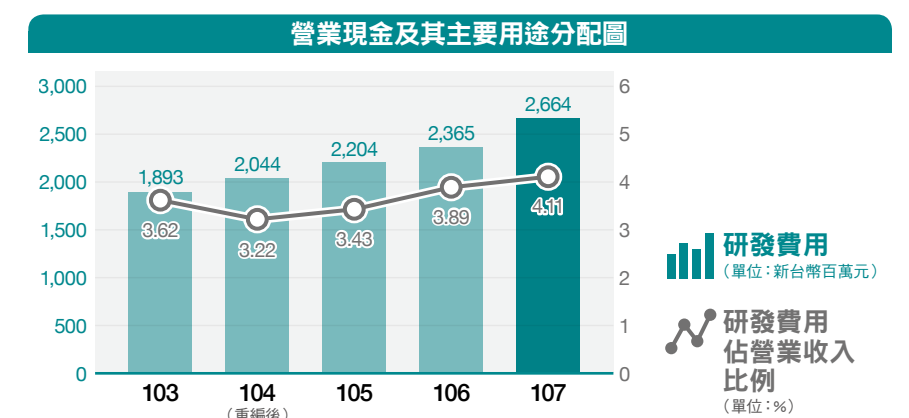
註 1: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俟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規定執行辦理。

(四)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3.69	17.20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43.41	49.3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52.84	63.85
純益率 (%)	2.95	3.57
每股盈餘 (元)	4.12	4.67

(五) 研究發展狀況

為持續強化本公司的研發與技術競爭優勢，本公司於 107 年度投入新台幣 2,664,477 仟元之研究發展費用，用於新產品與新技術的開發設計以及生產製程的提昇與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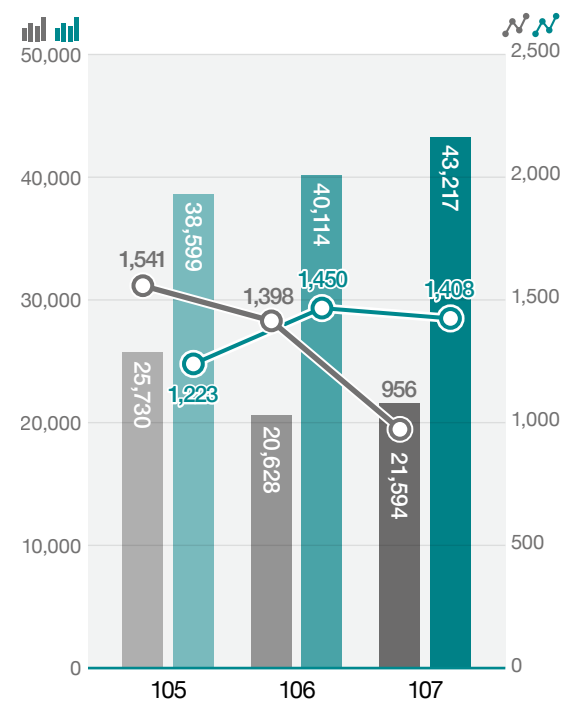
二、108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暨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本集團在策略與產品規劃發展上，將持續專注於整體營收的穩步增長，並搭配以優質的產品組合發展；同時在工業 4.0 的趨勢下，進一步深化對於智慧製造等相關應用之導入，提升整體製造能力的核心競爭力。

鞏固電腦週邊基石、拓展電聲版圖、佈局車用電子

於業務發展上，108 年重心為持續深化以技術優勢為導向的業務開發，提升新產品的市場份額，並持續推展既有核心產品的廣泛應用與轉型。在非電腦週邊相關事業部門，近年來已逐步成為本公司的營收及獲利重心，後續將著重於製造市

電腦週邊產品及非電腦週邊產品事業群之發展趨勢圖



場份額的提升與持續切入新產品的製造開發。其中智慧音箱、無線耳機等聲學產品的需求在 108 年預期仍將持續成長，本公司將持續參與客戶產品設計及新技術導入，維持並擴大市場領先優勢。

在車用產品布局上，107 年代表致伸成功切入車用領域的一年。108 年將在此基礎下，維持既有車用相機模組穩定出貨並保持出貨產品優異的品質，努力爭取更大的份額。同時繼續開發爭取新客戶，蹲點做深，使車用產品逐漸邁向成為本公司營運之第三隻腳。在相機模組領域上，包括雲端科技、行動裝置、智慧家庭及物聯網之趨勢發展所帶來之應用產品已逐漸成熟，本公司聚焦於高階多鏡頭與人工智慧和智能影像整合，將持續推展相機模組應用之轉型。

而在電腦週邊事業群方面，電競相關產品之營收與獲利於 107 年持續顯著成長，已逐漸引領電腦週邊產品業務轉型。108 年預期電競市場需求將持續活絡，而本公司已蓄積的技術與設計能量，將可因應新市場趨勢與客戶需求，主動協助客戶導入新的產品開發，提供此事業群營收成長的新一波動能。

強化自動化製程優勢、邁向智慧製造及工業 4.0

在製造管理上，108 年本公司將在智慧製造及工業 4.0 的前瞻思維引導下積極進行製造能力升級，並針對自動化製程進行重點導入，善用資訊科技增加製造訊息的傳遞，期能達到製造成本的降低、製造良率的提升及產能利用的優化。

在新的一年，全球景氣預期仍會受到中美貿易戰、地緣政治及保護主義等因素所影響，本公司著眼於亞洲持續作為全球市場及供應鏈的主要區塊，後續將搭配工業 4.0 推導的進程，逐步以全球製造概念因應市場的挑戰。

董事長暨總經理 梁立省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5 年 3 月 20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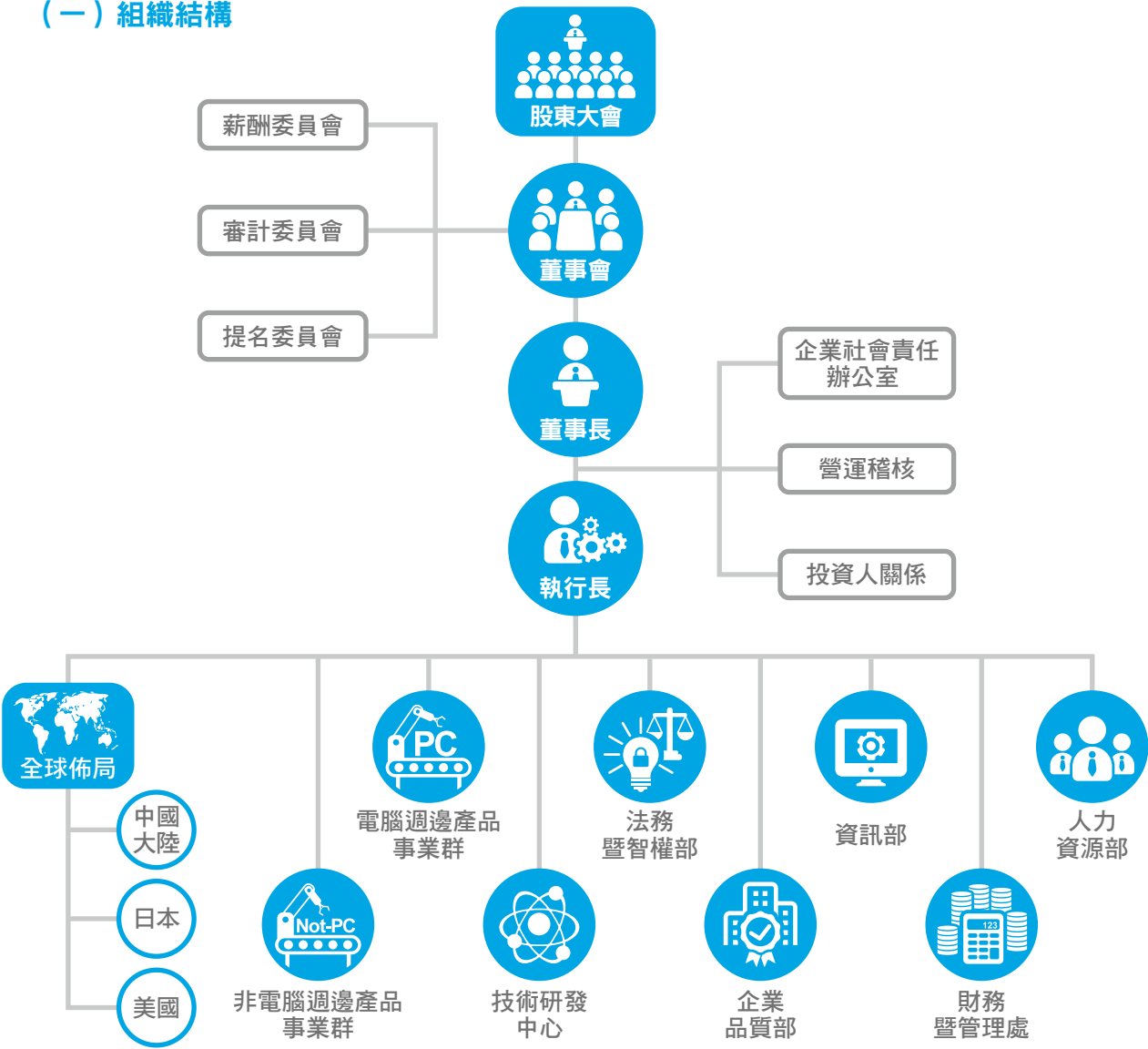


公司治理 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薪酬委員會	1. 依據公司目標、營運績效及競爭環境等因素，訂定董事（含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視需要時檢討之。 2. 定期評估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結果，並核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與數額。 3. 評估與核定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上經理人之福利水準。
審計委員會	1. 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 監督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3. 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4. 監督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5. 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6. 監督公司內部稽核部門績效。



部門	主要職掌
提名委員會	1. 尋找適任的董事及高階經理人人選，向董事會提出候選人名單。 2. 審查股東或董事會推薦之提名對象候選人，並向董事會建議是否需要進行替換。
企業社會責任辦公室	企業社會責任辦公室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成立： 1. 負責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2. 協助各事業及幕僚單位推動和執行企業社會責任專案，以回應公司於經濟、環境及社會的各項議題。 3. 學習國內外標竿企業永續經營最佳實務作法，提供建議及指導有關部門落實，以持續強化公司永續經營的競爭力。
營運稽核	執行內控制度之檢討與稽核，並定期對董事會及經理人提出報告及對營運效率之衡量，適時提供改善建議，確保內控制度之有效實施及提高各組織效能。
投資人關係	發言人體制及運作、投資人關係活動及意見處理、對外資訊揭露及媒體發佈聯絡等相關業務。
企業品質部	1. 品質系統規劃及監督。 2. 設計品質技術提升。 3. 產品品質水準提升。 4. 客戶抱怨處理及改善。 5. 員工品質訓練規劃及執行。
法務暨智權部	智慧財產權管理及法律性事務處理。
財務暨管理處	1. 處理有關會計、財務、稅務及股務相關事宜。 2. 協助執行及推動專案。
人力資源處	1. 員工與人力資源管理。 2. 薪資與福利管理。 3. 教育訓練與發展。 4. 總務服務。 5. 安全衛生管理。
各產品事業群	區分為電腦週邊產品及非電腦週邊產品兩大事業群，每個事業群各自主掌研發及行銷。 • 研發： 新產品之研究、設計及開發。 新產品企劃案之評估、分析與計畫。 新產品生產技術及文件資料轉移。 • 行銷： 產品之企劃、行銷及市場開發。
技術研發中心	主掌各產品領域前瞻核心技術之研究、設計及開發。
資訊部	1. 統籌規劃全公司電子資訊之安全、運用及系統整合。 2. 電腦化資訊系統管理制度之訂定及維護與現行人工作業流程分析及未來系統運作流程設計。 3. 新應用系統規劃、開發及已開發應用系統之功能擴充及更新。 4. 使用者教育訓練及作業規劃。 5. 災難回復管理之規劃與執行。 6. 資訊設備規劃與管理。 7. 電腦作業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108年5月16日 / 單位: 股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TW	梁立省	男	107.5.30	3年	98.10.23 (註8)	1,500,001	0.34	2,100,001	0.47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系 致伸科技——董事長	註1	—	—	—
董事	TW	楊子汀	男	107.5.30	3年	100.3.11	1,926,963	0.43	1,926,963	0.43	1,900,962	0.43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中租控股——總稽核	註2	—	—	—
董事	TW	潘永中	男	107.5.30	3年	103.9.5	7,455,046	1.67	7,455,046	1.67	0	0	0	0	逢甲大學——電子系 致伸科技——事業部總經理	註3	董事兼 事業部總經理	潘永太	兄弟
董事兼事業部總經理	TW	潘永太	男	107.5.30	3年	103.9.5	4,766,599	1.09	4,872,599	1.09	815,517	0.18	0	0	中原大學——機械系 致伸科技——事業部總經理	註4	董事	潘永中	兄弟
董事	VG	Sunshine Coast Services Limited	—	107.5.30	3年	107.5.30	4,000,000	0.9	4,000,000	0.9	0	0	0	0	—	—	—	—	—
	TW	代表人：陳捷圻	男	107.5.30	3年	107.5.30	0	0	0	0	0	0	0	0	伊利諾理工大學——電機工程學碩士 ALT International Co., Ltd.——董事長	註5	—	—	—
獨立董事	TW	古台昭	男	107.5.30	3年	99.03.30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法學院商學士 臺灣證券交易所——副總經理	無	—	—	—
獨立董事	TW	鄭志凱	男	107.5.30	3年	104.6.29	0	0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美國聯強公司——資深副總	註6	—	—	—
獨立董事	TW	吳均龐	男	107.10.25	2.6年	107.10.25	0	0	0	0	0	0	0	0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管碩士 德意志銀行——台灣區總經理	註7	—	—	—

註1：Primax Tech.(Cayman Holding) Ltd. Director、Polaris Electronics, Inc. Director、Destiny Tech Holding Co., Ltd. Director、Primax Ind.(Cayman Holding) Ltd. Director、Primax Ind (HK) Ltd. Director、東莞東聚電子電訊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長、昆山致伸東聚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北京德星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日本德鑫科技(股)公司 董事、Diamond(Cayman) Holdings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Alpin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Director、Tymphony Logistics, Inc. Director、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 Director、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註2：中租汽車租賃(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立新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合迪(股)公司監察人、亞洲興業租賃公司董事長、盤銀中租租賃公司董事長。

註3：Primax Ind.(HK) Ltd. Director、Primax Tech.(Cayman Holding) Ltd. Director、Primax Ind.(Cayman Holding) Ltd. Director、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Tymphony HK Ltd. Director、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暨總經理、東莞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暨總經理、東莞東城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暨總經理、香港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Gratus Technology Corp. Director、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註4：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註5：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ALT Investments Limited (BVI) 董事、De Amertek Technology Inc. 董事、捷伸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捷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註6：Eureka Therapeutics (California) 董事、活水社企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社企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H3 Platform 董事、活水貳影響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橡子園太平洋創投基金 (Acorn Pacific Ventures) 合夥人。

註7：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董事。

註8：本公司吸收合併原致伸科技之合併基準日後之初次選任日期為準。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5月1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Sunshine Coast Services Limited	Twin Minds Investments Ltd. (100%)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5月16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Twin Minds Investments Ltd.	唐曉華 (100%)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108年5月16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梁立省	—	—	—	√			√	√	√	√	√	√	√	√	0
楊子汀	—	—	—	√	√	√	√	√	√	√	√	√	√	√	0
潘永太	—	—	—	√						√	√	√	√	√	0
潘永中	—	—	—	√						√	√	√	√	√	0
Sunshine Coast Services Limited 代表人：陳捷圻	—	—	—	√				√	√	√	√	√	√	√	0
古台昭	—	—	—	√	√	√	√	√	√	√	√	√	√	√	0
鄭志凱	—	—	—	√	√	√	√	√	√	√	√	√	√	√	0
吳均龐	—	—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5月16日 / 單位：股 / %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 兼任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 總經理	TW	梁立省	男	107.10.01	2,100,001	0.47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系 致伸科技——董事長	註 1	—	—	—
董事兼 事業部總經理	TW	潘永太	男	96.12.28 (註 7)	4,872,599	1.09	815,517	0.18			0	0	中原大學——機械系 致伸科技——事業部總經理	註 2	—	—	—
營運總經理	TW	郭佑民	男	107.01.15	105,000	0.02	0	0			0	0	美國北卡羅來納大學教堂山分校 Industrial Marketing——MBA 鴻海集團——資深副總經理	註 3	—	—	—
資深副總經理	TW	蕭英怡	男	105.09.19	135,000	0.03	0	0			0	0	Swiss Business School——EMBA 中環（股）公司——財務長	註 4	—	—	—
副總經理	TW	周衍洲	男	100.01.17	102,000	0.02	0	0			0	0	美國辛辛那提大學——工業工程博士 鴻海集團——營運資深協理	註 5	—	—	—
副總經理	TW	江燕瑩	女	104.04.01	629,106	0.14	0	0			0	0	文化大學——勞工關係學系 政治大學——企管學分班 致伸科技——資深協理	無	—	—	—
副總經理	TW	張清凱	男	104.04.01	819,703	0.18	0	0			0	0	淡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致伸科技——資深協理	無	—	—	—
副總經理	TW	張躍翰	男	104.10.07	275,000	0.06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事務與戰略研究所 致伸科技——資深協理	無	—	—	—
副總經理	TW	魏浩三	男	104.10.07	584,732	0.13	0	0			0	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長堤分校——電機工程學研究所 致伸科技——資深協理	註 6	—	—	—
副總經理	TW	卓裕山	男	106.01.01	60,000	0.01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廣明光電（股）公司——車用電子事業部總經理	無	—	—	—
協理	TW	張淑娟	女	106.11.15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研究所 聯華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協理	無	—	—	—
協理	TW	林君憲	男	108.05.14	230,330	0.05	0	0			0	0	University of Oregon,MBA（Finance） 致伸科技——董事長特助	無	—	—	—

註 1：Primax Tech.（Cayman Holding）Ltd. Director、Polaris Electronics,Inc. Director、Destiny Tech Holding Co.,Ltd. Director、Primax Ind.（Cayman Holding）Ltd. Director、Primax Ind（HK）Ltd. Director、東莞東聚電子電訊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長、昆山致伸東聚電子有限公司董事長、北京德星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日本德鑫科技（股）公司董事、Diamond（Cayman）Holdings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Tympha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Alpine Asia Investment Limited Director、Tymphany Logistics, Inc. Director、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Primax AE（Cayman）Holdings Ltd. Director、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註 2：Tympha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註 3：Polaris Electronics,Inc. Director、Gratus Technology Corp. Director。

註 4：東莞東聚電子電訊製品有限公司監事、昆山致伸東聚電子有限公司監事、致伸科技（重慶）有限公司監事、北京德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日本德鑫科技（股）公司董事、Primax Tech.（Cayman Holding）Ltd. Director、Primax Ind.（Cayman Holding）Ltd. Director、Diamond（Cayman）Holdings Ltd 法人董事代表人、Tympha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Director、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東莞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監事、東莞東城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監事、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Primax AE（Cayman）Holdings Ltd. Director。

註 5：日本德鑫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註 6：日本德鑫科技（股）公司董事、北京德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註 7：就任日期係以本公司吸收合併原致伸科技之合併基準日為準。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最近年度（107）支付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1)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註 2) (註 5)		業務執行費用 (D) (註 6)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梁立省	10,171	10,171	0	0	4,891	4,891	0	0			0.82	0.82	0	0	0	0	0	0	0	0	0.82	0.82	0
董事兼總經理	楊海宏 (註 7)	0	0	0	0	27,309	27,309	808	808			1.54	1.54	21,970	21,970	0	0	0	0	0	0	2.74	2.74	0
董事	楊子汀																							
董事	潘永中																							
董事兼事業部總經理	潘永太																							
董事	曹中峰 (註 8)																							
董事	Sunshine Coast Services Limited 代表人：陳捷圻 (註 9)																							
獨立董事	古台昭																							
獨立董事	魏永篤 (註 8)																							
獨立董事	鄭志凱																							
獨立董事	吳均龐 (註 10)																							

註 1：107 年度本公司稅後純益為 1,826,870 仟元。

註 2：係指最近年度 (107 年度) 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 (108.03.28) 通過配發之董事酬勞共計 32,200 仟元，擬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預估今年配發金額。

註 3：係指最近年度 (107 年度) 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 (108.03.28) 通過配發員工酬勞共計 64,430 仟元，擬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預估今年配發金額。

註 4：董事長報酬由人力資源處考量競爭環境、營運風險，並依據公司管理辦法及獎金計畫評量提案，經薪酬委員會評估績效結果核定，並送交董事會決議之。

註 5：本公司 107 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利益為新台幣 2,207,759 仟元，董事酬勞占比約為 1.46%。經薪酬委員會議定，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配之。

註 6：食宿交通費用以實報實支方式列支。

註 7：107/10/01 辭任。

註 8：107/5/30 董事改選解任。

註 9：107/5/30 董事改選新任。

註 10：107/10/25 董事補選新任。

給付本公司 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楊海宏、曹中峰 魏永篤 Sunshine Coast Services Limited 代表人：陳捷圻 吳均龐	楊海宏、曹中峰 魏永篤 Sunshine Coast Services Limited 代表人：陳捷圻 吳均龐	曹中峰、魏永篤 吳均龐 Sunshine Coast Services Limited 代表人：陳捷圻	曹中峰、魏永篤 吳均龐 Sunshine Coast Services Limited 代表人：陳捷圻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潘永太、潘永中 楊子汀、古台昭	潘永太、潘永中 楊子汀、古台昭	潘永中、楊子汀 古台昭	潘永中、楊子汀 古台昭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志凱	鄭志凱	楊海宏、鄭志凱	楊海宏、鄭志凱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梁立省	梁立省	梁立省、潘永太	梁立省、潘永太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1	11	11	11



(二) 最近年度 (107) 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註 1)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2)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兼總經理 (註 3)	楊海宏	31,668	32,431	0	0	44,050	44,050	0	0	0	0	4.14%	4.19%	無
副總經理	卓裕山													
董事兼事業部總經理	潘永太													
副總經理 (註 4)	曾建瑜													
董事兼副總經理 (註 5)	曹中峰													
副總經理	周衍洲													
副總經理 (註 6)	李秋生													
副總經理	江燕瑩													
副總經理	張清凱													
副總經理	魏浩三													
副總經理	張躍翰													
資深副總經理	蕭英怡													
營運總經理 (註 7)	郭佑民													

註 1：係指最近年度 (107 年度) 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 (108.03.28) 通過配發員工酬勞共計 64,430 仟元，因截至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分配案尚未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故僅參酌去年實際配發比例估算今年配發數。

註 2：107 年度本公司稅後純益為 1,826,870 仟元。

註 3：楊海宏 107/10/01 離職。

註 4：曾建瑜 107/05/31 離職。

註 5：曹中峰 107/02/28 離職。

註 6：李秋生 107/08/31 離職。

註 7：郭佑民 107/01/15 到職。

給付本公司 各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曾建瑜、曹中峰 李秋生	曾建瑜、曹中峰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楊海宏、卓裕山 江燕瑩、張清凱	楊海宏、卓裕山、江燕瑩 張清凱、李秋生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潘永太、蕭英怡 張躍翰、魏浩三	潘永太、蕭英怡 張躍翰、魏浩三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周衍洲	周衍洲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郭佑民	郭佑民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13	13



(三) 最近年度 (107)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註 1)	現金金額 (註 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2)
董事兼總經理 (註 3)	楊海宏				
副總經理	卓裕山				
董事兼事業部總經理	潘永太				
副總經理 (註 4)	曾建瑜				
董事兼副總經理 (註 5)	曹中峰				
副總經理	周衍洲				
副總經理 (註 6)	李秋生				
副總經理	江燕瑩	—	0	0	0%
副總經理	張清凱				
副總經理	魏浩三				
副總經理	張躍翰				
資深副總經理	蕭英怡				
營運長 (註 7)	郭佑民				
協理	張淑娟				

註 1：係指最近年度 (107 年度) 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 (108.03.28) 通過配發員工現金酬勞共計 64,430 仟元，因截至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案尚未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故僅參酌去年實際配發比例估算今年配發數。

註 2：107 年度本公司稅後純益為 1,826,870 仟元。

註 3：楊海宏 107/10/01 離職。

註 4：曾建瑜 107/05/31 離職。

註 5：曹中峰 107/02/28 離職。

註 6：李秋生 107/08/31 離職。

註 7：郭佑民 107/01/15 到職。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身分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 (損) 益			
	106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董事	4.23%	4.23%	3.56%	3.56%
監察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經理 / 副總經理	4.71%	4.77%	4.14%	4.19%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酬金，包含董事酬勞及報酬。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規定，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經薪酬委員會議定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向股東會報告；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董事對公司績效貢獻度和董事會績效評估之結果，給予合理報酬。董事長報酬由人力資源處考量競爭環境、營運風險，並依據公司管理辦法及獎金計畫評量提案，經薪酬委員會評估績效結果核定，並送交董事會決議之。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 (2)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金之政策，乃依其職務、營運規模、競爭環境、業界薪酬水準、考量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達成率等，由人力資源處依據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及獎金計畫評量提案，經薪酬委員會評估審定並送交董事會決議。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10 次）及 108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3 次），本公司董事會開會共計召開 13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 / A】	備註
董事長	梁立省	13	0	100	—
董 事	楊海宏	7	0	77.8	107/10/1 辭任，應出席次數 9 次。
董 事	楊子汀	11	2	84.6	—
董 事	潘永太	12	1	92.3	—
董 事	潘永中	12	1	92.3	—
董 事	曹中峰	4	1	80	107/5/30 屆期解任，應出席次數 5 次。
董 事	Sunshine Coast 代表人：陳捷圻	6	2	75	107/5/30 新任，應出席次數 8 次。
獨立董事	古台昭	10	2	76.9	—
獨立董事	魏永篤	5	0	100	107/5/30 屆期解任，應出席次數 5 次。
獨立董事	鄭志凱	12	1	92.3	—
獨立董事	吳均龐	4	0	100	107/10/25 新任，應出席次數 4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事項均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決議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董事出席情況良好且依其職權參與表決，以下為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 (1) 107 年 1 月 31 日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九案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06 年獎金分配案、第十一案本公司 106 年員工酬勞分派案、第十二案本公司 106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一次配發案，董事楊海宏、潘永太、曹中峰各為此案當事人因利益迴避未參與其利益有關之討論與投票，董事潘永中迴避此案未參與討論與投票；第十案本公司董事長 106 年獎金案，董事長為當事人因利益迴避未參與其利益有關之討論與投票。
- (2) 107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十三案 106 年經理人市場薪酬福利競爭力檢討暨 107 年薪資調整案，董事楊海宏、潘永太各為此案當事人因利益迴避未參與其利益有關之討論與投票，董事潘永中、曹中峰迴避此案未參與討論與投票。
- (3) 107 年 4 月 13 日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五案 107 年高階主管暨重要幹部獎金計劃案，董事楊海宏、潘永太各為此案當事人因利益迴避未參與其利益有關之討論與投票，董事潘永中、曹中峰迴避此案未參與討論與投票；第六案 107 年董事長報酬調整案及第七案 107 年董事長績效標準暨獎金計劃案，董事長為當事人因利益迴避未參與其利益有關之討論與投票。
- (4) 107 年 8 月 10 日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一案本公司 106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二次配發案，董事潘永太、潘永中迴避此案未參與討論與投票。
- (5) 107 年 9 月 28 日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二案本公司總經理變更案，董事長為當事人及其委託人董事楊子汀迴避此案未參與討論與投票。
- (6) 107 年 11 月 13 日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五案本公司之獨立董事酬勞計劃案，獨立董事古台昭、鄭志凱、吳均龐迴避此案未參與討論與投票。
- (7) 108 年 1 月 22 日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一案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07 年獎金分配案，董事潘永太為此案之當事人，董事潘永中迴避此案未參與討論與投票；第二案本公司董事長 107 年獎金案，董事長為當事人因利益迴避未參與其利益有關之討論與投票。
- (8) 108 年 3 月 28 日討論事項第六案 108 年高階經理人薪資調整案及第七案 108 年高階主管暨重要幹部獎金計劃案，董事潘永太為此案當事人，董事潘永中迴避此案未參與討論與投票；第八案 108 年董事長報酬計劃案及第九案 108 年董事長績效標準暨獎金計劃案，董事長為當事人因利益迴避未參與其利益有關之討論與投票。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強化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1) 本公司業已於 100 年 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薪酬委員會，並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五條規定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藉由董事會項下之薪酬委員會強化董事會職能。
- (2) 本公司業已於 104 年 7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並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規定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藉由董事會項下之審計委員會強化董事會職能。
- (3) 本公司業已於 106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提名委員會，並依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規定委任提名委員會委員，藉由董事會項下之提名委員會強化董事會職能。
- (4) 本公司業已於 108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
- (5) 落實公司治理並提昇資訊透明度：董事會運作均依照「董事會議事規範」，並遵循此規範召開本公司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 (6) 董事進修：本公司安排董事進修課程，使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2. 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共計三人。本屆任期自 107 年 6 月 12 日至 110 年 5 月 29 日止。

2、107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及 108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2 次），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開會共計召開 7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古台昭	6	85.7	—
獨立董事	魏永篤	2	100	107/5/30 屆期解任，應出席次數 2 次。
獨立董事	鄭志凱	7	100	—
獨立董事	吳均龐	3	100	107/10/25 新任，應出席次數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決議事項均經全體出席審計委員同意通過。

NO.	工作重點	實際運作情形及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1. 每季決議通過財務季報告案 2. 會計師每半年之溝通事項報告	出席委員 全數通過
2.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1. 107 年 5 月 10 日通過簽證會計師因內部組織調整，擬更換簽證會計師為吳美萍及于紀隆 2. 107 年 11 月 12 日決議通過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案	出席委員 全數通過
3.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107 年 3 月 12 日決議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出席委員 全數通過
4.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1. 107 年 8 月 24 日決議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2. 107 年 11 月 12 日報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導入計劃執行結果	出席委員 全數通過
5.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1. 每年皆執行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辨識風險 2. 依據風險高低，訂定年度稽核計劃據以執行，並完成 107 年度各項查核作業	出席委員 全數通過
6.	公司內部稽核部門績效	1. 稽核主管每季均出席會議報告稽核作業及計劃執行情形並提報重大查核發現 2. 107 年 11 月 12 日決議通過 108 年度稽核計劃案	出席委員 全數通過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一)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審計委員會上向獨立董事報告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及其追蹤情形，會議上要求於稽核報告上載明風險層級以利辨識，並需依作業循環風險屬性在審計委員會上作內部稽核報告，針對獨立董事所提建議已立即執行，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已充分溝通。
-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定期每年至少一次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簽證會計師於執行 107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前，已就關鍵查核事項向審計委員會進行說明與討論。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有股務及法務等相關部門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委由專門之股務機構並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主要股東之持股情形。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已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立相關辦法以建立適當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將完整內容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其中第二十條載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具體內容為： 董事會組成應多元化，如具備不同專業背景、工作領域或性別等，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落實多元化政策情形說明如下（含預計於今年度補選之一席獨立董事）：本公司董事會共計九席董事，包含四名獨立董事（佔比 44%），其中兩名獨立董事任期在 3 年以下，一名獨立董事任期在 4~6 年，一名獨立董事任期為 9~12 年。男性董事有八名（佔比 89%），女性董事有一名（佔比 11%）。董事年齡 71~75 歲有兩名（佔比 22%），61~70 歲有六名（佔比 67%），45~50 歲有一名（佔比 11%）。 在董事所具備的專業經驗方面，其中九名均具有產業和管理之經驗，並有一名具有研發經驗（佔比 11%），三名具有行銷經驗（佔比 33%），三名具有金融經驗（佔比 33%）。而在董事所具備之專業知識與技能方面，其中九名均具有領導決策和經營管理之知識技能，並有六名具有風險管理（佔比 67%），三名具有資訊科技（佔比 33%），五名具有財務會計（佔比 56%），兩名具有法律知識技能（佔比 22%）。	無重大差異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公司已於 106 年 3 月 7 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未來亦將視實際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有關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本公司已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其中明訂公司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並於年度結束時執行當年度績效評估。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最近一次召開之董事會前完成。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本公司之 106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及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委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寶珠會計師進行評估，評估方式結合問卷、資料分析及訪談三種方式進行，並於 107 年 1 月份召開之董事會將評鑑結果及 107 年度將持續強化之方向進行提報。	無重大差異



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依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評估報告，其評分等級分為五級：																	
				<table><tr><td>需重大改善</td><td>需改善</td><td>普通</td><td>良好</td><td>優異</td><td>不適用</td></tr><tr><td>1</td><td>2</td><td>3</td><td>4</td><td>5</td><td>不計分</td></tr></table>						需重大改善	需改善	普通	良好	優異	不適用	1	2	3	4	5	不計分
				需重大改善	需改善	普通	良好	優異	不適用												
				1	2	3	4	5	不計分												
				綜合評估結果：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皆介於良好至優異之間。																	
				等級內容說明：																	
				<table><tr><td>優異</td><td>符合國際治理較佳實務。</td></tr><tr><td>良好</td><td>符合國內治理較佳實務。</td></tr><tr><td>普通</td><td>符合國內法規或一般標準。</td></tr><tr><td>需改善</td><td>未符法令或一般標規規範，但情節不嚴重。</td></tr><tr><td>需重大改善</td><td>具嚴重缺失。</td></tr></table>						優異	符合國際治理較佳實務。	良好	符合國內治理較佳實務。	普通	符合國內法規或一般標準。	需改善	未符法令或一般標規規範，但情節不嚴重。	需重大改善	具嚴重缺失。		
				優異	符合國際治理較佳實務。																
				良好	符合國內治理較佳實務。																
				普通	符合國內法規或一般標準。																
				需改善	未符法令或一般標規規範，但情節不嚴重。																
				需重大改善	具嚴重缺失。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九大構面及共計 89 個衡量題目，各構面內容如下：																	
				(1) 建構有效能的董事會。																	
				(2) 董事會之有效運作。																	
(3) 專業發展與進修。																					
(4) 企業前瞻。																					
(5) 履行職責。																					
(6) 經營階層之管理。																					
(7) 公司文化之創造。																					
(8) 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9) 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含下列六大構面及共計 27 個衡量題目，各構面內容如下：																					
(1) 對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權認知。																					
(3) 專業發展與進修。																					
(4) 履行職責。																					
(5) 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																					
(6)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包含七大構面及共計 88 個衡量題目，各構面內容如下：																					
(1) 建構有效能的審計委員會。																					
(2) 審計委員會之有效運作。																					
(3) 專業發展與進修。																					
(4) 履行職責。																					
(5) 申訴管道之建立。																					
(6) 與董事會之關係。																					
(7) 績效評估。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包含六大構面及共計 54 個衡量題目，各構面內容如下：																					
(1) 建構有效能的薪酬委員會。																					
(2) 薪酬委員會之有效運作。																					
(3) 專業發展與進修。																					
(4) 履行職責。																					
(5) 與董事會之關係。																					
(6) 績效評估。																					
依據 106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提出三項可優化之建議事項：																					
(1) 可考慮增加女性董事席次。																					
(2) 可將董事及經營團隊繼任計畫納入提名委員會之工作計畫，以符公司中長期發展之人才需求。																					
(3) 可依公司整體需求，規劃個別董事對特定內容之進修課程，以協助董事職能發揮。																					
針對上述建議，公司後續之改善及執行情形如下：																					
(1) 已計畫於 108 年股東常會提名補選一位女性獨立董事。																					
(2) 已於 107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董事長及管理階層繼任計畫，由人力資源部門為權責單位。																					
(3) 已由公司治理主管負責規劃並安排個別 / 全體董事之年度進修課程計畫。																					
無重大差異																					



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另本公司最近期之董事會績效評估內部自評，已於 107 年底完成。評估由股務部負責執行，採用填寫問卷、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之方式，其內容包括董事會、董事會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運作及個別參與情形等。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三、審計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四、審計委員會委員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三、薪酬委員會組成與結構。 四、薪酬委員會委員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綜合評估結果： 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已於 108 年 1 月 22 日召開之董事會報告評鑑結果，董事針對各項指標問卷，獲得平均分數為 4 分（同意）~5 分（非常同意）之間，代表董事對公司董事會涵蓋各功能性委員會現行運作有一定認同程度。並針對可加強處提出改善建議，建議 108 年增加女性獨立董事席次以加強多元化之目標及為加強公司治理之效能，可增加獨立董事之席次。公司亦已依此建議，預計於 108 年股東常會提名補選一席女性獨立董事候選人。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由審計委員會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章，每年至少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績效，評估內容如下： （1）檢視會計師個人簡歷。 （2）其未擔任各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重大影響職務及利益衝突情形。 （3）未連續委任簽證服務達七年。 （4）每年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 （5）審計與稅務等服務品質及時效。 （6）無訴訟或主管機關糾正案件。 （7）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 （8）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互動。 最近期評估於 107 年 11 月 13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完成，經審核以上要件皆符合無虞。	

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企業社會責任辦公室為公司治理權責單位，由專人負責執行及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林君憲協理（原職董事長特助）專職擔任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並直接向董事長報告。林君憲協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擔任財務及公司治理之主管職務三年以上，其資格符合法令規定。公司治理主管之權職範圍如下： （1）定期（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公司治理執行進度及改善計畫 （2）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3）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4）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 （5）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 （6）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7）企業溝通（Corporate Communication） （8）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如交易所公司治理評鑑、市場上較佳公司治理實務之趨勢、國內公司治理相關法規之修訂等。 107 年度相關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 安排規畫年度董事會及各功能委員會時程，確保符合相關法令規範。 - 定期安排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和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會議。 - 協助安排合適的董事進修課程，確保董事均完成年度進修時數。 - 依照法令規定登記 107 年股東常會日期，並製作中英文股東會相關會議資料及年報。 - 依照公司需求安排並召開 107 年股東臨時會，以補選一席獨立董事並完成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 於 107 年 5 月 13 日向董事會報告前一年度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108 上半年相關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 安排規畫年度董事會及各功能委員會時程，確保符合相關法令規範。 - 定期安排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和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會議。 - 協助安排合適的董事進修課程。 - 依照法令規定登記 108 年股東常會日期，並製作中英文股東會相關會議資料及年報。 - 協助確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資格認定。 - 於 108 年 5 月 14 日向董事會報告前一年度公司治理執行情形。 公司治理主管之進修情形：依照法令規定，公司治理主管於董事會通過任命後，必須於任命後一年內完成 18 小時之進修課程。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規劃將於 108 年下半年完成 9~15 小時之進修課程，並於 109 年 5 月 13 日前完成至少 18 小時之進修課程。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透過各項工具及管道，廣納全體利害關係人，並且依據 AA1000 SES 2015 原則鑑別六大利害關係人，包括：員工、非營利組織、股東、客戶、供應商及政府的各項寶貴反饋，溝通關鍵性的企業責任議題和潛在的經營機會。六大類利害關係人之主要關注議題及溝通途徑如下所示： <table><tr><th>利害關係人</th><th>關注議題</th><th>溝通途徑</th></tr><tr><td rowspan="4">員工</td><td>勞資關係</td><td rowspan="4">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勞資會議 - 員工績效面談 - 福委會議 - 滿意度調查 - 內部宣傳管道（E-mail、電子看板、海報及佈告欄） </td></tr><tr><td>勞雇關係</td></tr><tr><td>訓練與教育</td></tr><tr><td>職業安全衛生</td></tr><tr><td></td><td>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td><td></td></tr></table>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途徑	員工	勞資關係	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勞資會議 - 員工績效面談 - 福委會議 - 滿意度調查 - 內部宣傳管道（E-mail、電子看板、海報及佈告欄）	勞雇關係	訓練與教育	職業安全衛生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無重大差異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途徑															
員工	勞資關係	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勞資會議 - 員工績效面談 - 福委會議 - 滿意度調查 - 內部宣傳管道（E-mail、電子看板、海報及佈告欄）															
	勞雇關係																
	訓練與教育																
	職業安全衛生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table><tr><th>利害關係人</th><th>關注議題</th><th>溝通途徑</th></tr><tr><td rowspan="3">非營利組織</td><td>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遵循</td><td rowspan="3">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電話訪談 - 當面訪談 - 電子郵件聯繫 </td></tr><tr><td>廢污水及廢棄物排放</td></tr><tr><td>間接經濟衝擊</td></tr><tr><td rowspan="3">股東</td><td>反貪腐</td><td rowspan="3">聯絡窗口：林君憲 發言人 (TEL: 02-2798-9008#1988) - 年度股東大會 - 季度營運成果說明會及電話會議 - 月營收公告 - 國內訪談會議 - 海外投資人論壇 </td></tr><tr><td>經濟績效</td></tr><tr><td>社會經濟法規遵循</td></tr><tr><td rowspan="4">客戶</td><td>客戶隱私</td><td rowspan="4">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GP, CSR, EICC, QPA/QSA 稽核 - 客戶環保 /GP 要求 - 客戶滿意度調查 - 客戶供應商大會 - 產品 RFQ </td></tr><tr><td>童工</td></tr><tr><td>顧客的健康與安全</td></tr><tr><td>強迫與強制勞動</td></tr><tr><td rowspan="4">供應商</td><td>供應商環境評估</td><td rowspan="4">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新進 AVL 評鑑 / 聲明書 - 致伸及客戶環保要求 - 年度稽核 - 供應商訓練 (GHG/CFP/GP) - 供應商大會 </td></tr><tr><td>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遵循</td></tr><tr><td>社會經濟法規遵循</td></tr><tr><td>廢污水及廢棄物</td></tr><tr><td rowspan="4">政府</td><td>社會經濟法規遵循</td><td rowspan="4">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公文往返 - 公開資訊觀測站 </td></tr><tr><td>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td></tr><tr><td>反貪腐</td></tr><tr><td>市場地位</td></tr></table>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途徑	非營利組織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遵循	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電話訪談 - 當面訪談 - 電子郵件聯繫	廢污水及廢棄物排放	間接經濟衝擊	股東	反貪腐	聯絡窗口：林君憲 發言人 (TEL: 02-2798-9008#1988) - 年度股東大會 - 季度營運成果說明會及電話會議 - 月營收公告 - 國內訪談會議 - 海外投資人論壇	經濟績效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客戶	客戶隱私	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GP, CSR, EICC, QPA/QSA 稽核 - 客戶環保 /GP 要求 - 客戶滿意度調查 - 客戶供應商大會 - 產品 RFQ	童工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強迫與強制勞動	供應商	供應商環境評估	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新進 AVL 評鑑 / 聲明書 - 致伸及客戶環保要求 - 年度稽核 - 供應商訓練 (GHG/CFP/GP) - 供應商大會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遵循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廢污水及廢棄物	政府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公文往返 - 公開資訊觀測站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反貪腐	市場地位	無重大差異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途徑																														
非營利組織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遵循	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電話訪談 - 當面訪談 - 電子郵件聯繫																																		
	廢污水及廢棄物排放																																			
	間接經濟衝擊																																			
股東	反貪腐	聯絡窗口：林君憲 發言人 (TEL: 02-2798-9008#1988) - 年度股東大會 - 季度營運成果說明會及電話會議 - 月營收公告 - 國內訪談會議 - 海外投資人論壇																																		
	經濟績效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客戶	客戶隱私	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GP, CSR, EICC, QPA/QSA 稽核 - 客戶環保 /GP 要求 - 客戶滿意度調查 - 客戶供應商大會 - 產品 RFQ																																		
	童工																																			
	顧客的健康與安全																																			
	強迫與強制勞動																																			
供應商	供應商環境評估	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新進 AVL 評鑑 / 聲明書 - 致伸及客戶環保要求 - 年度稽核 - 供應商訓練 (GHG/CFP/GP) - 供應商大會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遵循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廢污水及廢棄物																																			
政府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聯絡窗口：李宏達 資深協理 (TEL: 02-2798-9008#1020) - 公文往返 - 公開資訊觀測站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反貪腐																																			
	市場地位																																			
六	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由「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處理相關事項。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設置「投資專區」，其中包含完整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並指派專人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步揭露中英文重大訊息，包括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資訊之溝通並召開法人說明會。																																

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	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保障員工基本權益，並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現行福利制度包括：定期健康檢查、生日與三節禮金（券）、婚喪補助、獎助學金、國內外旅遊補助、急難救助貸款、年終晚會及摸彩、社團活動等。 2. 本公司十分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為維護員工權益及福利，員工可透過部門會議、員工座談會、勞資會議、員工意見箱等管道針對公司各項制度與工作環境等問題進行雙向溝通，並定期檢視及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及衛生，確保員工的工作安全與健康。 3. 本公司與員工、往來銀行、客戶或廠商或其他與公司之利益關係人，均提供暢通之溝通管道，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 4. 本公司已建立客戶服務管理程序、客戶滿意度調查及客戶抱怨處理程序等，針對客戶抱怨事件，妥善判別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並定期評估客戶之滿意度，確保對客戶有最佳的服務。 5. 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程度。 6. 董事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107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第 27 頁）。 7. 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現有保單有效期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投保金額為美金兩千萬元。 8. 本公司董事長及管理階層繼任計畫，已於 107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由人力資源部門為權責單位，負責計畫之擬定與執行，並定期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在規劃董事長與管理階層接班計畫中，接班人除了必須具備卓越的工作及策略思考能力外，價值觀要與公司相符，包括正派、清廉、謙虛、務實、尊重、守信、分享；今年度已先依組織發展需求篩選出第一階段需培養接班人才的職位，並在 3 至 5 年內選出候選人，接班人的培訓模式將以集團內之「工作輪調」與「專案任務指派」方式進行，強化策略思考與擬定的能力。	無重大差異
九	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本公司於 105 及 106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均名列前 5%，107 年度則為 6-20%，並排名上市市值 100 億元以上電子公司 11-20%。而於 107 年度，本公司持續對公司治理評鑑中未盡完善的項目努力，主要執行成果如下： 1. 股東會採用電子投票，並落實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透過提名委員會充分落實提名審查之標準及作業流程並充分揭露。 2. 股東會採逐案表決，並於當天即將各議案投票結果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維護股東權益並提升資訊揭露。 3. 連續兩年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以利小股東行使股東權利。 4.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 107 年初完成外部評估，且將完整的評估結果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上。 5. 自願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已連續二年取得第三方驗證，且同時編制中英文版本。 6. 對於財務資訊公告、重大訊息發佈、股東會相關資訊、法說會內容等，均同時發布中英文版本。			

107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07 年度進修總時數
董事	梁立省	107/9/26	永豐證券 及 證交所	ESG 投資論壇（上午）	3	6
		107/9/19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 14 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下午場）	3	
董事	潘永太	107/9/26	永豐證券 及 證交所	ESG 投資論壇（上午）	3	6
		107/11/1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與強化公司治理機制探討	3	
董事	潘永中	107/4/18	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如何運用大數據分析提升營運績效	3	6
		107/9/19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 14 屆公司治理國論壇（上午場）	3	
董事	楊子汀	107/6/6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併購的法律問題之董事會的義務與責任	3	6
		107/6/7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常見的金融舞弊與詐騙案例與防範機制	3	
法人代表董事	陳捷圻	107/11/29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如何督導公司做好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12
		107/12/0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3	
		107/12/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資訊公開與不實責任探討	3	
		107/12/1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07 年度進修總時數
獨立董事	古台昭	107/10/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6
		107/10/4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鄭志凱	107/6/13	台灣金融研訓院	企業永續之接班管理新思維	3	6
		107/8/2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稅法變革對企業營運的影響與因應	3	
獨立董事	吳均龐	107/7/24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6
		107/12/24	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為健全公司治理及強化董事會功能，致伸科技於民國 100 年成立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與核定董事長、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依本公司「薪酬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薪酬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任命，三位成員組成。薪酬委員會每年至少應召開兩次會議，最近年度共召開四次會議。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古台昭	—	—	V	V	V	V	V	V	V	V	V	0	—
獨立董事	鄭志凱	—	—	V	V	V	V	V	V	V	V	V	0	—
其他	姚衡山	—	—	V	V	V	V	V	V	V	V	V	0	—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12 日至 110 年 5 月 2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四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 / A）	備註
召集人	古台昭	4	0	100%	—
委員	鄭志凱	4	0	100%	—
委員	姚衡山	4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 (1) 107 年 1 月 23 日召開第三屆第十次會議，提出「高階經理人 106 年績效結果暨獎金案」、「董事長 106 年績效結果暨獎金案」、「106 年高階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106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一次發行案」、「106 年度薪酬委員會年終報告」共計四項議案及一項報告事項，四項議案經由全數薪酬委員決議通過。
- (2) 107 年 3 月 12 日召開第三屆第十一次會議，提出「106 年經理人市場薪酬福利競爭力檢討暨 107 年新資調整案」、「107 年高階主管暨重要幹部獎金計劃案」、「107 年董事長績效標準暨獎金計劃案」、「106 年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所有薪酬委員針對「107 年高階主管暨重要幹部獎金計劃案」及「107 年董事長績效標準暨獎金計劃案」建議應再次檢視各事業部狀況，予以訂出更合理目標，以達到激勵成長之目的，並提請下次再議，其他議案決議通過。
- (3) 107 年 4 月 12 日召開第三屆第十二次會議，提出「107 年高階主管暨重要幹部獎金計劃案」、「107 年董事長報酬調整案」、「107 年董事長績效標準暨獎金計劃案」共三項議案，全數薪酬委員決議通過。
- (4) 107 年 8 月 9 日召開第四屆第一次會議，提出「推選第四屆薪酬委員會召集人」、「106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二次配發案」、「高階主管配車辦法修訂」，此次會議推選出第四屆薪酬委員會召集人，並決議通過兩項提案。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二、發展永續環境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維護社會公益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維護社會公益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無重大差異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五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致伸科技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其運作依公司治理、愛護員工、守護社群、保護地球等面向實行，並遵循守則內規範，無重大差異。公司治理部分請參閱本年報的『公司治理運作』章節，愛護員工、守護社群、保護地球等詳情，請參閱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	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令規定進行員工各項管理，並有專人處理員工各項工作事宜，以保障員工權益。 2. 本公司依照勞工安全衛生法組織及人員有關規定，辦理安全衛生工作，並對員工辦理從事工作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預防災變之訓練、健康檢查等措施。 3. 本公司視保障消費者權益及產品安全為公司責任，並積極解決客戶提出之產品問題。 4. 本公司視員工健康為重要責任，積極推動員工身心健康促進措施，包括蓬勃發展及多采多姿的各式社團、補助路跑和登山等極限運動、員工餐廳卡路里標示、疾病預防、情緒抒壓等衛教講座，以及提供 EAP 員工協助專線服務。 5.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辦公室下之公司治理、綠色營運和社會關懷小組，於 107 年度運作及執行情形如下： (1) 公司治理： - 股東會採用電子投票，並落實董事選舉全面採候選人提名制，透過提名委員會充分落實提名審查之標準及作業流程，並於股東會議事手冊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 - 股東會採逐案表決，並於當天即將各議案投票結果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維護股東權益並提升資訊揭露。 - 連續兩年於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以利小股東行使股東權利。 - 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 107 年初完成外部評估，且將完整的評估結果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上。 - 公司自願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已連續二年取得第三方驗證，且同時編制中英文版本。 - 公司對於財務資訊公告，重大訊息發佈，股東會相關資訊，法說會內容等，均同時發布中英文版本。 (2) 綠色營運： - 溫室氣體排放量及排放強度：107 年致伸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 82,820.871 噸 CO₂e/ 年，較 106 年 92,305.514 噸 CO₂e/ 年減少 10.28%。而 107 年溫室氣體排放強度為 12.78 kg CO₂e/ 萬元 NT，較 106 年 15.20kg CO₂e/ 萬元 NT 減少 15.91%，主要因為集團推動節能活動有顯著的效果，以及營收增加所致。上述溫室氣體排放均透過第三方查證機構 SGS 驗證。 107 年致伸集團能源消耗總量為 356,899,909,325 KJ，較 106 年之 376,007,255,529 KJ 減少 5.08%；107 年能源消耗密集度為 55,067.5 KJ/ 新台幣萬元營收，較 106 年 61,902.7 KJ/ 新台幣萬元營收減少 11.04%，主要因為集團推動節能活動有顯著的效果，以及營收增加所致。 - 本公司自 106 年起針對台灣員工的飛行差旅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利用國際民航組織（International Civil Aviation Organization, ICAO）所建立的航空器碳排放計算器進行計算，107 年本公司台灣員工飛行差旅所產生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625.637 噸 CO₂e，較 106 年 872.316 噸 CO₂e 減少 28.28%，並取得第三方查證證明書。 108 年台北營運總部/台北研發設計中心、中國大陸的東莞東聚、重慶致伸、昆山致伸、惠州迪芬尼、東莞迪芬尼及東城迪芬尼通過 ISO14046:2014 查證。 107 年 11 月本公司榮獲環保署低碳產品獎勵優等獎，為第一家電子業者（電子產品）獲此殊榮。 - 子公司東莞東聚於 107 年榮獲環保信用評價為藍牌的環保良好企業。 107 年環保費用支出項目共計 6 大類別，包括環保設備與工程、管理系統、人力資源、檢測設備、節能投資、資訊管理系統費用，本報告期間集團環保費用共支出新台幣 81,595,690 元，較 106 年增加 25,356,161 元。 - 在供應商社會責任管理部份，本公司於 107 年完成 11 家主要供應商之現場稽核，並協助改善其缺失之處。對 224 家主要合作供應商透過線上問卷的方式進行了社會責任管理之風險盤查，鑒別出 11 家具有潛在風險之供應商，並透過第三方公正行對其進行現場評估。此外進行了 3 場次的供應商社會責任培訓，向 101 家合作供應商共計 188 位供應商夥伴進行了有關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管理以及具體要求之執行規定的溝通與宣導。 (3) 社會關懷小組： 107 年持續 106 年度所簽訂的捐贈計畫，贊助夢想之家青年發展協會、均一教育平台基金會、誠致教育基金會各 200 萬元，以及融悟文教基金會 100 萬元，以推動數位、品格力及領導力的翻轉教育。 - 與弘道老人社會福利基金會長期合作，107 年度參與爺奶健走活動及不老棒球友誼賽，以及擔任南港據點長輩一日遊及寒冬送暖陪長者購物的志工。（共 170 人次參與） - 與夢想之家青年發展協會合作，辦理聖誕節鞋盒禮物募捐及公益義賣市集活動。（共 254 人次參與，並募得 86,530 元） - 接待台東桃源國小企業參訪活動，以及認購台東桃源村布拉谷社會企業的鳳梨贈送全體員工。（共 850 人次參與，支出 59,885 元） (4) 企業社會責任辦公室於 108 年 5 月 14 日向董事會報告 107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及各項推行計畫，並報告 2018 年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未來將每兩年一次向董事會彙總報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七	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 107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將依循 GRI Standards 版本編寫，並申請 SGS 依據 AA1000 第一類型高度保證等級查證。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1.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營管理皆遵循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等相關法令辦理。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條款，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辦法」，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簽署保密協定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除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外，公司「工作規則」及「員工行為準則」亦要求同仁恪守法令及道德規範。另，要求公司供應商、協力廠商均簽訂「供應商聲明書」，以建立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的交易環境。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禁止疏通費等防範方案及其處理程序，亦規範政治獻金、慈善捐贈或贊助之處裡程序。	
二、落實誠信經營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定建立商業關係前之誠信經營評估程序，規範避免與不誠信經營者交易，並要求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將遵守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本公司指定人力資源處為推動本公司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辦理，並定期至少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年度執行狀況。如有不誠信行為之情事發生，專責單位會將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1.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均訂有董事利益迴避條款，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2. 本公司同仁於執行業務時，如遇有利益衝突之情事，應陳報直屬主管及專責單位。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依相關法規訂定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營運稽核單位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向董事會報告。	



項目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 107 年度落實誠信經營的情況如下： (1) 舉辦溝通會議，向內部員工及供應商宣導公司誠信道德行為及檢舉制度。 (2) 以電子看板播放誠信宣傳短片並搭配趣味活動，以深入淺出的方式傳達誠信價值。 (3) 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建立獨立檢舉信箱，以增進舉報制度有效性。 (4) 每位新進人員於新人訓練中安排 1 小時的誠信道德相關介紹及說明。 (5) 107 年度致伸共 12,214 名新進人員，受訓時數共 12,214 小時，受訓比例 100%。 (6) 惠州迪芬尼於 107 年度舉辦 RBA 基礎教育訓練，共 1,324 名員工接受訓練，其中包括間接人員 542 人、直接人員 800 人，總訓練時數為 1,342 小時。 (7) 於 108 年 1 月 22 日向董事會報告 107 年度推動企業誠信經營情形。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定獎懲、申訴制度及紀律處分之規範，並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行為規範與人力資源政策。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無重大差異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設置匿名舉報系統，並設置處理商業機密之專責單位，負責制定與執行公司商業機密之管理、保存及保密作業程序，並應定期檢討實施結果，俾確保其作業程序之持續有效。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增訂相關規範，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容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或本公司網站 (http://www.primax.com.tw/) 查詢，相關推動資訊請參閱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符合誠信經營守則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人力資源處為專責推動單位，擬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行為準則等相關辦法，明確規範不得收受不正當利益，透過內部訓練與推廣活動宣導誠信與道德價值之重要性，並建立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六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要求公司供應商、協力廠商均簽訂「供應商聲明書」。 (二)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確規範公司同仁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應向交易對象說明本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 (三) 於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道德之重要性。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wse.com.tw/>) 或本公司網站 (<http://www.primax.com.tw/>) 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 108 年 3 月 28 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時間	重要議題
107.05.30 (股東常會)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執行情形：訂定 107/7/11 為分配基準日，107/8/8 為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3.2 元，並已發放完畢。 3.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已於 107 年 9 月 21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 未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重新修訂提案，並再次提案送 107.10.25 股東臨時會通過。 5. 全面改選董事。 執行情形：選任董事梁立省、楊海宏、楊子汀、潘永太、潘永中及陳捷圻共 6 位，獨立董事古台昭及鄭志凱共 2 位並已於 107 年 9 月 21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6.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執行情形：解除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並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公告重大訊息。
107.10.25 (股東臨時會)	1.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已於 107 年 10 月 25 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並依修改後規定辦理。 2. 補選獨立董事乙席案。 執行情形：選任獨立董事吳均龐並已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2. 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

時間	重要議題
107.1.31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運計畫預算案。 2. 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06 年獎金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 106 年獎金案。 4.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員工酬勞分派案。 5.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一次配發案。
107.3.13	1.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通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評估結果案。 3.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 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7.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8. 通過本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主要議案內容案。 9. 通過就本公司召開 107 年股東常會選舉董事之事項，擬訂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10. 通過提名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案。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2. 通過 106 年經理人市場薪酬福利競爭力檢討暨 107 年新資調整案。 13. 通過 106 年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14. 通過「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Premium Loudspeakers (Huizhou) Co., Ltd.）增資案。
107.4.13	1. 通過 107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追加案。 2. 通過擬增加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案。 3. 通過 107 年高階主管暨重要幹部獎金計劃案。 4. 通過 107 年董事長報酬調整案。 5. 通過 107 年董事長績效標準暨獎金計劃案。
107.5.11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107.5.30	1. 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陳素真小姐無法參加本公司董事選舉案。
107.6.12	1. 通過第二屆審計委員會成員案。 2. 通過委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3. 通過推舉第二屆提名委員會成員案。 4.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發放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暨發放日案。 5. 通過子公司東莞東聚電子電訊制品有限公司參與「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Premium Loudspeakers (Huizhou) Co., Ltd.）增資案。



時間	重要議題
107.8.10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第二次配發案。 3. 通過東莞東聚電子電訊制品有限公司劉屋廠區第七期建廠事宜。
107.8.24	1.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2. 通過本公司補選獨立董事乙席案。 3.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主要議案內容案。 4. 通過就本公司召開 107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選舉董事之事項，擬訂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案。
107.9.28	1. 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暨審查案。 2. 通過本公司總經理變更案。
107.11.13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3. 通過本公司之獨立董事酬勞計劃案。
108.1.22	1. 通過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07 年獎金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 107 年獎金案。 3.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運計劃預算案。
108.3.28	1.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正案。 3. 通過選舉獨立董事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5. 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6. 通過 108 年高階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7. 通過 108 年高階主管暨重要幹部獎金計劃案。 8. 通過 108 年董事長報酬計劃案。 9. 通過 108 年董事長績效標準暨獎金計劃案。 10. 通過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1. 通過本公司「108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案。 12. 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13. 通過 107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14.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15.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6.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7.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8.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股票（A 股）並申請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中小企業板上市案。 19.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20. 通過擬訂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主要議案內容案。 21. 通過就本公司召開 108 年股東常會選舉獨立董事之事項，擬訂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22. 通過訂定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提請決議。
108.5.14	1. 通過本公司 108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季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擬處分時碩公司股票案。 3. 通過擬設置公司治理專責主管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8 年 5 月 16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副總經理	李秋生	100 年 09 月 01 日	107 年 08 月 31 日	離職
總經理	楊海宏	78 年 04 月 06 日	107 年 10 月 01 日	離職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萍、于紀隆	107 年全年度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含）～ 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含）～ 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 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 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9,820	1,659	11,479

會計師公費資訊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萍 于紀隆	9,820	0	40	0	1,619	1,659	107 年度 全年度	主係委請評估 海外投資案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項目	說明
更換日期	107.03.27
更換原因及說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無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項目	說明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美萍、于紀隆
委任之日期	107.03.27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總經理	梁立省（註 1）	601,00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	楊海宏（註 2）	150,000	0	0	0
董事	楊子汀	0	0	0	0
董事	潘永中	0	4,300,000	0	0
董事兼事業部總經理	潘永太	108,000	0	60,000	0
董事	曹中峰（註 3）	0	0	0	0
董事	Sunshine Coast Services Limited（註 4） 代表人：陳捷圻	0	(1,704,000)	0	0
獨立董事	古台昭	0	0	0	0
獨立董事	魏永篤（註 3）	0	0	0	0
獨立董事	鄭志凱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均龐（註 5）	0	0	0	0
營運總經理	郭佑民	0	0	105,000	0
資深副總經理	蕭英怡	60,000	0	75,000	0
副總經理	周衍洲	15,000	0	15,000	0
副總經理	李秋生（註 6）	95,000	0	0	0
副總經理	江燕瑩	67,000	0	(3,000)	0
副總經理	張清凱	77,000	0	15,000	0
副總經理	張躍翰	47,000	0	30,000	0
副總經理	魏浩三	108,000	0	90,000	0
副總經理	卓裕山	30,000	0	30,000	0
副總經理	曾建瑜（註 7）	0	0	0	0
協理	張淑娟	0	0	0	0

註 1：107 年 10 月 01 日兼任總經理。

註 2：107 年 10 月 01 日辭任董事及總經理。

註 3：107 年 5 月 30 日董事改選解任。

註 4：107 年 5 月 30 日董事改選新任。

註 5：107 年 10 月 25 日董事補選新任。

註 6：107 年 8 月 31 日離職。

註 7：107 年 5 月 31 日離職。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 年 5 月 16 日 /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英屬維京群島商 ALPINE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 (代表人：梁立省)	27,751,062	6.21%	0	0	0	0	英屬維京群島商 CAMPBEL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二親等關係	—
匯豐銀行託管 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2,445,000	2.78%	0	0	0	0	無	無	—
花旗託管 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1,681,000	2.61%	0	0	0	0	無	無	—
大通託管 富蘭克林特寶豐亞洲小型公司基金	11,219,000	2.51%	0	0	0	0	無	無	—
英屬維京群島商 CAMPBEL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代表人：楊海宏)	10,204,909	2.28%	0	0	0	0	英屬維京群島商 ALPINE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	二親等關係	—
大通託管 富蘭克林特寶豐—新興市場小型公司基金	9,013,100	2.02%	0	0	0	0	無	無	—
大通託管 寶源國際精選基金 新興亞洲投資專戶	8,999,000	2.01%	0	0	0	0	無	無	—
大通託管 特寶豐新興市場小型基金投資專戶	7,808,100	1.75%	0	0	0	0	無	無	—
潘永中	7,455,046	1.67%	0	0	0	0	無	無	—
葉友榮	7,380,227	1.65%	0	0	0	0	無	無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 年 03 月 31 日 / 單位：仟股 / %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東莞東聚電子電訊製品有限公司	— (註 1)	100.00	—	—	— (註 1)	100.00
昆山致伸東聚電子有限公司	— (註 1)	100.00	—	—	— (註 1)	100.00
致伸科技 (重慶) 有限公司	— (註 1)	100.00	—	—	— (註 1)	100.00
北京德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 (註 1)	100.00	—	—	— (註 1)	100.00
日本德鑫科技 (股) 公司	0.5	100.00	—	—	0.5	100.00
Polaris Electronics Inc.	1,600	100.00	—	—	1,600	100.00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602,817	100.00	—	—	602,817	100.00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285,067	100.00	—	—	285,067	100.00
Primax Industries (Cayman Holding) Ltd.	8,147,636	100.00	—	—	8,147,636	100.00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1,050	100.00	—	—	1,050	100.00
Diamond (Cayman) Holdings Ltd.	129,050	100.00	—	—	129,050	100.00
Gratus Technology Corp.	300	100.00	—	—	300	100.00
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192,251	100.00	—	—	192,251	100.00
TYP Enterprises, Inc. (註 2)	0.50	71.43	—	—	0.50	71.43
Tymphony HK Ltd. (註 2)	144,395	71.43	—	—	144,395	71.43
Tymphony Logistics, Inc. (註 2)	200	71.43	—	—	200	71.43
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註 4)	408,070	71.43	—	—	408,070	71.43
東莞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註 2)	— (註 1)	71.43	—	—	— (註 1)	71.43
東莞東城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註 2)	— (註 1)	71.43	—	—	— (註 1)	71.43
Tymphony Acoustic Technology HK Ltd. (註 2)	185,536	71.43	—	—	185,536	71.43
Tymphony Acoustic Technology (UK) Ltd. (註 2)	400	71.43	—	—	400	71.43
Tymphony Acoustic Technology Europe, s.r.o. (註 2)	187,800	71.43	—	—	187,800	71.43
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5,000	71.43	—	—	5,000	71.43
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	48,200	100.00	—	—	48,200	100.00
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Cayman) (註 3)	30	37.00	—	—	30	37.00
長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30,789	37.00	—	—	30,789	37.00
捷伸電子科技 (上海) 有限公司 (註 3)	— (註 1)	36.88	—	—	— (註 1)	36.88
ALT Investments Limited (BVI) (註 3)	—	37.00	—	—	—	37.00
De Amertek Technology Inc. (US) (註 3)	10	37.00	—	—	10	37.00
捷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註 3)	— (註 1)	36.98	—	—	— (註 1)	36.98

註 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註 2：係透過 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間接持有其 71.43% 之股份。

註 3：係透過 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原名為 Belfast Limited) 間接持有其 37.00% 之股份。

註 4：原名為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資情形



4. 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108 年 4 月 22 日 /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446,808,824	53,191,176	500,000,000	上市

108 年 4 月 22 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5.03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資本	無	註 1
96.06	10	90,000	900,000	85,400	854,000	現金增資 853,000 仟元	無	註 2
96.09	10	400,000	4,000,000	321,500	3,215,000	現金增資 2,361,000 仟元	無	註 3
96.11	10	400,000	4,000,000	379,000	3,790,000	現金增資 575,000 仟元	無	註 4
98.11	10	500,000	5,000,000	379,935	3,799,34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9,349 仟元	無	註 5
99.04	10	500,000	5,000,000	383,079	3,830,79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1,442 仟元	無	註 6
99.09	10	500,000	5,000,000	385,336	3,853,36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2,573 仟元	無	註 7
100.01	10	500,000	5,000,000	386,397	3,863,965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0,601 仟元	無	註 8
100.03	10	500,000	5,000,000	397,475	3,974,746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10,781 仟元	無	註 9
100.12	10	500,000	5,000,000	398,439	3,984,399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9,653 仟元	無	註 10
101.04	10	500,000	5,000,000	401,080	4,010,79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6,399 仟元	無	註 11
101.05	10	500,000	5,000,000	401,458	4,014,582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785 仟元	無	註 12
101.10	10	500,000	5,000,000	403,441	4,034,40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9,826 仟元	無	註 13
101.10	10	500,000	5,000,000	426,970	4,269,698	現金增資 235,290 仟元	無	註 13
102.03	10	500,000	5,000,000	428,966	4,289,658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9,960 仟元	無	註 14
102.05	10	500,000	5,000,000	431,346	4,313,45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3,799 仟元	無	註 15
102.10	10	500,000	5,000,000	432,796	4,327,957	無償配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500 仟元	無	註 16

註 1：95.03.20 府建商字第 09574650700 號函。
註 2：96.06.26 經授商字第 09601140030 號函。
註 3：96.09.27 經授商字第 09601235870 號函。
註 4：96.11.07 經授商字第 09601273090 號函。
註 5：98.11.04 經授商字第 09801254590 號函。
註 6：99.04.16 經授商字第 09901076470 號函。
註 7：99.09.13 經授商字第 09901206110 號函。
註 8：100.01.11 經授商字第 10001005610 號函。

註 9：100.03.31 經授商字第 10001060980 號函。
註 10：100.12.05 經授商字第 10001275550 號函。
註 11：101.04.09 經授商字第 10101059950 號函。
註 12：101.05.22 經授商字第 10101091810 號函。
註 13：101.10.12 經授商字第 10101211370 號函。
註 14：102.03.07 經授商字第 10201041250 號函。
註 15：102.05.28 經授商字第 10201096770 號函。
註 16：102.10.22 經授商字第 10201214400 號函。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2.12	10	500,000	5,000,000	433,573	4,335,733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5,916 仟元 2. 無償配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60 仟元	無	註 17
103.03	10	500,000	5,000,000	433,981	4,339,813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730 仟元 2. 無償配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50 仟元	無	註 18
103.06	10	500,000	5,000,000	433,831	4,338,313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750 仟元 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250 仟元	無	註 19
103.08	10	500,000	5,000,000	434,051	4,340,513	1. 無償配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200 仟元	無	註 20
103.12	10	500,000	5,000,000	434,658	4,346,578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7,015 仟元 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50 仟元	無	註 21
104.03	10	500,000	5,000,000	438,649	4,386,487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7,659 仟元 2. 無償配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250 仟元	無	註 22
104.06	10	500,000	5,000,000	439,529	4,395,287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8,800 仟元	無	註 23
104.09	10	500,000	5,000,000	441,214	4,412,137	1. 無償配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750 仟元 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00 仟元	無	註 24
105.01	10	500,000	5,000,000	441,188	4,411,877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640 仟元 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900 仟元	無	註 25
105.03	10	500,000	5,000,000	441,794	4,417,938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7,061 仟元 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仟元	無	註 26
105.06	10	500,000	5,000,000	441,903	4,419,028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390 仟元 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300 仟元	無	註 27
105.09	10	500,000	5,000,000	441,748	4,417,47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50 仟元	無	註 28
105.12	10	500,000	5,000,000	442,134	4,421,34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3,865 仟元	無	註 29
106.02	10	500,000	5,000,000	444,704	4,447,043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200 仟元 2. 無償配發員工權利新股 24,500 仟元	無	註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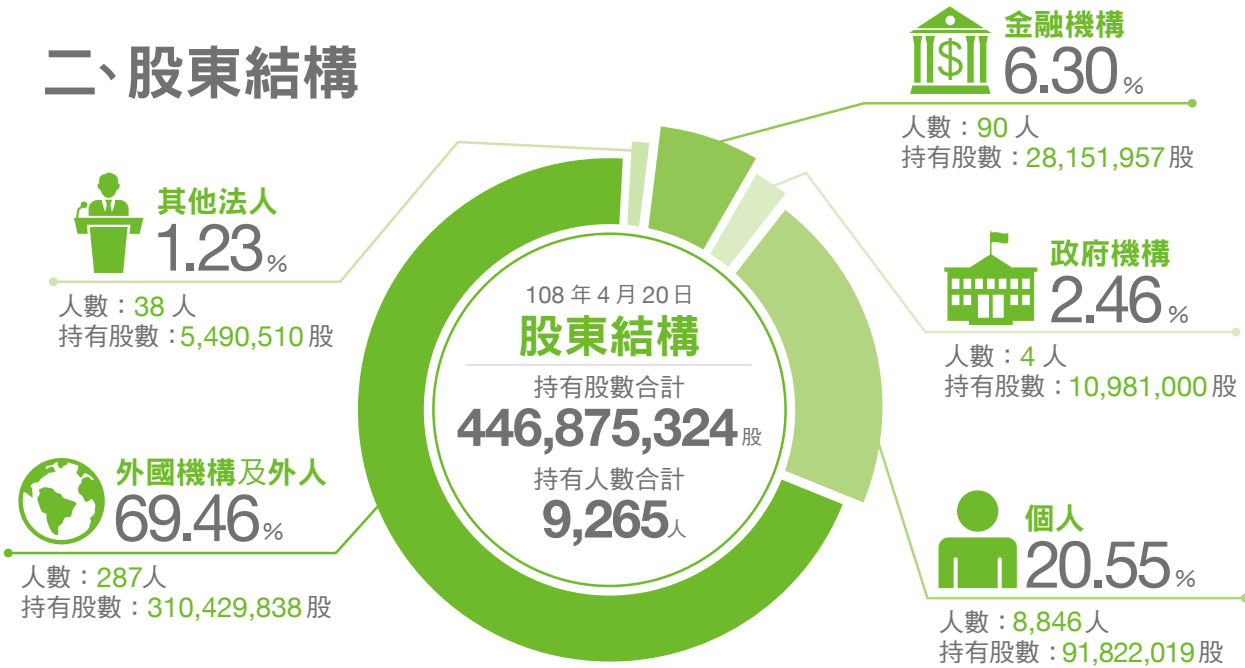
註 17: 102.12.11 經授商字第 10201247440 號函。
註 18: 102.12.11 經授商字第 10301032580 號函。
註 19: 103.06.12 經授商字第 10301102920 號函。
註 20: 103.08.14 經授商字第 10301160910 號函。
註 21: 103.12.12 經授商字第 10301251420 號函。
註 22: 104.03.24 經授商字第 10401045290 號函。
註 23: 104.06.29 經授商字第 10401110510 號函。

註 24: 104.09.17 經授商字第 10401190870 號函。
註 25: 105.01.04 經授商字第 10401282090 號函。
註 26: 105.03.08 經授商字第 10501040780 號函。
註 27: 105.06.04 經授商字第 10501121270 號函。
註 28: 105.09.21 經授商字第 10501222010 號函。
註 29: 105.12.02 經授商字第 10501279810 號函。
註 30: 106.02.24 經授商字第 10601026170 號函。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6.03	10	500,000	5,000,000	444,754	4,447,54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500 仟元	無	註 31
106.06	10	500,000	5,000,000	444,779	4,447,79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250 仟元	無	註 32
106.08	10	500,000	5,000,000	444,697	4,446,97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20 仟元	無	註 33
106.10	10	500,000	5,000,000	445,247	4,452,473	無償配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500 仟元	無	註 34
106.12	10	500,000	5,000,000	445,688	4,456,883	1.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4,530 仟元 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0 仟元	無	註 35
107.02	10	500,000	5,000,000	446,788	4,467,883	無償配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00 仟元	無	註 36
107.03	10	500,000	5,000,000	446,916	4,469,16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280 仟元	無	註 37
107.05	10	500,000	5,000,000	446,815	4,468,15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10 仟元	無	註 38
107.10	10	500,000	5,000,000	447,715	4,477,153	無償配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000 仟元	無	註 39
107.11	10	500,000	5,000,000	447,452	4,474,52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630 仟元	無	註 40
108.02	10	500,000	5,000,000	446,875	4,468,75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70 仟元	無	註 41
108.04	10	500,000	5,000,000	446,809	4,468,08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65 仟元	無	註 42

註 31: 106.03.27 經授商字第 10601038880 號函。
註 32: 106.06.03 經授商字第 10601071370 號函。
註 33: 106.08.30 經授商字第 10601125590 號函。
註 34: 106.10.13 經授商字第 10601143730 號函。
註 35: 106.12.19 經授商字第 10601167890 號函。
註 36: 107.02.23 經授商字第 10701019540 號函。

註 37: 107.03.08 經授商字第 10701024500 號函。
註 38: 107.05.15 經授商字第 10701048690 號函。
註 39: 107.10.15 經授商字第 10701124480 號函。
註 40: 107.11.20 經授商字第 10701140200 號函。
註 41: 108.02.27 經授商字第 10801021530 號函。
註 42: 108.04.22 經授商字第 10801043240 號函。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 年 4 月 20 日 /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348	47,232	0.0106%
1,000 至 5,000	7,069	13,660,020	3.0568%
5,001 至 10,000	777	6,342,354	1.4193%
10,001 至 15,000	241	3,149,312	0.7047%
15,001 至 20,000	164	3,098,584	0.6934%
20,001 至 30,000	119	3,137,426	0.7021%
30,001 至 50,000	114	4,677,347	1.0467%
50,001 至 100,000	103	7,433,432	1.6634%
100,001 至 200,000	85	12,461,172	2.7885%
200,001 至 400,000	83	24,139,238	5.4018%
400,001 至 600,000	31	15,827,902	3.5419%
600,001 至 800,000	21	14,348,407	3.2108%
800,001 至 1,000,000	20	18,485,556	4.1366%
1,000,001 以上	90	320,067,342	71.6234%
合計	9,265	446,875,324	1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 年 4 月 20 日 /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英屬維京群島商 ALPINE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		27,751,062	6.21%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12,445,000	2.78%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1,681,000	2.61%
大通託管富蘭克林特寶豐亞洲小型公司基金		11,219,000	2.51%
英屬維京群島商 CAMPBEL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0,204,909	2.28%
大通託管富蘭克林特寶豐－新興市場小型公司基金		9,013,100	2.02%
大通託管寶源國際精選基金新興亞洲投資專戶		8,999,000	2.01%
大通託管特寶豐新興市場小型基金投資專戶		7,808,100	1.75%
潘永中		7,455,046	1.67%
葉友榮		7,380,227	1.6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90	92.9	63.5
	最低	41.9	35.55	42.1
	平均 (註 1)	63.67	60.43	56.35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5.55	25.98	27.36
	分配後	22.34	23.59 (註 2)	24.96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40,907	443,011	444,146
	每股盈餘	4.67	4.12	0.8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註 4)		3.2	2.4 (註 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投資報酬分析 (註 3)	本益比		13.63	14.67
	本利比		19.90	25.18 (註 2)
	現金股利殖利率 (%)		5.03%	3.97% (註 2)

註 1：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08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本公司 105 年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息支付率為 56.82% 及 68.52%，107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股息支付率為 58.25%。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一)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將考量公司的營運狀況、資本支出預算、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及平衡股利，由董事會訂定。現階段之股利政策，在無其他特殊情形考量下，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之 50% 為原則；盈餘分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發放之，現金股利之分配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現金股利發放比例得依當年度整體營運狀況調整之。
- (二)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08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072,341,178 元（股息支付率約為 58.25%），本案將俟 108 年 6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配發**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二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解釋函之規定，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並依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派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08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派發員工現金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新台幣 64,430,000 元及 32,200,000 元，估列金額新台幣 64,438,580 元及 32,219,290 元，擬派發數與帳載數之差異數為新台幣 -8,580 元及 -19,290 元，此乃會計之估計差異所致；俟股東會決議實際派發金額後，若變動金額未達重編財務報告標準者，差異數列為次年度損益。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未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故不適用。

(四)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含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新台幣 68,260,000 元及 34,000,000 元，與估列金額新台幣 68,181,524 元及 34,094,258 元之差異數為新台幣 78,476 元及 -94,258 元，主要原因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因變動金額未達重編財務報告標準，故將此差異數列為次年度損益。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一、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十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8 年 5 月 16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5 年第一次 (期)	105 年第二次 (期)	106 年第一次 (期)	106 年第二次 (期)
申報生效日期	105/10/18	105/10/18	106/10/31	106/10/31
發行日期	106/02/13	106/09/07	107/02/08	107/09/13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股)	2,450,000	550,000	1,100,000	900,000
發行價格	0	0	0	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5	0.12	0.25	0.2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 既得條件	須符合實際發行辦法所訂之公司營運成果及個人績效。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 受限制權利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除前述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 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股)	488,000	147,000	199,500	85,000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股)	1,266,000	144,000	277,500	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股)	696,000	259,000	623,000	815,00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6	0.06	0.14	0.18
對股東權益影響	無重大影響	無重大影響	無重大影響	無重大影響

註：108.04.22 已發行股份總數 446,808,824 股



4. 募資情形

(二)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
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08 年 5 月 16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梁立省	1,700,000	0.38%	729,000	0	0	0.16%	971,000	0	0	0.22%
	事業部總經理	潘永太										
	營運總經理	郭佑民										
	資深副總經理	蕭英怡										
	副總經理	周衍洲										
	副總經理	卓裕山										
	副總經理	江燕瑩										
	副總經理	張清凱										
	副總經理	張躍翰										
	副總經理	魏浩三										
員工	協理	張淑娟	1,010,000	0.23%	420,000	0	0	0.09%	590,000	0	0	0.13%
	協理	林君憲										
	資深協理	黃健南										
	資深協理	陳盈守										
	資深協理	周以德										
	資深協理	張世鵬										
	資深協理	張振德										
	資深協理	扈慶元										
	協理	鄧偉志										
	協理	陸毓宏										
員工	協理	吉兆璽	1,010,000	0.23%	420,000	0	0	0.09%	590,000	0	0	0.13%
	協理	陳光哲										
	協理	李易儒										

註 1：108.04.22 已發行股份總數 446,808,824 股

十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十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 計畫內容：
-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不適用
- (二) 執行情形：
- 就前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及與原預計效益之比較：不適用



營運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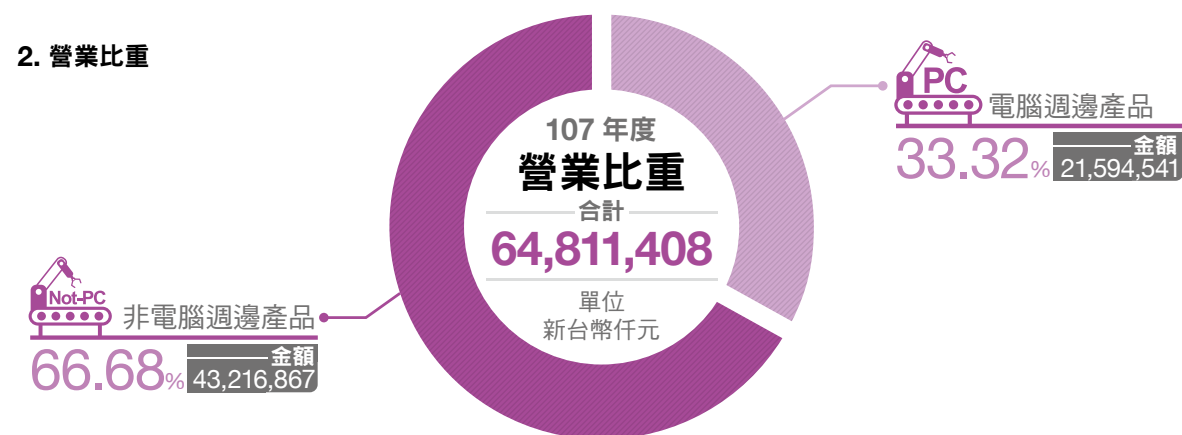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 | |
|-------------------------|---------------------------------|
| • 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 •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 •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 •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 •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 •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 CA02010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 •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 CA02090 金屬線製品製造業 |
| •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 •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 F1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批發業 |
| •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
| •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 •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

2. 營業比重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非電腦週邊產品



2-1 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

- 行動電話內建相機及指紋辨識模組
- 2,400 萬畫素光學防手震相機模組
 - 1,300+1,300 萬雙相機模組
 - 500、800 萬畫素定焦相機模組（前鏡頭）
 - 1,300、1,600、2,000 萬畫素閉迴路快速自動對焦相機模組
 - 1,300、1,600、2,000、2,400 萬畫素光學防手震 + 自動對焦相機模組
 - 相位差測距式快速對焦相機模組
 - 1,300 萬 +1,300 萬雙鏡頭相機模組
 - 2,000 萬 +1,200 萬雙鏡頭變焦模組
 - 2,000 萬 +1,200 萬變焦雙鏡頭
 - 800 萬 ~2,000 萬超小型相機模組
 - 3D/2.5D 臉部辨識模組
 - 3D 深度感測模組
 - 屏下光學指紋模組
 - 電容式指紋辨識模組
 - 超音波式指紋辨識模組
 - 智慧門鎖指紋模組

通訊週邊設備

- 藍牙耳機 / 藍牙立體聲耳機 / 藍牙立體聲模組 / 藍牙桌上 / 車用免持聽筒裝置 / 藍牙 USB 音頻信號接收器
- 藍牙衛星定位接收器 / 藍牙 USB 數據傳輸接受器
- 桌上充電座 / 車用充電器 / USB 充電線 / 可攜式電源供給器 / 無線充電器 / 無線充電模組
- MP3 充電座 / 收音機線控裝置 / 搖控器
- 手機數據傳輸線 / USB 讀卡器

2-2 事務機器產品

- 影像掃描器
- 彩色平台 (Flatbed) 掃描器
 - 高速自動進紙掃描器 (ADF)
 - 自動翻頁雙面文件進紙器 (ARDF)
 - 文件及名片雙面掃描器 (DADF)
 - 事務用掃描器模組
 - 掃描器模組軟體開發

印表機

- 黑白暨彩色雷射印表機控制板開發
- 黑白暨彩色雷射印表機軟體開發
- 點矩陣式商用撞針印表機
- 熱感應式印表機
- 攜帶式熱敏相片印表機

多功能事務機

- 黑白暨彩色雷射多功能事務機
- 多功能事務機控制板開發
- 多功能事務機軟體開發

傳真機

- 黑白傳真機

資訊處理裝置產品

- 電腦終端機
- 行動上網裝置
- 定點交易服務機 (POS)
- 收銀機 (CR)
- 彩票機

辦公室自動化產品

- 碎紙機
- 裝訂機
- 護貝機
- 裁紙機

智慧型網路攝影機

- 監視攝影機
- 會議攝影機

2-3 數位影像智能系統

- 家庭自動化
- 智能監控

2-4 智慧家庭及聲學產品

- 可攜式無線網路儲存裝置
- 智慧聲控音響
- 藍牙可攜帶式音箱
- 單件式環繞音響 (2.1, 5.1 聲道)
- 支援杜比全景聲規格之單件式環繞音響
- 專業個人表演用音響與數位混音器
- 專業表演場地用音箱
- 電腦 / 音響專用喇叭
- 頭戴式耳機
- 入耳式無線耳機
- 喇叭單體

2-5 車用電子相關產品

- 車用鏡頭模組
- 倒車輔助鏡頭模組
- 先進輔助駕駛專用鏡頭模組
- L4/L5 自動駕駛專用鏡頭模組
- 駕駛偵測鏡頭模組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電腦週邊產品	非電腦週邊產品
電腦輸入裝置滑鼠、鍵盤	2-1 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 - Full HD 薄型 NB 相機模組 - 監控用相機 - 信用卡指紋辨識模組 - 車用 ADAS 三相機模組 - 穿戴式攝影機 360° 環景 / 運動相機 - 手機用指紋辨識模組 - 智慧門鎖指紋模組 - 行車記錄器
背光鍵盤	2-2 事務機器產品 - 商用高速同步雙面(DADF)掃描器 - 高速多功能事務機掃描器模組 - 標籤條碼黑白 / 彩色印表機 - 行動上網裝置 - 可攜式相片印表機與互聯網介面開發 - 商用網路掃描器 - 高速彩色雷射印表機控制板開發 - 高速黑白 / 彩色雷射多功能事務機控制板開發 - 定點交易服務機控制板開發
鍵盤模組	2-3 數位家庭及電聲產品 - 家用型網路儲存裝置 - 智慧家庭影音娛樂多媒體伺服器 - 智慧家庭相關應用軟體 - 聲控音響 - 具備生理量測功能之運動型耳機 - 聲控音響模組 - 可攜式無線網路儲存硬碟 - 智慧家庭無線音響系統 - 可攜式無線喇叭 - 主動抗噪耳機 - 入耳式左右分離無線耳機
藍牙及無線控制器、簡報器	2-4 數位影像智能系統 - 可攜式無線網路（廣域網路） - 警用隨身錄影機 - 智能門鈴 - 智能監控系統 - 無線充電手機備份機 - 家庭安全監控系統 - 智能視訊會議系統
電競專用高速無線滑鼠	2-5 車用電子相關產品 - 倒車輔助鏡頭模組 - 無人駕駛或先進輔助駕駛專用鏡頭模組 - 車內監控專用鏡頭模組
電競專業多功能模式滑鼠	2-6 無線充電相關產品 10~30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大面積不定位充電範圍無線充電方案 15W-30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無線充電模組 15W-30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無線充電板、充電座 15~30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車載多線圈無線充電模組 60W~120W 高功率無線充電裝置 - RF 無線充電產品
遊戲專用滑鼠、鍵盤	
遊戲主機週邊	
多點觸控板	
智能電視遙控器	
超薄平板電腦專用鍵盤及皮套鍵盤	
平板手機遊戲控制器	
客廳專用輸入裝置	
薄型機械式鍵盤	
薄型薄膜式鍵盤	
筆記型電腦高速傳輸擴充埠	
音訊會議鍵盤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電腦週邊產品

本集團電腦週邊產品以搭配桌上型及筆記型電腦使用之鍵盤及滑鼠為主，該產品線之市場變化與個人電腦產品之發展頗為密切。雖然近幾年全球 PC 市場呈現些微的衰退，但目前前六大 PC 品牌的電腦出貨占比仍包辦全球八成的市場，PC 產業仍持續的走向「大者恆大」的形勢。有鑑於此本集團以吸睛的新技術，並持續的吸引及掌握全球知名品牌，因此在整體電腦市場之中並未造成任何的衝擊。另外，近年來有鑑於電子運動競

技已獲得各國正式納入運動產業，加上 PC 產業積極的跟進。更多的電競 PC 品牌誕生及衍生出更多的電競輸入週邊需求。此外，本集團也意識到家用遊戲機市場也開始因應電競的趨勢，有更多的競技遊戲已進行密集的開發，連帶著家用遊戲機週邊的廠商亦更加積極地開發更高技術性的產品。目前本集團已成功掌握到市場上多個電競週邊品牌客戶以及電競 PC 品牌客戶，已可以預期 108 年將有更漂亮的成績。

（2）非電腦週邊產品

2-1 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

根據 IDC 的統計，全球智能手機在 107 年共 14.049 億支，較去年下跌 4.1%，全球主要大市場均呈衰退，但新興國家市場明顯成長，足見成熟市場的換機週期已經往後遞延。根據分析師預測，108 年仍是持平格局，主要市場仍是衰退或持平，因此全球主要品牌均把觸角大量深入新興市場，尤以印度、印尼、韓國為最優先，在地化製造已經成為手機大廠的重要任務，相對的週邊元件大廠，也正思考如何做好相對應的改變。在行動應用 APP 持續創新的推波助瀾下，生態鏈的整合應用開始萌芽，包含行動支付、萬物互聯…均是給予未來人類生活方式改善的極大想像空間，所以相關行動裝置零組件，如鏡頭相機模組、指紋識別、無線充電、甚至各種感知設備…需求逐漸加溫。在鏡頭相機模組方面，108 年高端鏡頭相機需求會持續旺盛，除光學防手震、快速對焦、更小更薄的趨勢外，雙鏡頭、多鏡頭、光學變焦的應用將成為主流，再挑戰鏡頭相機模組供應商封裝技術與產能規畫的彈性。而行動支付當道，指紋辨識與臉部識別會有一定比例同時存在。

2-2 事務機器產品

本集團事務機器產品包括影像掃描機、印表機、多功能印表機（事務機）、傳真機、資訊處理裝置產品（如：電腦終端機、收銀機）及辦公室自動化產品（如：碎紙機、護貝機）等，產品種類繁多，其中又以掃描機及多功能事務機為主。

由於掃描器、印表機及事務機均為技術十分成熟的產品，因此儘管各產品仍朝高解析度以及網路化邁進，價格仍不斷下滑。全球景氣持續低迷，新興市場成長也趨緩，導致印表機及事務機硬體銷售持續下滑。根據 IDC 發布的 105 年年度中國印表機市場調研報告顯示，中國印表機市場新裝機總量繼續下滑，各主流印表機廠商新裝機量均持續下滑。在經濟不景氣的大環境下，來自政府和中小企業的採購明顯萎縮。與此同時，個人消費群體的購買習慣及需求也發生變化，價格和廣告

促銷已經不再是影響消費者選購產品的首要因素，產品的性價比、可靠性、服務逐漸成為影響採購者決策的關鍵，行動裝置（智慧手機和平板電腦）的普及和數位化流程的趨勢也衝擊印表機的市場，使得列印的數量持續下降。但 IDC 的報告指出預計從 103 年到 108 年，以 2.3% 的年複合成長率（CAGR）擴大，使人們再度關注到管理打印服務市場。另外隨著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市場的快速成長，使業者大量開發創新運用，如雲端列印以及雲端掃描機等功能，使用者只需透過行動裝置，即可以無線方式（Wi-Fi）直接傳送文件進行列印，或直接存取文件影像檔，此等嶄新功能應用已成為多功能事務機必備之功能。這些新功能的需求與新興市場的拓展使得 A4 低階黑白與彩色印表機有了新的成長動力。

2-3 數位影像智能系統

過往，影像辨識方案在電腦視覺架構下，因無法符合實際場域、背景嚴苛考驗下的低準確率，大部分辨識產品，例：人流計算、警戒線、電子圍籬、人臉辨識等，皆淪為買硬體送軟體或充當玩具的困境，直至人工智慧、深度學習的問世，影像辨識以卷積式類神經網路作為演算法架構，雖然尚有建模標註、數據庫收集、資料庫管理複雜、在地化、客製消耗、技術性勞力等限制，但卻可以克服不同場域環境，大幅提升準確性及實用性，根據 MarketsandMarkets™ 調查，光是 AI 人臉辨識需求在 2017 年即有 40 億美金的市場規模，到 2022 年內更會突破 77.6 億美金規模。

2-4 智慧家庭及聲學產品

隨著寬頻網路普及和傳輸速度的增加，家庭網路環境愈發成熟，加上無線網路產品、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與相關應用商品的與日俱增，網路 / 電腦 / 行動裝置（智慧型手機 / 平板電腦）和電視 / 電器不同介面與操作系統的裝置現在界線也越來越模糊，不同平台與裝置間皆可互相連接（All Connected），成為一個無縫隙的影音娛樂享受環境。使用者操作面也更直覺而人性化，智慧家庭相關產品及應用已成為不可避免的趨勢，也是目前消



費性電子的亮點和各大電子展如 CES、CeBIT、IFA 中的寵兒。隨著無線網路頻寬（IEEE802.11n MIMO, ac MU-MIMO）的提升，智慧家庭影音串流（audio/video streaming）的使用經驗更能滿足消費者的期待，也帶動相關產品與服務的發展。

各領導廠牌於近期繼續推出更高階的相關產品，從超高畫質數位電視（UHD 4k LCD TV）、各式機上盒（如 Apple TV, Roku, Google Chromecast, Amazon Fire TV）、網路儲存裝置（如 NAS, DLNA wireless storage）、娛樂影音伺服器（如 Xbox One, PS4）、無線音響系統（如 Soundbar）…等。不論是硬體製造商或是網路服務供應商，過去一年都卯足了勁提升產品規格，衝刺業績。雖然各家產品線與技術不同，但就市場應用面來看，影音串流和雲端運算概念的軟硬體相關應用已然成為未來幾年智慧家庭成長的焦點。

以客廳為家庭娛樂中心所展開的四螢一雲環境（電視螢幕、電腦螢幕、手機螢幕、平板電腦螢幕及家庭私有雲），衍生出消費者對於影音資料的儲存需求（個人雲）以及各裝置之間的匯流分享需求。不論是在硬體或軟體上，消費者對於數位影片、照片、音樂、文件檔案的儲存管理與分享串流有實務上的需要，也開啟了許多新的商機。

智能音響，在智慧家庭大爆發後，國際大廠們紛紛加入市場，智能音響廠商為提升自身產品的競

爭力，了解用戶需求並予以創新改進是發展的關鍵；而方便攜帶即是其作為移動網路時代的移動智能硬體的重要條件，但部分智能音響為了保持高音質及在喇叭數量偏多的狀況下，為了保持長待機狀態而加裝電池使得體積變大；如拋開音質等內在條件之後，智能音響的體積還需要變得更小，加入電池之後，讓智能音響在不插電時也可以正常工作。

105 年智能音響的最新趨勢則是加入了語音助理的功能，使之能成為智慧家庭的控制中樞。語音助理的功能在蘋果手機推出 Siri 的服務後開始受到各方重視。雖然手機具有隨身攜帶的便利性，然而在使用場景與實際生活應用上，仍然存在著先天的限制，也就是說，使用時必須將手機拿出。然而，具備語音助理功能的智慧音響問世後，使用習慣出現了變化，消費者只需要開口說話，就能立即得到回應，這使得語音助理進入生活應用成為可能。也使得智能音響的市場又更進一步的向上提升，開拓了新的市場領域。

106 年是智能音響大放異彩的一年，智能音響結合許多服務與智能設備，更進一步進入了人們的生活，不管是購物、教育、安防、居家控制等，紛紛出現了實際可行的商業模式，龍頭廠商亞馬遜已經賣出了百萬台，同時開放給所有的音響廠商皆可接入其服務。Google 的智慧音響，也以平均每分鐘賣出一台的速度緊緊追趕。這在在顯示我們投資在正確的產品上，正高速向前邁進。

107 年，智能音響更進一步邁入商用領域，在飯店房間內成為提供住宿旅客最直接的服務助理，另外在新建房屋部分，也開始直接預裝智慧音響在牆上，提供智慧居家管理的功能。

2-5 無線充電相關產品

無線充電在過去十年中經歷規格爭戰以及技術演進後，在 107 年因為主要手機供應商（如：蘋果，三星）的支持，加上 107 年小米，華為亦競相投入，目前以 WPC（市場上稱之為 Qi（氣））的規格以確定為市場主流有勝出之姿，並且帶動新一波的需求熱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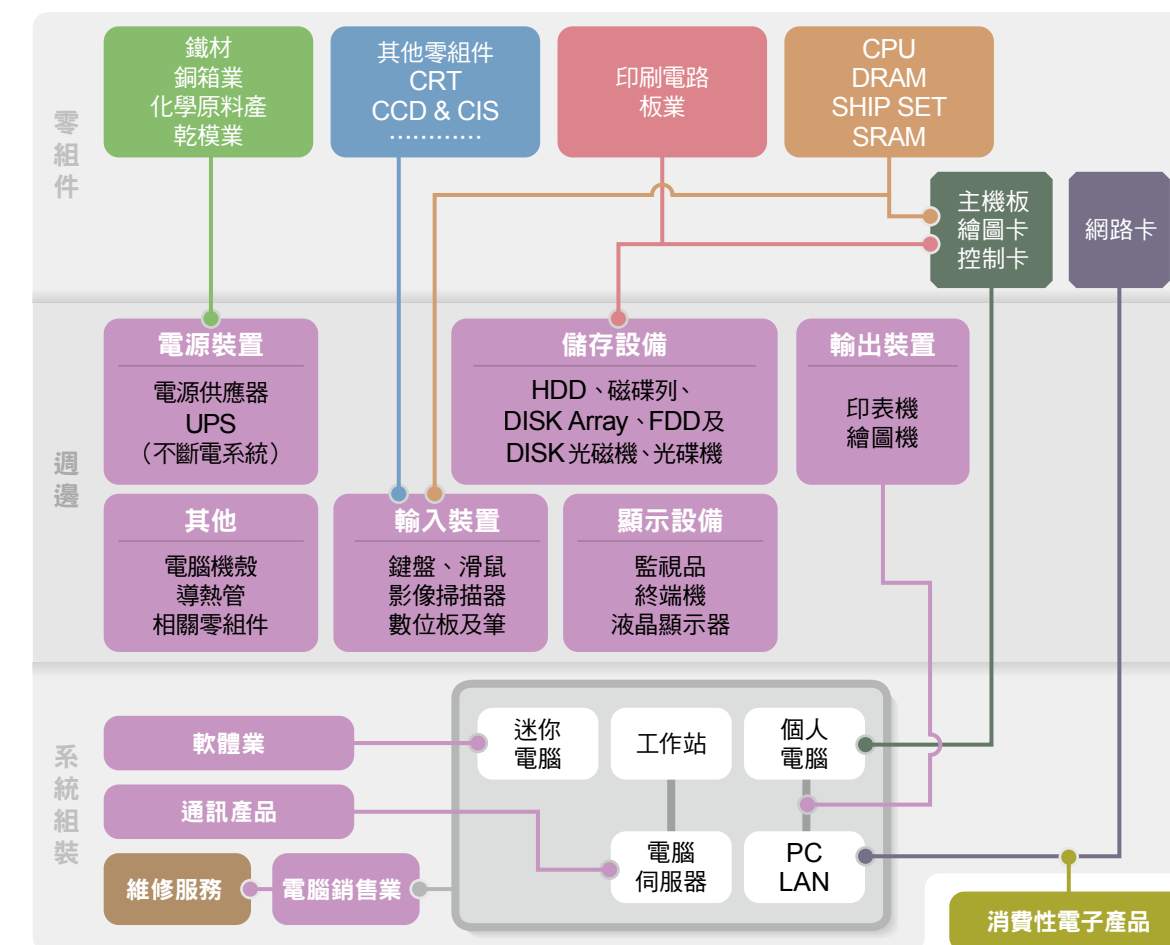
根據 IHS 107 年第二季的報告中指出，106 年全球出貨達 483M units 之無線充電接收裝置，

且無線充電之傳送裝置亦為此數字的 38%，達到 133M units，二者未來五年複合成長率仍將維持 30% 以上，推估 111 年將達 20 億台之譜。如此巨大的成長將歸功於行動通訊裝置與消費電子及汽車電子的採用，而新一代 107 年上市之 iPhone 再次全部內建無線充電，將促使此成長勢頭更為兇猛。

目前市場最熱門的可分為三種，第一種是低到中功率行動通訊裝置專用，消費性電子以及穿戴式之無線充電產品；第二種是中到大功率的應用，包括電腦，工具機，工業用，以及家居廚房電器；第三種則是超大功率車用無線充電產品。目前以前者為大宗，占市場需求超過九成，投入廠商亦以此類為主。

2. 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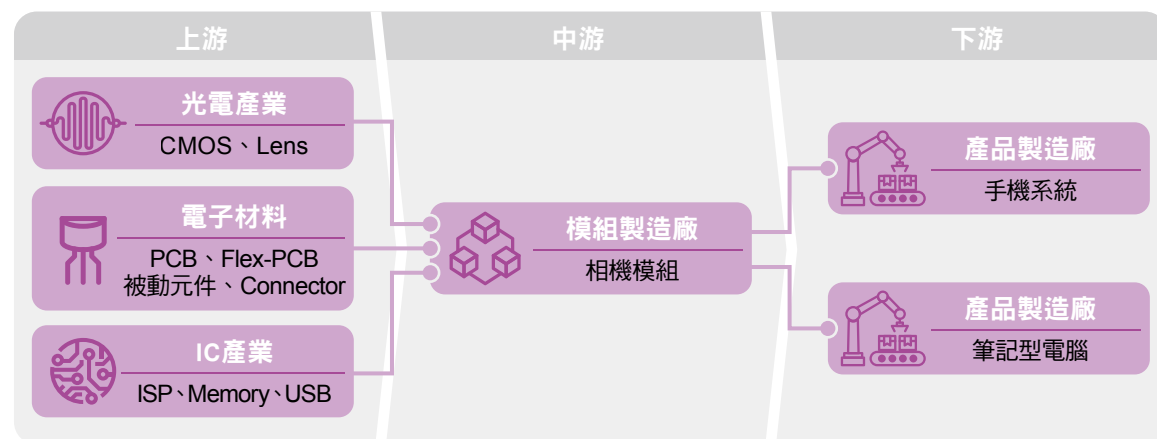
(1) 電腦週邊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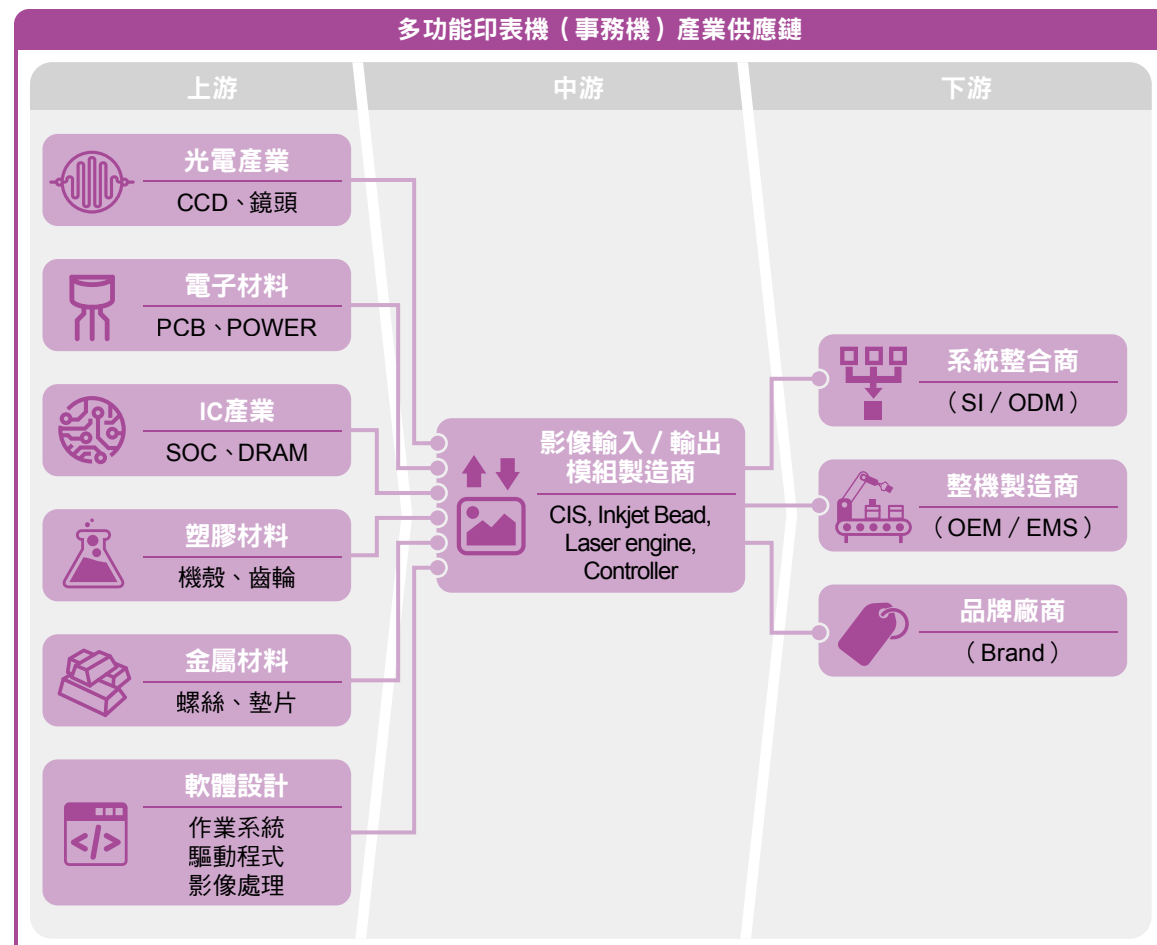


(2) 非電腦週邊產品：

2-1 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



2-2 事務機器產品：



多功能印表機（事務機，MFP）由幾個重要模組組成，即文件掃描器、列印機（頭）、控制板、操作面板、自動送紙器、以及進（出）紙匣。文件掃描器（Document Scanner）的關鍵元件是感測元件（image sensor），有感光耦合元件

（CCD）和互補金屬氧化半導體（CMOS）兩種主要技術，多由日系廠商掌握，主要供應商是 Sony 和 Toshiba。中游廠商則提供影像掃描模組（scan module），含感光元件（sensor）、濾鏡組（mirrors）和光源（lamp）。下游系統廠商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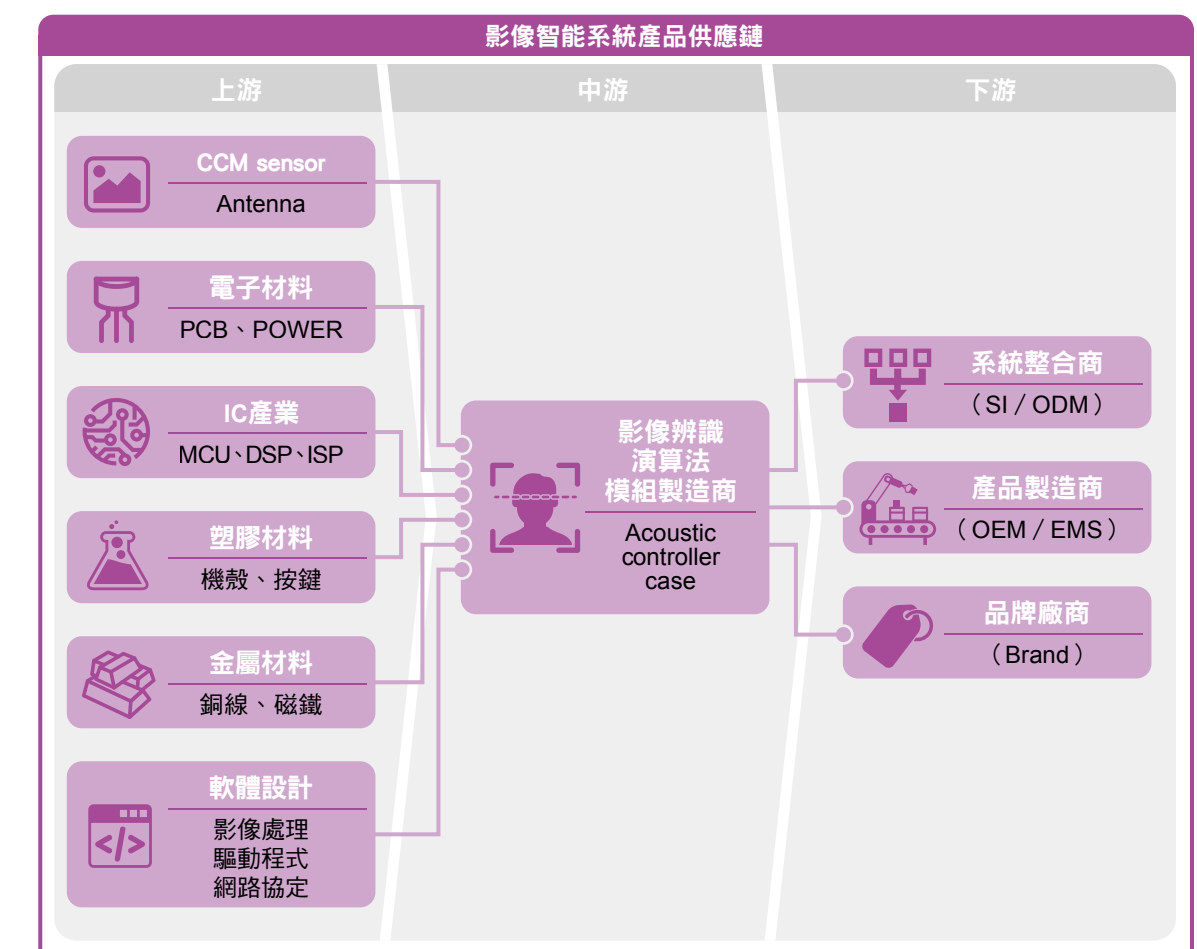
提供完整的掃描器（scanner），包括影像掃描模組、馬達控制、影像擷取控制電路，資料傳送控制電路、外殼以及軟體。系統廠商還會提供自動文件進紙器（ADF），結合掃描器執行連續掃描的功能。

本集團之上游廠商皆為全球知名大廠，且長期穩定合作建立良好合作關係，故供貨品質及交期方面均未發生原料供貨短缺、中斷或延期之事件，故本集團受上游變化營運風險甚低。本集團藉由積極朝高速多功能事務機專屬模組之開發，並加強韌體

和軟體應用程式及系統整合技術，以降低製造成本及提高產品品質。另外為了配合客戶在新興市場的產品策略，本集團也已經開發出多款中低階的黑白雷射印表機和多功能印表機，品質和成本都非常有競爭力。

2-3 數位影像智能系統：

本集團在數位影像智能系統產品方面，提供各類數位影像產品設計與製造，例如 CCM 模組、無線網路、影像系統、智能影像辨識系統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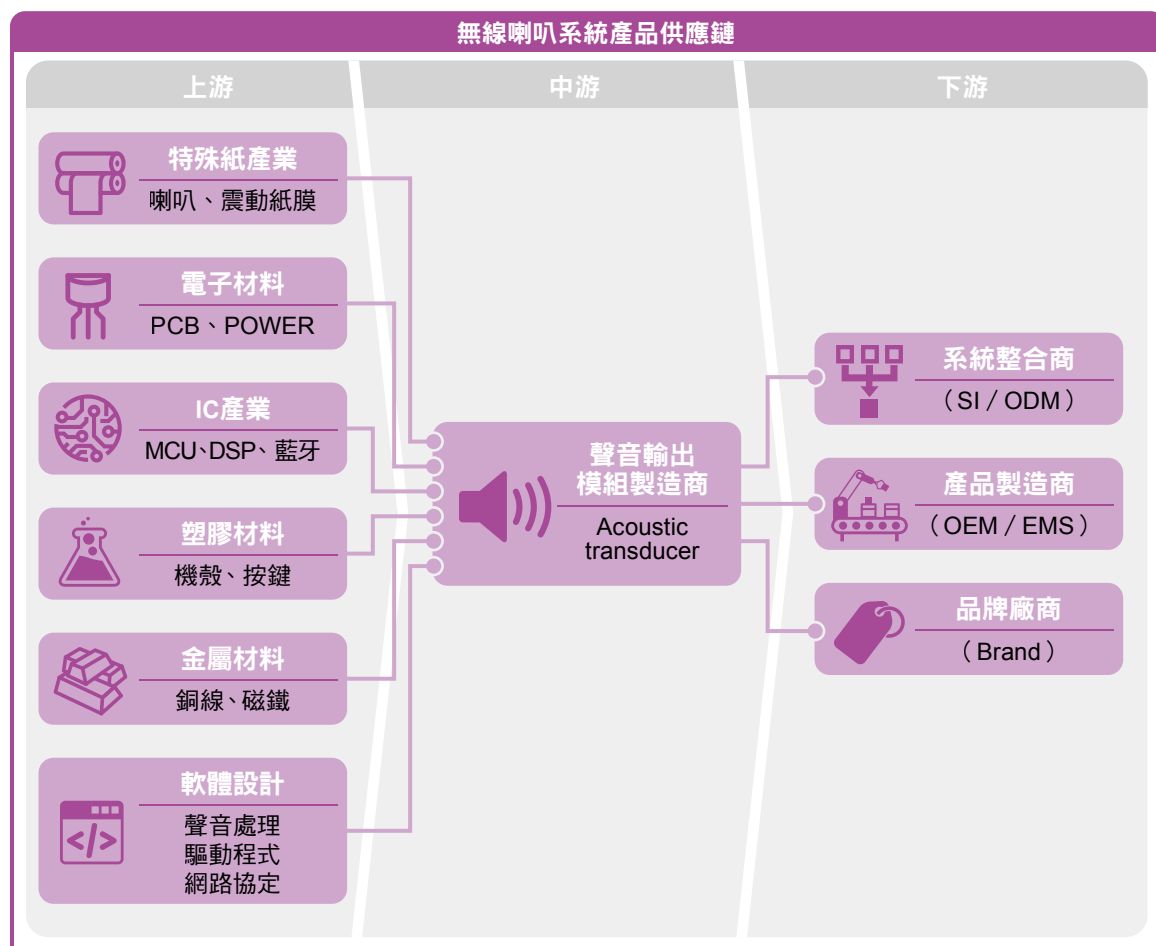
2-4 智慧家庭及聲學產品：

本集團在智慧家庭及聲學產品方面，提供各類影音相關的產品設計與製造，例如喇叭單體、被動喇叭、無線音響、無線耳機、TV Soundbar、camera-based video devices 等。此外，有個人儲存裝置（storage）產品如無線隨身碟（Wireless Flash Drive）、無線硬碟（Wi-Fi Hard Drive）等等。

2-5 無線充電裝置：

本集團在無線充電裝置的設計中，專注於模組與成品的開發，設計與組裝，從 MCU/ 晶片平台的選擇，電路板的設計，線圈的設計，散熱材質與模組的設計，進一步為各種產品的商品化做整機設計與製造，調校與與測試，均能夠提供完整的設計，製造及服務，並且能夠為客戶進行 Qi 等無線充電相關之專屬認證，甚至進一步進行效





率優化及產品客製化調整，為產品服務方案的專業供應商。

除了此類主流無線充電產品與技術之外，本集團亦致力於開發出獨一無二之大面積充電及中距離 RF 無線充電等產品，以更便利地讓無線充電普及於日常生活，亦同時建立本集團之競爭優勢。

2-6 車用鏡頭模組：

未來的汽車藉由先進駕駛輔助系統（Advanced Driver Assistance System, ADAS）藉以達成自動化駕駛與無人化已經是必然的趨勢。其中機械視覺已經成為未來汽車標準的感知方式之一。包括 SONY、On-Semi、OmniVision 及 ST 等大廠均投入大量資源開發車用影像傳感器解決方案。預估至 109 年，車用電子於汽車成本比重將超過 50%，全球市場規模將達 5,000 億美元。隨著自駕車趨勢發展，ADAS 朝向與車載資通訊產品緊密結合，達到主動控制

安全功能，而 ADAS 產品中扮演感知角色的光學攝影鏡頭（Camera Module）預估 107 年全球營業額為 55 億美元，未來 5 年內將以 23.6% 的年複合成長率成長。車用鏡頭模組未來的需求十分龐大，這也是本集團車用電子部門所專注的市場之一。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電腦週邊產品：

本集團電腦週邊主要係應用於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及個人數位等資訊產品，在電腦品牌集中效應下，電腦週邊市場競爭更增險峻。為配合下游應用產品之發展趨勢，鍵盤及滑鼠廠商將轉而更多元化因應市場的需求如配合電競裝置週邊、未來智慧家庭、行動裝置週邊、IA（資訊家電）產品、物聯網、穿戴式產品以及目前消費者強調個性化、人性化需求，持續研發配合網路電視、娛樂電腦、遊戲機、行動裝置等產品之週邊輸入裝置，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拉大與競爭者之技

術差距，朝高附加價值之新產品研發將是該產業未來發展趨勢。

（2）非電腦週邊產品：

2-1 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

本集團相機模組主要應用在高階機種智慧型手機。近年手機趨勢走向「高屏佔比」也就是如 iPhone X 般的大螢幕或全螢幕。如此，已經無外露指紋辨識模組的空間，因此必須使用螢幕下指紋辨識模組（Under Display Fingerprint ID Module），或者以臉部辨識（Face ID）取代。而原本放置相機模組的空間也被壓縮，本集團專利的 HoC（Holder on Chip）封裝技術可以大幅縮小相機模組尺寸，並維持相機之光學性能。

光學式為手機螢幕下方能容納指紋辨識模組的趨勢。螢幕下方能容納光學式指紋辨識模組的空間非常小，而對於封裝精度要求非常高，本集團擁有業界最精密的封裝技術，為極少數能提供螢幕下光學指紋辨識模組的公司。

針對微小型相機模組的封裝，同業提出 MoC（Molding on Chip）的製程，雖有效縮小相機模

組尺寸，但其價格高、交期長、良率低、設備投資高，完全不適合手機產業。本集團專利的 HoC（Holder on Chip）封裝技術，利用現有設備做到與 MoC 相同尺寸，並能提供接近傳統封裝的價格、交期、良率，為未來超小型相機模組主流封裝技術。

2-2 事務機器產品

隨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銷售量快速增加的趨勢下，消費者透過無線（Wi-Fi）連接，可以即拍即印相片，也可以直接從行動裝置列印文件（如 Apple AirPrint®）或把掃描的文件影像直接儲存到手機或平板電腦。更進一步的衍生出雲端列印（例如 HP ePrint, Google Cloud Print）和掃描至雲端（scan-to-cloud）的新功能，同時滿足家庭生活娛樂和工作的需求。為了滿足眾多廠牌和不同平台的行動裝置使用者的列印需求（便利、操作容易、相容性、列印品質一致等等），102 年 9 月多功能事務機領導廠商惠普、佳能、全錄和三星電子聯合成立 Mopria Alliance，共同制定行動列印標準，建立統一的行動列印協議，初步鎖定 Android 平台行動裝置。目前該協聯盟的成員已達 20 家，包括美日多功能事務機品牌大廠、控制板晶片設計公司，以及應用軟體開發公司。





不可否認的，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已經對印表機產業造成不小的衝擊，對噴墨印表機的影響尤其大。為了提高營收和獲利，品牌大廠紛紛提出列印管理解決方案（Managed Print Solution），協助企業降低硬體設備支出與列印成本。一線廠商更是提出完整的辦公室文件數位化流程解決方案，朝向以服務為導向的（Service-lead）的營業模式發展，並且依據不同產業特性提出客製化的系統解決方案和服務。其中最明顯的例子就是全錄公司（Xerox），其次是 HP, Canon, Lexmark, Ricoh 等等一線品牌。專注於中低階雷射 A4 MFP 開發與行動裝置的支援在未來將有顯著的硬體需求。



2-3 數位影像智能系統

隨著 AI 關鍵技術不斷突破之際，過去容易因為單鏡頭的平面視覺偵測誤差，而造成誤判或是觸動警報；現在利用人臉辨識技術與進階的演算法，以建置隱形立體圍籬的概念，可正確判別偵測物體的實際移動位置和大小，大幅減少誤觸警報或漏報警報的情況發生。同時監控系統軟體的影像與數據資料接入和存儲也越來越多，如何有效利用這些視頻與數據資料，深度挖掘其潛在價值，已然成為未來幾年智慧家庭成長的焦點，以往需要專家人工選取特徵再進行影像辨識，在深度學習技術與硬體運算資源協助下，已可透過大量資料進行自動化特徵學習，大幅降低開發影像辨識應用的門檻。

許多影像辨識應用需要大量人力進行，例如醫療影像的病徵辨識、商場影像的客群與人流分析、公共區域 / 居家的安全監控、產線檢測的瑕疵辨識等。產業可透過智慧影像系統輔助，提升影像辨識準確度、降低人工判讀時間，並延伸與其他系統整合發展創新的服務。

2-4 智慧家庭及聲學產品

隨著寬頻網路普及和傳輸速度的增加，加上無線網路產品、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與相關應用

商品的與日俱增，消費者對數位資訊的儲存管理與分享，及數位產品之間同步互連方案的需求快速成長，於是帶動了個人雲（personal Cloud）或家庭雲的技術和產品的需求。此外，智慧家庭相關的產品和功能已經進一步延伸到各類的個人行動裝置如 Apple AirPlay 和 iTunes，以及雲端數位節目服務如 Apple TV, Google Chromecast, Roku, Amazon Fire TV 等機上盒與提供數位內容服務的公司如 Netflix、Hulu, HBO、有線電視台、運動頻道等。無線網路頻寬的不斷提升（5G WiFi, IEEE802.11ac）將會加速智慧家庭相關產業的發展。產品類別則包括有網路儲存裝置、攜帶式行動無線硬碟、家用數位影音多媒體伺服器、家庭控制和安全監控、以及智慧家庭無線音響系統…等。由於語音助理功能的興起，使得在音響產品裡，除了原有的喇叭外，麥克風收音裝置成為新的功能需求。

以往麥克風多半是單一麥克風，搭配藍牙音響，做為電話會議時的收音用途。進入到語音助理時代後，單一麥克風無法滿足需求，可以全方位偵測聲音來源方向並準確收音的矩陣式麥克風成為市場上的關鍵新技術。同時，搭配麥克風後端的語音處理與語音辨識處理器與軟體也同樣得到發展。這是聲學產品下一波的浪潮。

2-5 車用鏡頭模組：

外在環境感知能力與判斷的強化：藉由硬體的進化、攝影機模組收集實際的道路資料與演算法的優化，許多的實際的駕駛狀況，已經是逐漸能被車輛系統掌控。例如車輛識別與車道偵測、行人偵測與交通號誌辨識、立體視覺結合導航之運用。

車用鏡頭模組小型化：隨著車用鏡頭模組從單純對外的應用，逐漸轉移入車室內部，藉以用來做疲勞偵測、抬頭顯示器校準與即時監控。使用者對此類鏡頭的存在感非常在意。因此車廠對此類鏡頭模組的體積與隱蔽性非常重視，這也是未來發展的必然方向。

朝向高畫素：越多的像素代表了越多的細節與資料。傳統的百萬像素攝影機模組在自動駕駛的時代已經無法提供足夠的資訊給後台系統判讀。因此後續 2M/5M/8M 以上的攝影機模組會是 ADAS 系統及 L4/L5 自動駕駛車輛之基本要求。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1）電腦週邊產品：

鍵盤及滑鼠產品係個人電腦之輸入裝置，目前雖有語音輸入及體感等其他輸入方式可供選擇，惟在輸入辨識、輸入效率與終端使用情境目前尚無法



取代鍵盤輸入裝置之主流地位。唯目前資訊及電子產品走向輕薄短小且易於攜帶，為了讓消費者容易接收或傳送資訊，使得觸控面板之應用興起，而目前觸控面板主要應用領域於可攜式電子產品，目前桌上型電腦及筆記型電腦輸入裝置仍以目前現有鍵盤為主要輸入方式，且經市場測試與反應，長時間使用觸控式面板有相當的不便性，如打字的靈敏度及使用者長時間使用造成手部痠痛的問題，故目前觸控面板輸入方式僅於可攜式電子產品為主，對於桌上型電腦及筆記型電腦而言，目前尚無可完全替代之產品。

（2）非電腦週邊產品：

2-1 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

手機產業是以十億為單位的，自然競爭者眾，所以全球號稱有 70 家相機模組供應商，但目前可以每月百萬顆以上且能提供全面相機產品線的供應商不超過 20 家。就是因市場規模非常大，新進入的競爭者也絡繹不絕，尤其是相關業界挾上下游垂直整合者，與手持裝備其他產品線業者所帶來的水平整合者，這兩者的競爭威脅最大。104 年之後，此產業毛利已經明顯的快速下降，加上對高階機種產能的投資龐大，模組廠大者恆大的趨勢已逐漸成形，然而因為廠商競相擴廠，導致產能過剩，105 年開始不理性殺價搶單，造成模



組廠有一定程度的洗牌，小型模組廠會部份退出，或逐漸往新興市場或利基型市場移轉。指紋模組技術門檻更低，競爭更是不理性的，端看競爭的程度，來訂定本集團的策略。

2-2 事務機器產品

噴墨機種的銷售量仍佔有市場最大的比例（約 60%），而低價位的黑白雷射印表機及多功能事務機在新興市場快速崛起，競爭非常激烈。以產品的類別來看，未來多功能事務機的成長幅度會大於印表機。綜上所述，雷射多功能事務機後勢看好，挾著快速、可自動掃描優勢和雙面複印的優勢，持續迎合消費者需求的無線網路功能，以及持續提升產品的數位化應用，該產品的替代性並無重大風險，然而價格、環保、省電、列印成本、無線網路列印，以及在地化的設計都是在激烈競爭中能否脫穎而出的關鍵。

2-3 數位影像智能系統

本集團除了在現有產品線上力求穩定發展之外，也積極規畫開發最具市場潛力的新產品線，現階段以數位影像智能系統相關應用為發展中心，產品類別包含智能門鈴、攜帶式安防錄影機、家用數位影音智能監控、數位智能視訊會議系統、智能門禁系統、智能監控系統等。

與此同時，具備智能家庭的興起，也給市場帶來新的衝擊與新的商機。最具代表性的就是 Amazon 的 Echo。Amazon 挾著其強大電商通路的力量以及強大的雲端電腦處理功能，使得產品推出後迅速獲得市場熱烈的回應。推出一年多市場銷售突破了百萬台，這在空談了 20 幾年的智能家庭可以說是一個巨大的突破。也促使了 Google 在 106 年底推出了同樣具備智能家庭的 Google Home。訴求強項是該公司背後強大的網路連結與雲端運算能力，勢必會給市場帶來非常大的變化。

在這樣的競爭環境中，掌握關鍵影像處理工程能力與兼備大量高品質產能力的廠商必能在競爭中脫穎而出。

2-4 智慧家庭及聲學產品

本集團除了在現有產品線上力求穩定發展之外，也積極規畫開發最具市場潛力的新產品線，現階段以智慧家庭相關應用為發展中心，產品類別包含網路儲存裝置（NAS）、攜帶式行動無線硬碟、家用數位影音多媒體伺服器、智慧家庭無線音響系統、個人行動無線喇叭等。

家用型網路儲存設備目前市場仍處於初步階段，家庭普及率並不高，主要是因為消費者對產品功能尚不是非常熟悉，廠商也必須多注重宣傳及與消費者溝通的訊息，並持續創新研發及改善使用者操作介面。除了傳統家用型網路儲存設備之外，另一個新的機會點是無線攜帶型硬碟，由於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爆炸性成長，而這些行動裝置的儲存容量及待機電池續航力都非常有限，無線攜帶式硬碟不僅可擴充資料儲存量，還可在行動裝置沒電時當作備用電源，設計十分人性化而實用。

另一方面，科技消費產品的市場伴隨著智慧型手機的崛起而蓬勃發展，進而帶動了許多個人無線多媒體娛樂享受的需求，本集團於影像處理、無線藍牙通訊技術領域裡耕耘許久，自 101 年起即投入無線影音資料傳輸分享的研究課題，專注於兩個產品方向：（一）無線儲存裝置，（二）數位無線音響設備；主要因為智慧型手機具有高解析度的螢幕與強大的處理器，能播放高解析度的影片，然智慧型手機最大的問題是內部儲存空間少且昂貴，也無法如電腦一般的外接硬碟的便利，因此無線儲存裝置成為最佳的解決方案。同時我們亦觀察到具備藍牙連線功能的音響為當今的主流產品。這樣的產品在市場的價格差異極大，從低價無名品牌美金十元的產品到高端近千美金的產品都有。這樣的無線音響產品已經跳脫以往音響是高級品，只有高收入，三四十歲以上收入穩定族群才能購買的產品，變成年輕人也可購買使用的產品。購買產品的門檻降低也意味著大量競爭者的投入。同時促使原本以高階機種為主傳統的音響品牌也紛紛推出入門級產品，希望

能在消費者年輕的時候就開始培養品牌忠誠度。這樣的市場變化，促使傳統音響品牌廠釋出更多的委外代工訂單，也就給致伸帶來更多的商機。

與此同時，具備語音助理的智慧音響的興起，也給市場帶來新的衝擊與新的商機。最具代表性的就是 Amazon 的 Echo。Amazon 挾著其強大電商通路的力量以及強大的雲端電腦處理功能，使得產品推出後迅速獲得市場熱烈的回應。推出一年多市場銷售突破了百萬台，這在音響類產品是非常巨大的成功。也促使了 Google 在 106 年底推出了同樣具備語音助理功能的智慧音響 Google Home。像這樣非傳統音響廠商，而是電商強權或是網路霸主推出音響產品，訴求強項是該公司背後強大的網路連結與雲端運算能力，搭配不俗的音響品質，勢必會給市場帶來非常大的變化。

在這樣的競爭環境中，掌握關鍵音響工程能力與兼備大量高品質產能力的廠商必能在競爭中脫穎而出。

2-5 無線充電裝置

本集團早在 96 年即投入相關產品開發研究，陸續為世界各大知名手機，消費性電子產品，電腦，週邊，甚至運動用品品牌及製造商進行無線充電產品之設計、製造、代工服務。迄今已累積數百萬台量產實力，並持續突破各種關鍵新技術的開發與推廣，例如 106 年 15W 具三星快充能力的無線充電裝置，30W 中高功率電腦用無線充電裝置，107 年量產之世界第一款 Qi 無線充電供電滑鼠 / 滑鼠墊等，15W 具 iPhone 快充能力之無線充電裝置。首款進入 Apple Store 之 10W 無線充電車架，以及即將在 108 年量產之 15W 大面積充電範圍無線充電方案，與 15~25W 中高瓦數之手機用無線充電裝置。

未來仍將以過去十年之經驗與技術累積，針對各大客戶對於無線充電的各種需求，以及相關新技術的發展，設計出更具高效率，低耗熱，微小化，以及高功率的無線充電裝置，讓無線



充電更能走入現代社會，進一步改變人們的用電習慣。

2-6 車用鏡頭模組：

目前 OE（Original Equipment, 指車廠）車用鏡頭的出貨市場還是掌控在一階供應商（Tier One）之手。原因無他，因為 OE 所使用的車用鏡頭模組，無法為單獨採買或使用之標準品。相關規格與要求必須與 Tier One 所掌控系統端來搭配。故此，以 OE 供應商來說，目前以 Autoliv/Continental/ M cnex/Bosch/Delphi 為主要供應商。車用鏡頭因為要求精度與穩定性高，所以使用 AA（Active Alignment）製程為業界趨勢。本集團在消費性鏡頭模組已經有 10 多年 AA 製程經驗，由此基礎延伸進入車用領域，是目前很大的利基所在。

Tier One 並非所有車用鏡頭皆為自製，目前有相當數量之成熟產品是由二階供應商（Tier Two）供貨的方式購入。此類供應商有 Panasonic/Truly/Jabil/Liteon/LGIT/SMK 等。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投入之研發費用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	佔營業收入比例
107 年度	2,664,477	4.11%
108 年度第一季	637,488	4.67%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7 年	設計、開發多種麥克風組合的矩陣式麥克風 設計、開發陣列型喇叭 設計、開發結構光臉部辨識模組 設計、開發深度辨識模組 設計、開發超小型封裝相機模組 設計、開發三相機變焦模組 設計、開發車用三相機模組 設計、開發新一代 A3 DADF 掃描器 設計、開發鍵盤用 Mini LED 多色背光模組 設計、開發複合式機械式鍵盤 設計、開發新一代高傳速無線訊號之輸入設計、開發 15W Qi 認證之三星快充，iPhone 快充之無線充電板 設計、開發 1~15W 耳機，穿戴式裝置，智能鞋專用無線充電組 設計、開發 15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無線充電模組 設計、開發 15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無線充電板，充電座 設計、開發 15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無線充電車架 設計、開發 15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無線充電智慧車架 設計、開發 60W~120W 高功率無線充電裝置
108 年	設計、開發 1~15W 耳機，穿戴式裝置，智能鞋專用無線充電組 設計、開發 10~15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大面積充電範圍無線充電方案 設計、開發 15~30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無線充電模組 設計、開發 15~30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無線充電板，充電座 設計、開發 15~30W 具 iPhone 快充功能之車載多線圈無線充電模組 設計、開發 60W~120W 高功率無線充電裝置 設計、開發機械式遊戲用高速無線鍵盤 設計、開發遊戲用高速無線滑鼠 設計、開發電競級家用遊戲主機控制器 設計、開發高速傳輸連接埠 設計、開發直立式裝訂機 設計、開發 A3 ARDF 設計、開發穿戴定位感應裝置 設計、生產信用卡彩色列印設備 設計、開發藍芽便攜式列印機 設計、開發紙張尺寸偵測技術 設計、開發藍芽微型攝像產品 設計、開發警用隨身錄影機，支援 LTE，藍芽，WiFi 設計、開發無線充電手機備份機 設計、開發智能門鈴 設計、開發智能門禁系統 設計、開發家庭安全監控系統 設計、開發智能監控系統 設計、開發智能視訊會議系統 設計、開發 2M/3M/5M/8M 畫素車載攝影機模組 設計、開發 4800 畫素單 / 多鏡頭手機相機模組 設計、開發測距 / 深度外加人臉辨識多功能相機模組 設計、開發結構光 3D 建模 / 臉部辨識多功能相機模組 設計、開發廣角運動式相機模組 設計、開發新一代光學指紋辨識模組 設計、開發新一代超音波式智慧門鎖指紋辨識模組 設計、開發耳機用喇叭單體 設計、開發真無線耳機 設計、開發杜比全景聲 Sound Bar 設計、開發數位混音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電腦週邊產品

- a. 掌握滑鼠、鍵盤、多色背光鍵盤模組、電競輸入裝置週邊與智能搖控器等相關技術發展之趨勢，持續研發新產品以利業務之推廣。
- b. 建立關鍵零組件供應鏈並建立VMI/JIT系統有效降低庫存壓力與材料短缺的問題。
- c. 提升工廠生產效率，降低成本並持續強化OEM/EMS業務，以穩定擴展營業額，提高毛利率。掌握行動應用及相關技術發展之趨勢。

(2) 非電腦週邊產品

2-1 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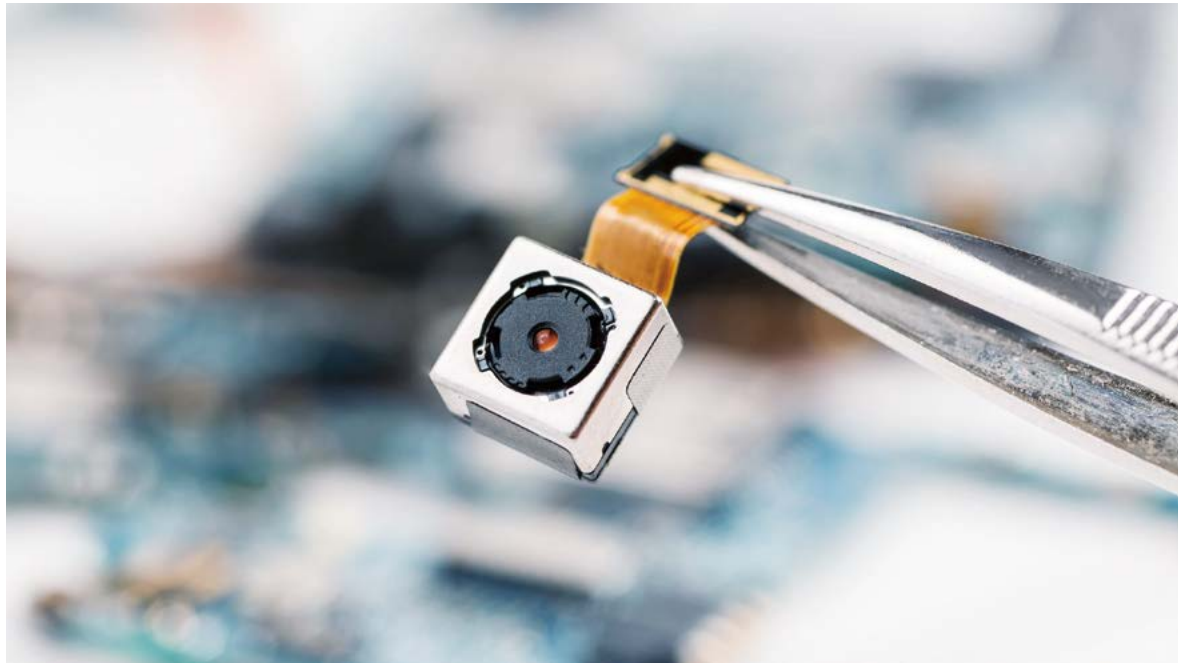
有過前幾大歐美品牌的認證，我們以此優勢努力經營中國市場，在過去成功的策略定位下，目前中國手機品牌四大廠均已成為我司客戶。短期主要策略會以現有客戶關係，進行整個集團的最佳佈局。相機模組方面，全力導入雙攝像頭，重新取得技術領先優勢；指紋模組方面，滿足客戶需求的卡位持續進行。因應競爭的激烈、甚至不理性競爭，我司也努力追求高附加價值的機種邁進，並強化供應商伙伴策略，務求優勢持續。

客戶經營上，現有客戶提升毛利率為最重要指標；除新興市場外，我們策略上是一直鎖定策略客戶去深度並擴大經營，除擴大現有產品線佔有率外，另外相關帶動本集團手機新產品線的導入。

生產上，更進階全面自主性的自動化生產、超高速高階製程與更高規格的潔淨管理是今年的重點。另外，因應訂單的成長，高階產品產能擴增為持續發展之任務。

2-2 事務機器產品

本集團積極開發高速低成本之掃描器模組，已經順利量產。高階商用掃描器和模組產品也即將進入量產，積極拓展全球業務。雷射印表機和多功能事務機的設計和製造業務方面，除了鞏固現有客戶之外，繼續開發更具競爭力的平台，積極爭取美日客戶的新產品開發案。目前多項專案進行中，將於今年陸續量產。標籤條碼印表機是另一個新產品線，第一代產品已經量產，獲市場好評。新一代產品即將量產。影像模組和事務機產品代工製造方面的業務持續穩定成長，積極爭取新客戶和新產品的業務。而在辦公室自動化的產品方面，隨著自有技術不斷提升，陸續取得多





項重要專利，新客戶的開拓非常順利，已成功轉型為 ODM 為主的業務型態，並與客戶積極合作開發新產品。

2-3 數位影像智能系統

本集團除了在現有產品線持續深化經營之外，也積極開拓新產品線，以期在新一波數位浪潮上，不論是在產品設計能力及關鍵技術的掌握上都處於領先地位。目前積極開發的智慧家庭相關產品，預期可帶來新的獲利動能，開創利潤空間。現階段除了掌握智慧家庭多媒體串流相關技術發展之趨勢，持續研發新平台和軟體以利業務之推廣，並且積極建立關鍵零組件供應鏈。在內部的研發計畫方面，持續充實軟體開發實力，並建立與軟體解決方案供應商長期合作關係，掌握相關技術發展之趨勢。在客戶群方面，持續深化與廣化目前主要客戶合作關係以及產品品項。目前主要客戶皆為市場的領導者，符合本集團成長的策略，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以及領先程度。

同時將擴大跨入專業知能監控產品領域，也是在現有客戶且同為市場領導品牌的狀況下，持續擴展業務的發展。

2-4 智慧家庭及聲學產品

本集團除了在現有產品線持續深化經營之外，也積極開拓新產品線，以期在新一波數位浪潮上，

不論是在產品設計能力及關鍵技術的掌握上都處於領先地位。目前積極開發的智慧家庭相關產品，預期可帶來新的獲利動能，開創利潤空間。現階段除了掌握網路儲存裝置與智慧家庭多媒體串流相關技術發展之趨勢，持續研發新平台和軟體以利業務之推廣，並且積極建立關鍵零組件供應鏈。在內部的研發計畫方面，持續充實軟體開發實力，並建立與軟體解決方案供應商長期合作關係，掌握相關技術發展之趨勢。在客戶群方面，持續深化與廣化目前主要客戶合作關係以及產品品項。目前主要客戶皆為市場的領導者，符合本集團成長的策略，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以及領先程度。

同時將擴大跨入耳機產品領域，也是在現有客戶且同為市場領導品牌的狀況下，持續擴展業務的發展。

同時，有鑑於專業級商用音響的市場潛力與高獲利特性，近兩年開始耕耘這塊市場，此市場的產品屬於高單價、高功率的耐久型產品，對於進一步提升公司的獲利率與長期穩定營收來源有莫大的助益。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電腦週邊產品

本集團會持續提升生產自動化能力，降低人力成本與缺工壓力，進行精實生產力技術實力。



此外，發展新產品線（如家用遊戲主機週邊、行動裝置遊戲週邊等），以拓展新業務，提高營業額。

(2) 非電腦週邊產品

2-1 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

長期策略上，以龐大的客戶基礎為籌碼，與鎖定的鏡頭模組 / 指紋模組上游關鍵零組件供應商（如影像芯片、光學鏡頭、馬達、去紅外線玻璃、陶瓷片…），達成有效的策略性合作，藉由更緊密的伙伴關係，確保成本競爭力、技術優勢與貨源保證。另外，針對既有客戶，（1）深度拓展客戶全產品線的鏡頭模組 / 指紋模組生意，目前會針對客戶定義的所有實體平台，含電視、穿戴設備、平板、手機、甚至車用設備…全面支持策略客戶的鏡頭需求與衍生類似技術的模組；（2）廣度拓展客戶其他產品線，利用包裹議價確保持續的競爭優勢。

在客戶經營上，已陸續投資及經營即將蓬勃發展的非手機應用的客戶，預計明年會有顯著的成效。

2-2 事務機器產品

本集團將持續拓展掃描器和多功能事務機的技術和業務，成為全球第一的 ODM 專業設計代工公司。另一方面，因應無線寬頻和行動多媒體裝置的龐大市場需求，已積極展開配合行動裝置掃描列印的相關技術開發、整合與應用的提升。在高階掃描器、自動進紙器、自動裝訂器、控制板的設計更是累積了厚實的能力與經驗。憑藉著二十幾年的影像產品和嵌入式裝置的開發與製造經驗，本集團必定能夠成功的拓展此類產品的業務。在辦公室自動化的產品方面，持續投入自有技術開發，在節能、系統整合及優異使用者便利性設計方面，領先市場，與選定重要客戶共同成長。

2-3 數位影像智能系統

在新產品開發的長期業務拓展計畫方面，本集團除了將持續開發拓展無線網路儲存裝置和

數位影像智能關產品的技術和業務，也將密切與重點客戶合力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新產品，創造雙贏。客戶群方面，將從公司現有客戶群拓展，並主要針對市場領導品牌切入，包含與歐美消費性電子大廠、日系領導廠商合作，在節能、系統整合及優異使用者便利性設計方面，領先市場，與選定重要客戶共同成長。除了硬體產品開發，另一方面，因應新興雲端運算應用，將持續相關軟體技術開發、整合、應用能力的提升，憑藉著深厚設計研發實用與管理執行能力，本集團必定能夠成功的拓展此類產品與服務的業務。

2-4 智慧家庭及聲學產品

在新產品開發的長期業務拓展計畫方面，本集團除了將持續開發拓展無線網路儲存裝置和智慧家庭相關產品的技術和業務，也將密切與重點客戶合力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的新產品，創造雙贏。客戶群方面，將從公司現有客戶群拓展，並主要針對市場領導品牌切入，包含與歐美消費性電子大廠、日系領導廠商合作，在節能、系統整合及優異使用者便利性設計方面，領先市場，與選定重要客戶共同成長。除了硬體產品開發，另一方面，因應新興雲端運算應用，將持續相關軟體技術開發、整合、應用能力的提升，憑藉著深厚設計研發實用與管理執行能力，本集團必定能夠成功的拓展此類產品與服務的業務。

在聲學產品的長期策略發展上，將擴大喇叭單體的銷售業務，除了現有系統業務的客人推動完全採用自家的喇叭單體外，也將加強喇叭單體的獨立銷售。如此的目的除了業績的成長外，也是推動公司在單體音響品質努力上的能見度與知名度，藉此與系統開發業務互為助力。

新的市場開發則是加強中國與歐洲的客戶開發。中國是新興音響產品的大市場，也是未來語音助理智慧音響的新興市場。歐洲則是有許多傳統音響廠商力求轉型，本集團可發揮長處助其轉型。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區域別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千元)	%	金額 (千元)	%
中國大陸		32,911,250	54.18	30,476,783	47.02
歐洲		11,147,632	18.35	17,498,442	27.00
美國		13,508,587	22.24	16,752,178	25.85
其他		3,174,223	5.23	84,005	0.13
合計		60,741,692	100.00	64,811,408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本集團為一專業電腦週邊產品、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及智慧家庭相關商品等產品之製造商，在業界之評價相當高。由於本集團產品種類繁多且涵蓋範圍廣泛，可廣泛應用於滑鼠、鍵盤、觸控板、筆記型電腦、手機、耳機、充電座、印表機、掃描器、聲學產品等產品上，更於 104 年起逐步切入車用電子市場，由於所應用之最終產品別差異性極大，因此尚未有完整而客觀的市場佔有率統計資料可供參考。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電腦週邊產品

本集團所生產之週邊產品包括鍵盤、滑鼠、電競及遊戲裝置週邊等，主要應用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及電競電腦產品上，其中又以鍵盤及滑鼠為主要銷售項目。

107 年整體 PC 市場呈現平盤，儘管分析整體 PC 市場不樂觀，但反觀全球電競市場相當熱絡，反而帶動高階 PC 市場需求，依據 JPR 分析指出，以電競週邊來看是一個 50 億美金的市場，更預測每年 13% 的成長持續至 109 年。本集團在 104 年早已提早佈局，掌握了全球前幾大的電競品牌，也開出了不錯的成績。相對來說，電競產品出貨單價較高，除了彌補原有電腦及平板電腦週邊的缺口，更增加了營收的成長。

(2) 非電腦週邊產品

2-1 行動裝置零組件

本集團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包括相機模組、指紋識別模組、通訊週邊設備之藍牙耳機、充電底座、無線充電等，其中以相機模組為主為最大。主要應用在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等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故未來需求之變化與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之出貨息息相關。

筆記型電腦方面，自 99 年筆記型電腦出貨量超過 2 億台大關之後，筆記型電腦的出貨狀況在這幾年出現停滯成長，每年約 2.5 億上下的出貨。由於筆記型電腦內建相機模組已成為筆記型電腦標準配備，因此筆記型電腦內建相機模組的出貨量也同樣將隨筆記型電腦出貨量穩定。平板電腦在 101~102 年曾經造就一段輝煌時期，在 103 年卻是出現衰退（除了蘋果穩定成長），於 107 年預估為持平。手機數量成長趨緩，但手機搭載多顆相機模組成為趨勢（前相機、雙主相機、臉部辨識），因此手機相機需求預估仍有一定的成長。智慧型手機方面，隨著全球行動電話出貨成長，以及行動電話相機模組與視訊鏡頭搭載率提昇，使得全年行動電話相機模組出貨量逐年成長，另隨著 3G、4G 與將來到的 5G 行動網路的日益普及，行動電話內建第二顆相機模組（sub camera，即視訊鏡頭）的比例逐年增加，更是帶領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持續上揚；超過 70% 以上會帶一前一後鏡頭；品牌方面，全球排名不斷洗牌，大陸業者已取得前十大的 6 席，

另外印度的幾個業者均上十名上下徘徊，足見新興市場的高度成長動力。

2-2 事務機器產品

由於市場競爭激烈，多功能事務機（MFP）終端售價不斷滑落，尤其是噴墨和黑白雷射機種。受到全球經濟成長遲緩，未來幾年消費型的噴墨機種出貨量會持續下滑，然而本集團專注的雷射機種仍保持微幅的成長，新興國家對多功能事務機的需求將持續成長。歐美日成熟市場對彩色多功能事務機的需求也會持續增加，主要來自從黑白轉至彩色多功能事務機的需求。固然受到行動裝置與數位化潮流的衝擊，印表機和多功能事務機的需求將會持續下去，並且靠著提升效能、結合數位化流程的管理功能、深耕垂直產業的客製化、以及整合雲端服務的創新應用，專注與 A4 低階雷射 MFP 與通訊產品上的應用，可望興起另一波成長的動能。

2-3 數位影像智能系統

高畫質數位電視（FHD）價格持續的降低、超高畫質電視（UHD 4K）的持續成長、個人行動裝置、多媒體遊戲與影音串流盒、有線網路頻寬不斷的提升（10/100Gb）、無線寬頻技術持續的進步（IEEE802.11ax, 5G）、雲端影音串流服務的普及與多元化，以及高品質的多媒體內容越來越豐富，智慧家庭的產品呈現豐富的多樣面貌，各式創新的裝置、應用與服務不斷的推陳出新，未來的成長無庸置疑。

隨著語音助理音響的市場蓬勃發展，加上人工智慧近兩年來的快速開發，在可預期的未來，具備網路連接、語音助理並聯結雲端人工智慧能力的智慧音響甚至是包含智慧音響模組的新興產品會越來越多。可望為音響界帶來新一波且力道極大的成長機會。

2-4 無線充電產品

隨著智慧手機，平板電腦，穿戴裝置的普及，無線產品已經成為人們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

項電子產品。加上三星旗艦機種及蘋果所有機種於 106 年的導入，無線充電的成長勢頭更顯銳不可擋，各大手機廠亦密切準備導入中。目前初期仍以高價旗艦機種為主要導入產品。

除此之外，其他消費性電子產品，電腦產品提供者，亦希望在有限的功能中盡可能加入對於消費者有幫助的功能，無線充電因此成為對消費者有幫助，且具有差異化及加值效果的功能。因此各大廠商亦跟進蘋果的步伐，同步準備導入無線充電於部分產品中。

IHS 預期在 111 年將達到 20 億台的需求量，此巨大商機，主要來自於手機的內建無線充電。因此可以推估的是，目前具無線充電的機種，將從高階旗艦級，陸續下放於中階甚至低階市場，帶來商機將如過去之相機模組、藍芽、WiFi、觸控及指紋辨識等，成為電子產品中另一個重要零組件及週邊的重要產品。

4. 競爭利基

A. 產能充足具規模經濟

消費性電子產品生命週期日益縮短下，各家廠商無不集中資源於新產品開發及成本的降低，故在降低成本及快速量產的考量下，委外代工即為市場上之主流趨勢。在此趨勢下，擁有相關產品生產經驗且具充足產能規模之廠商即成為國際大廠委外代工之首選。本集團擁有數十年的影像產品和嵌入式裝置的開發設計與製造經驗，擁有實力堅強的技術開發團隊以及嚴格的製造和品質管理流程。本集團以其堅強的研發團隊為後盾，能即時針對客戶需求調整生產流程並協助客戶對既有產品進行優化，同時即時反應客戶需求，本集團先後於大陸東莞、昆山、重慶、惠州等四地設立生產基地，持續拓增生產產能，擁有具規模經濟效益的生產能力及靈活的產能調配彈性，此規模經濟、產能調配彈性及專業製程技術使得新進競爭者切入困難度相對提高，且此豐富的生產資源也成為本集團在取得國際大廠代工訂單時的重要競爭優勢。



**B. 全球運籌式生產**

本集團以全球運籌式之模式提供服務予客戶，除提供優良的產品予客戶外，本集團亦提供予客戶後勤支援服務。由於本集團製程管理能力良好，生產彈性高，其良好產銷佈局自東莞、昆山、重慶及惠州等，且為就近提供客戶服務以貼近市場，透過全球即時供貨倉庫（如美國、荷蘭、中國等），以縮短產品運送時間，提供客戶穩定而快速之貨源，使客戶建立最少庫存、減少資金積壓，故後勤支援能力為本集團競爭利基之一。

C. 與國際大廠維持深厚合作關係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持續專注於電腦週邊產品、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智慧家庭及電聲相關商品等產品之研發，產品品質與穩定度深獲客戶認可，持續獲得客戶下單採購，本集團主要銷售客戶皆為國際知名大廠，在與客戶針對產品前端認證期間進行規格製定及技術革新時，本集團可充分運用客戶關係，取得最新市場訊息，以掌握市場脈動。本集團多年來與產業上下游建立良好合作關係，未來開發新產品時亦為各大廠緊密合作之重要夥伴。

D. 具備人機介面整合技術及軟硬體開發能力

本集團擁有經驗豐富且資歷良好的軟體研發團隊，具備軟硬體人機介面的研發能力，不僅可主動協助客戶改善產品操作介面，同時更積極研發高度人性化軟體，轉換為一般消費大眾所廣為接受之消費性電子產品，如個人網路伺服器、無線硬碟等新興科技產品，此等將現有科技整合並發展出的新運用，對於未來發展將是一大利基。

E. 具備十年以上無線充電軟硬體設計與量產能力

無線充電由於牽涉到無線及磁電原理，加上產業規格及規模優勢亦尚未統一且市場並無主要規格制定或領導者，因此吸引許多中小型廠商加入。但由於各大品牌有多樣化的產品設計要求，對於設計掌握度與優化，甚至是最終產品認證及量產的能力，均期待有等同於其他關鍵零組件之較具規模及設計能力的開發者，因此本集團在此機會下格外搶眼。

本集團從十年前陸續接獲各大手機及消費性電子品牌的青睞，持續導入無線充電於各大品牌之產品，樣式包括各種接收裝置（手機殼，智慧音箱，筆電，耳機，滑鼠等），發送裝置（充電板，充電座，充電車架，穿戴式專用充電底座，滑鼠墊等），對於設計，製造，測試，與品保要求，均為國際級水準，為其他無線充電競爭者短期內尚無法比擬，因此目前持續獲得各大品牌商的注意，對本集團釋出相關無線充電的詢問甚至合作。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有利因素：****A. 國際大廠為降低成本，持續釋放代工業務**

國際品牌廠商近年為持續經營品牌及維持研發技術之掌握，而又要降低生產成本之考量下，陸續將製造交由專業代工廠進行委託生產，其自身則專注於設計、行銷、研發等，用以簡化管理複雜度，提升經營效率，同時進行組織架構精簡、集中資源、降低生產成本、強化品牌價值及提高市場佔有率。在電子產業全球分工愈趨明顯之情勢下，此種營運模式已成為所有國際品牌大廠必要的經營模式，也因此帶動了龐大的委外代工商機。

本集團為就近服務客戶爭取代工業務及降低生產成本的情況下，已於大陸東莞、昆山、重慶及惠州等地建立生產基地。近年來由於本集團在產品開發技術能力獲得客戶認同，並提供豐富的生產資源做為客戶的生產後盾，且及時快速地提供客戶最完整的服務，因此與美系及日系知名的國際大廠合作，並順利取得代工業務。以本集團專業的開發技術能力及良好的生產管理模式，有效的降低產品的生產成本，並在競爭的代工市場中開拓更大的商機。

B. 終端應用市場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電腦週邊產品**

本集團電腦週邊產品包括滑鼠、鍵盤、筆記型電腦鍵盤模組、高速傳輸塢等。隨著目前電腦銷售品牌大者恆大趨勢下，雖然未來電腦市場的規模成長趨勢將有所減緩，因為合宜的客戶策略，本集團將仍佔有利位置。而同時需

求增加亦來自於電競產業之逐漸蓬勃發展，相關鍵盤、滑鼠、遊戲控制器因應產生。

非電腦週邊產品**2-1. 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

本集團行動裝置零組件主要包括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之內建相機模組、指紋辨識模組及通訊週邊設備之藍牙耳機、充電底座等。隨消費者習慣利用身邊手機相機，隨時拍取照片或錄取視訊分享親朋好友，使得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大廠持續推出內建相機模組之高畫素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另隨網路普及與頻寬增加，筆記型電腦內建相機模組已成為筆記型電腦標準配備，顯示內建相機模組的市場仍有極大的成長空間；此外，行動支付市場如火如荼，指紋識別的需求來得又猛又急，已是這二年內成長最快的需求。隨著手機功能的日益強大，其耗電量亦明顯增加，以往手機可待機超過一週之情況已不復見，取而代之的是，各種行動電源，USB 傳輸充電線以及車用充電線之需求驟增，另隨網路電話及可攜式裝置產業的帶動下，藍牙耳機的需求量將持續攀升，勢必將帶動本集團之營收成長。

2-2. 事務機器產品

本集團事務機器產品包括雷射印表機、多功能事務機、掃描器等。隨著無線網路技術日益普及，印表機與事務機使用無線技術列印與傳輸之趨勢日漸明顯，隨著智慧型手機以及平板電腦銷量增加以及其功能提昇，消費者對於自手機及平板電腦列印之需求日益增加，隨著無線事務機與印表機的問世，將可滿足手機以及平板電腦等手持式裝置的列印需求，也間接推昇本集團產品銷量。此外，新興市場對於黑白雷射多功能事務機的需求仍持續成長，對本集團產品銷量成長也會有直接的貢獻。

2-3. 數位影像智能系統

隨著影像 AI 環境愈趨成熟，家庭中 Wi-Fi 無線網路普及率逐年增高，無線傳輸相關應用蓬勃發展，將帶動家用家庭安全監控的銷售。而行

動裝置的爆炸性成長，如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普及，市場對無線智能監控需求大增，將帶動消費者購買智能門鈴、智能門禁系統、智能監控系統作、為行動裝置的應用延伸。

本集團同時具備深厚的影像光學知識與開發能力，並有系統整合的開發與製造能力，加上集團整體的製造與採購能力，使得我們具備極佳的競爭優勢。

加上智能影像同時需要新的人機介面、無線連網能力等，也都是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之一，使得我們在面對外界競爭時，具備很好的條件。

2-4. 智慧家庭及聲學產品

隨著寬頻網路環境愈趨成熟，家庭中 Wi-Fi 無線網路普及率逐年增高，無線傳輸相關應用蓬勃發展，消費者對家庭娛樂影音串流有實際需求，將帶動家用網路儲存裝置及家用娛樂影音伺服器的銷售。而行動裝置的爆炸性成長，如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普及，市場對無線影音儲存裝置需求大增，將帶動消費者購買攜帶型無線硬碟，作為行動裝置的容量擴充。

本集團同時具備深厚的聲學知識與開發能力，並有關鍵零件喇叭單體的開發與製造能力，加上集團整體的製造與採購能力，使得我們具備極佳的競爭優勢。

加上智慧音響同時需要新的人機介面、無線連網能力等，也都是集團的核心競爭力之一，使得我們在面對外界競爭時，具備很好的條件。

不利因素：**A. 產品生命週期縮短**

資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更迭迅速，產品生命週期縮短，致使管理風險提高，除存貨庫存無法去化並積壓資金之壓力外，產品開發設計及量產時間縮短，考驗本集團專業技術及管理能力。

因應對策：

本集團積極開發新技術以提升研發能力，並持續培養研發人才，改善生產效率與良率，





以縮短產品開發週期。另本集團已與多家國內外知名大廠建立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於產品開發時，採取與客戶交流合作方式，以充分了解客戶需求及市場趨勢，致能快速研發量產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另針對特殊規格之原物料嚴格控管，積極降低庫存，減少產品呆滯之損失，可有效降低成本並提升市場競爭力。

B.產品價格競爭激烈，壓縮獲利空間

近年來隨著 3C 產品的蓬勃發展，帶動電腦週邊產品、行動裝置零組件及事務機器產品等相關零組件之市場需求，使得市場競爭激烈，產品價格壓力增加，致電子產品產生低價化潮流，壓縮獲利空間。

因應對策：

本集團專注於本身之核心競爭力之提昇，加強產品之研發技術及製造量產能力，藉由產品設計持續改進產品製程，以減少材料耗損，並導入先進生產設備，提高生產效率，同時持續拓展毛利率較高之高階產品，以尋求產品差異化，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與同業競爭者產生市場區隔，同時與現有客戶保持密切之合作關係，穩固既有市場。

異化，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與同業競爭者產生市場區隔，同時與現有客戶保持密切之合作關係，穩固既有市場。

C.大陸缺工問題及人工成本上升

大陸近年來各省勞動部門為維護勞工權益紛紛調漲工資，再加上大陸內地經濟發展快速，每年經濟成長率均以兩位數字成長，致使大陸沿海地區之工作人口續留意願降低，因此缺工及人工成本持續上揚已造成企業營運成本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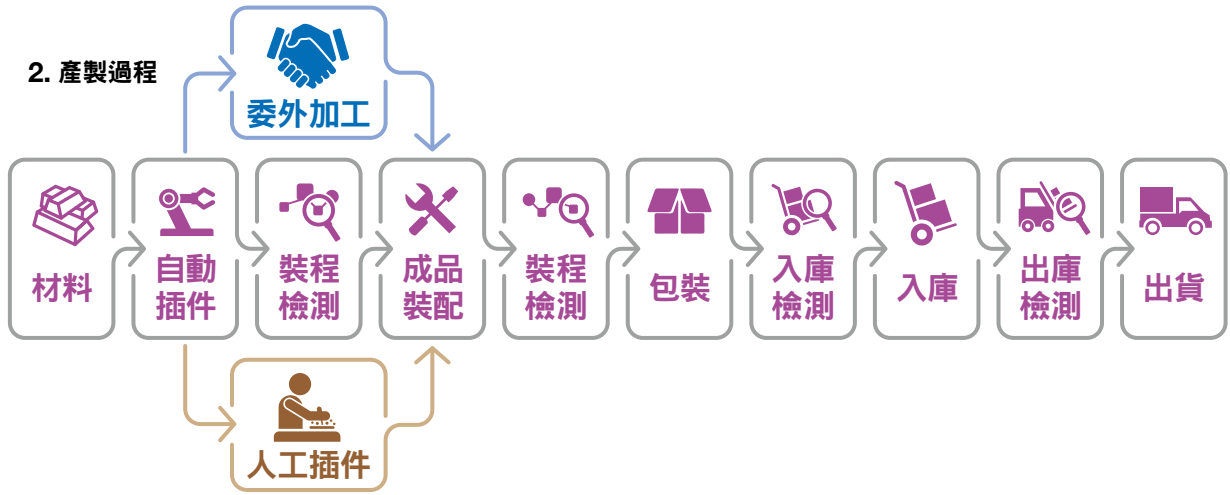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

為求根本改善勞動力問題及降低勞動成本，本集團積極導入模組式自動化生產設備與製程，提高生產效率，降低人工成本。同時透過改善其生產流程、製程簡化、自動化測試等領域不餘遺力，並設專責單位負責精密模具及自動化組裝設備之設計、製作並導入量產，以掌握生產流程及控制產品品質；另外近年來持續開發高度自動化生產及隨線檢測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及服務	重要用途或功能
滑鼠	控制電腦游標以及捲軸滾動，可在視窗作業系統中提供操作方便性
鍵盤	提供輸入字元以及其他便捷控制熱鍵
觸控板	藉手指觸碰方式以控制電腦游標，捲軸滾動，以及其他便捷控制
無線充電裝置	適用於行動電話、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用產品，工具機，家用產品，醫療等，作為供電及充電功能
微型相機模組	適用於行動電話、平板電腦、商用及家用監控、智能電視、遊戲機、行車紀錄器、GPS 內建相機模組
網路相機模組	適用於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內建網路相機模組、外接網路相機
指紋辨識模組	適用於行動電話、平板電腦
通訊週邊設備	適用於行動電話或 MP3 播放器，內建影像、外接語音、數據傳輸、電源供給等裝置
影像掃描器	適用於個人電腦、印表機、檔案伺服器、隨身碟，照片 / 文件數位化及保存
多功能事務機	適用於個人、家庭、辦公室、商店、旅館、數位資料中心、照片 / 文件掃描、影印、電子文件列印、文件傳真
辦公室自動化產品	適用於個人、家庭、辦公室、商店、旅館、數位資料中心，照片 / 文件銷毀、護貝及其他處理
無線儲存裝置	適用於個人和家庭影音娛樂與資料儲存、辦公室資料儲存
無線音響	適用於個人與家庭，音樂聆賞、影音結合、手機通訊
智能音響	適用於個人與家庭，智慧家庭控制、語音資料查訊、App 連結與相關服務聯結，以及音樂聆賞。
影像智能	適用於企業、家庭與個人，專業知能監控、智能家庭監控、影像辨識、App 連結與相關服務聯結。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 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5 月 16 日
員 工 人 數	技術人（工程類）	2,941	3,354	3,055
	管理及業務人員	2,346	2,441	1,658
	合計	5,287	5,795	4,713
平均年歲		34.5	34.8	36.1
平均服務年資		4.7	4.7	5.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 ）	博士	0.2	0.3	0.3
	碩士	8.2	8.8	10.9
	大專	52.8	54.0	64.6
	高中	17.3	16.1	14.7
	高中以下	21.6	20.8	9.5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以下為本集團 107 年度各廠區之環保支出統計表		單位：新台幣元
環保成本項目分類	說明	費用支出
1. 減輕環境負荷之直接成本		
（1）污染防治成本	包括空氣污染防治費用、水污染防治費用、其它污染防治費用	5,001,161
（2）節省資源耗用成本	為節省資源（例如：水資源）所花費的成本	17,065,901
（3）事業廢棄物和辦公室一般廢棄物處理、回收費用	為事業廢棄物處理（包括再利用、焚化、掩埋等）費用	7,002,613
2. 減輕環境負荷之間接成本（環保相關管理費用）	包括（1）員工環保教育支出。 （2）環境管理系統架構和認證取得費用。 （3）監測環境負荷費用。 （4）採購環保產品所增加之費用。 （5）環保專責組織相關人事費用。	52,526,015
3. 其他環保相關成本	（1）土壤整治及自然環境修復等費用。 （2）環境污染損害保險費及政府所課徵環保稅和費用等。 （3）環境問題和解、賠償金、罰款及訴訟費用。	0
總計		81,595,690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福利金辦理福利事項。現行之福利制度要項包括：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年度健康檢查、生日禮券、勞動 / 端午 / 中秋三節禮金、員工及眷屬婚喪補助、員工及眷屬獎助學金、員工住院慰問、國內外旅遊補助、員工急難救助貸款、年終晚會及摸彩、社團活動等。

2. 進修、訓練及其實施狀況

本集團為持續提升公司競爭力與發展重要技術與管理人才，建構多元的學習與發展途徑，讓同仁能透過多種的方式產生學習的加乘效果。

- **在職訓練：**在工作崗位上的學習與發展，以參與工作會議、專案（任務）指派、工作輪調等方式加強職務歷練。
- **內部訓練：**內部訓練分為主管訓練、專業訓練、通識性訓練三大類；包括新進人員基礎課程、各階主管課程、專業技術課程、品質課程、通識性講座、英語課程等。
- **外部專業訓練：**為了鼓勵同仁持續自我提升專業能力，或基於職涯發展而培養工作相關之第二專業技能，公司均全額補助專業外訓費用。
- **海外訓練：**選派工作表現優異且具發展潛力之同仁，參加短期海外專業訓練或會議，豐富國際視野。
- **線上學習與知識社群平台：**在數位 LMS 學習系統上，提供通識性、基礎專業知識、英語學習課程，讓學習不受時間與空間的限制；同仁亦能藉由平台上的社群討論區與部落格專區，進行知識交流與分享討論。
- **自我學習：**鼓勵持續學習工作相關之知識、技能，可提出彈性工時申請，進行在職進修；此外，為因應公司國際化之經

營模式，亦提供英語補助，鼓勵同仁加強語言能力。而公司內部亦不定期更新好書推薦書單，並提供購書補助，鼓勵同仁養成閱讀習慣。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集團（原名鴻傳投資（股）公司）設立於 95 年 3 月 20 日，並於 96 年 12 月 28 日合併原致伸科技，概括承受相關員工之權利與福利，退休制度亦維持原致伸科技之相關規定。勞工退休金之給付要件與標準，比照勞動基準法之退休規定（以下簡稱舊制）與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以下簡稱新制）予以辦理。

凡選擇舊制或選擇新制但保有舊制年資之同仁，本集團依勞動基準法訂有職工退休辦法，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存放在台灣銀行專戶保管運用，以作為支付未來可能退休金準備之用。另，適用新制之同仁，本集團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為其按月提繳工資 6% 的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集團勞資關係和諧良好，員工可透過部門溝通會議，針對公司各項制度及工作環境等問題與公司進行溝通，且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動。此外，本集團之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宜，並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增進公司與員工和諧工作氣氛及凝聚向心力，茲說明如下：

- （1）定期舉辦部門溝通會議，與同仁溝通公司與部門之營運計畫、業務概況及市場狀況等資訊。
- （2）制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維護兩性之間良好的工作關係與互動原則，免於性別歧視或騷擾。
- （3）成立勞資會議，定期舉辦勞資會議溝通協商，促進勞資關係和諧圓融。



- (4)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定期舉辦團康活動並辦理福利事項。
- (5) 設立彈性工時制度，俾利員工工作與生活的平衡。
- (6) 教育訓練計畫與補助，提供員工職能訓練，鼓勵員工發展第二專長。
- (7) 勞健保基本保障之外，另有團體保險，使員工的生命安全、醫療和家庭獲得更大的保障。
- (8) 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檢查，確保員工身心健康與工作環境安全無虞。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三)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集團創立以來即秉持誠信、負責態度，致力於員工福祉，勞資雙方融洽和氣，共同為公司的成長而努力不懈，使得公司的業績逐升。故勞資關係一向融洽，預計未來應無勞資糾紛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商品代工	E 客戶	103/08/01~ 計畫結束	相機模組、滑鼠代工	機密
商品代工	G 客戶	95/2/20~ 計畫結束	消費性電子產品代工	機密
商品代工	B 客戶	96/05/22~ 計畫結束	多功能事務機代工	機密
商品代工	U 客戶	96/08~ 計畫結束	滑鼠代工	機密
商品代工	T 客戶	97/02/20~ 計畫結束	消費性電子產品代工	機密
商品代工	H 客戶	97/06/01~ 計畫結束	多功能事務機代工	機密
商品代工	O 客戶	95/01~ 計畫結束	消費性電子產品代工	機密
買賣租賃	新光人壽	97/12~112/12	致伸大樓買賣及租賃	無
授信合約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4/2/12~109/2/12	銀行中長期借款	無

財務狀況及
財務績效之
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1,472,160	29,141,420	2,330,740	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09,536	4,437,684	1,071,852	24.15%
無形資產	4,463,979	2,730,188	1,733,791	63.50%
其他資產	1,715,826	1,465,851	249,975	17.05%
資產總額	43,161,501	37,775,143	5,386,358	14.26%
流動負債	26,060,819	23,114,653	2,946,166	12.75%
非流動負債	2,130,564	1,678,688	451,876	26.92%
負債總額	28,191,383	24,793,341	3,398,042	13.71%
股本	4,474,523	4,459,968	14,555	0.33%
資本公積	1,377,077	1,232,490	144,587	11.73%
保留盈餘	6,525,331	6,087,685	437,646	7.19%
其他權益	(751,110)	(394,871)	(356,239)	90.22%
非控制權益	3,344,297	1,596,530	1,747,767	109.47%
股東權益總額	14,970,118	12,981,802	1,988,316	15.3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如下：

-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較去年增加：主係為 Tymphany 及購併 AIC 而增加廠房與機器設備所致。
- (二) 無形資產較去年增加：主係為購併 AIC 股權而取得汽車市場之商譽、獲利能力、員工價值及客戶關係所致。
- (三) 非流動負債較去年增加：主係併入 AIC 長期借款所致。
- (四) 其他權益較去年減少：主係外幣換算調整數所致。
- (五) 非控制權益較去年增加：主係購併 AIC 股權，合併取得非控制權益所致。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年度營運狀況較前一年度更為優異，在營業淨利成長及轉投資獲利的情況下，穩定的現金流入並使股東權益總額增加，使本公司財務結構更為健全。

二、財務績效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64,811,408	60,741,692	4,069,716	6.70%
營業成本	57,021,985	53,261,685	3,760,300	7.06%
營業毛利	7,789,423	7,480,007	309,416	4.14%
營業費用	5,846,909	5,280,102	566,807	10.73%
營業利益	1,942,514	2,199,905	(257,391)	-11.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21,688	647,675	(225,987)	-34.8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364,202	2,847,580	(483,378)	-16.98%
所得稅費用 (利益)	450,227	678,599	(228,372)	-33.65%
本期淨利 (含停業單位稅後損益)	1,913,975	2,168,981	(255,006)	-11.7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減少：主係去年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增加所致。
- 2. 所得稅費用較去年減少：主係本年度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二)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集團預估銷售數量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考量業務發展、目前接單狀況及生產基地產能規劃等作為評估基礎，預計 108 年度各主要產品銷售，在電腦週邊事業群部分，受到電競產品銷售帶動，產品銷售量約略持平或有小幅成長，而在非電腦週邊事業群部分，預期仍將受到全球資訊通訊商品及手機產品市場發展，及聲學產品之市場需求影響，有望呈現穩定成長。目前本集團之財務結構健全、營運體質佳；本集團自有資金以及來自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均足夠因應營收成長帶動之營運資金及資本支出需求。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 (107 年)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 (出) 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821,011	1,786,951	(2,830,553)	4,990,458	—	—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1,786,951 仟元，主係本期獲利及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減少及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917,352 仟元，主係取得 AIC 股權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 (3) 融資活動：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539,774 仟元，主係償還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集團最近年度現金流量之流動性尚無不足之情形發生。

(三) 未來一年 (108 年) 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入 (出) 量	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990,458	2,047,451	(1,437,017)	3,553,441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預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047,451 仟元，主係預計當期獲利所致。
- (2) 投資活動：預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922,740 仟元，主係預計取得廠房及設備所致。
- (3) 融資活動：預期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561,728 仟元，主係預計償還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註：未來一年 (108 年) 之數據係為合併數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集團經營團隊基於營運需求與公司未來策略發展等因素，由相關單位提供專業資訊，並由財務暨管理處彙整資料後向權責主管提出建議，

投資建議案產生後，針對被投資公司過去及未來展望、市場狀況及經營體質進行評估，以做為決策當局進行投資決策之依據。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07 年 12 月 31 日 /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107 年度 認列獲利（虧損）金額 （註 1）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Primax Industries（Cayman Holding）Ltd.		613,089	營運正常	—
Primax Technology（Cayman Holding）Ltd.		228,002	營運正常	—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Ltd		（214）	營運正常	—
日本德鑫科技（股）公司		358	營運正常	—
Diamond（Cayman）Holdings Ltd.		581,844	營運正常	—
Gratus Technology Corp.		1,051	營運正常	—
Primax AE（Cayman）Holdings Ltd.		（91,159）	營運正常	—
Primax Industries（Hong Kong）Ltd.		529,018	營運正常	—
Polaris Electronics Inc.		7,883	營運正常	—
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588,057	營運正常	—
Tymphony HK Ltd.		342,779	營運正常	—
TYP Enterprises, Inc.		4,238	營運正常	—
Tymphony Logistics, Inc.		13,588	營運正常	—
東莞東聚電子電訊製品有限公司		487,200	營運正常	—
北京德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14）	營運正常	—
昆山致伸東聚電子有限公司		27,532	營運正常	—
致伸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176,502	營運正常	—
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2）		538,122	營運正常	—
東莞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151,556	營運正常	—
東莞東城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18,196	營運正常	—
Tymphony Acoustic Technology HK Ltd.		131,524	營運正常	—
Tymphony Acoustic Technology（UK）Ltd.		926	營運正常	—
Tymphony Acoustic Technology Europe, s.r.o.		24,867	營運正常	—
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12	營運正常	—
捷伸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6,205）	營運正常	—
捷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7,951）	營運正常	—
長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341）	營運正常	—
De Amertek Technology Inc.（US）		（37,468）	營運正常	—
ALT International Co.,Ltd（Cayman）		（80,790）	營運正常	—
ALT Investments Limited（BVI）		109	營運正常	—

註 1：係 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列示金額。

註 2：原名為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匯率變動

本集團營收業務係以外銷為主，外銷產品主要係以美元報價，惟本集團對海外供應廠商及向國外購置機器設備的交易方式亦採美元計價，因而產生相互沖抵結果，使匯率變動產生自然避險；本集團 107 年度兌換利益淨額為 89,636 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 0.14%，因此整體匯兌因素未構成獲利狀況的風險負擔。然本集團為因應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所產生之風險，除於適當時機運用即期及遠期外匯交易進行外匯避險，未來亦將持續監控市場匯率變化及公司內部外匯部位，並保持外幣資產及負債平衡，以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2. 利率變動

本集團 107 年度之利息費用佔該年度營業收入 0.06%，顯示利息費用對本集團損益尚無重大影響，另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利率，降低利息支出。

3. 通貨膨脹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 107 年 12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 0.05%、躉售物價指數年增率 0.83%，顯示並無大幅通貨膨脹之情形，對本集團 107 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亦會適當調整銷貨價格及原物料與庫存量，惟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本公司專注本業之經營，並未跨足高風險產業之投資，亦未從事高槓桿之投資。

2. 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僅有因業務往來之必要而對持股 100% 子公司進行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皆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相關作業皆已經考慮風險狀況及相關規定謹慎執行。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皆經謹慎評估，任何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操作，乃以有助於提升營業績效、降低公司營運與財務風險為目標，並且依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暨核決權限規定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集團目前主要發展之產品為電腦週邊產品、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及智慧家庭產品，未來發展計畫將持續與國際大廠配合，並策略性與新創公司合作，著重於電競滑鼠、鍵盤及鍵盤模組、多色鍵盤背光模組、雙鏡頭手機相機模組、3D 感測模組、電腦內建相機模組、生物辨識模組、藍牙與連網智慧音響系統相關產品、藍牙與無線耳機相關產品、多功能事務機掃描模組、噴墨與雷射多功能事務機、

汽車電子、自動化產線、人工智慧家電、智慧健康與智慧家庭科技產品等，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之研發能力，以提高本集團產品之市場佔有率，讓本集團產品更加國際化且具競爭力。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集團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未來營運狀況維持一定幅度之成長，以確保本集團之競爭優勢。預計 108 年度將投入研發費用約 31 億元。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經營係遵循國內及國外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規範，相關人員亦隨時注意法令之

變動，以供管理階層參考，故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集團均能即時掌握並有效因應。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先進科技技術的日新月異，本集團除持續投入研發資源及定期掌握、蒐集與分析特定領域在電腦週邊產品、行動裝置零組件產品、事務機器產品及智慧家庭產品之市場與技術發展變化，以降低科技改變所帶來的影響外，同時也加強研發高附加價值、高利潤的產品，使公司產品更加多

元化與穩定，並確保獲利來源。本集團以優異的製程技術持續對現有客戶擴大從產品設計、量產、後勤支援，配銷及售後服務之深廣策略聯盟體系，以強化彼此長期共存共榮之關係。而截至目前為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並無對本集團發生重大財務業務之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重視形象維護，為全球電腦週邊產品、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及智慧家庭產品之領導供應商之一，藉由完整的人才培育及訓練計畫，加上以員工為導向的人性化管理，吸收更多優秀的人才與技術進入公司，厚植經營團隊實力，再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大眾，並善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致力於節能減碳改善環境，以及積極投入社會公益活動，以達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本集團設有專責小組處理企業形象相關之預防、管理、及應變措施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決議擬新設英屬開曼群島公司（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以美金 48,100,000 之金額取得 Belfast Limited 37% 股權。透過此筆交易，將可拓展本公司在車用電子，如汽車電動轉向系統及智慧頭燈的市場競爭力及業務能力。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 已於 107 年 1 月 25 日完成股權交割。而受到中國汽車市場遇到逆風，銷售成長趨緩，中國政府對於汽車市場補貼標準趨於嚴格，本公司對於市場之可能風險，但仍積極拓展車用電子業務，尋求未來成長動能。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除成品採購外，其餘採購均維持二家以上的合格供應商，期望能保有進貨彈性，確保貨源不中斷，並能保有議價優勢，達到降低成本的目標。綜上，本集團應尚無進貨集中或斷料之風險。

為主，客戶多元且穩定性高，107 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佔各該年度營收淨額約為 43.10%，且前十大銷貨客戶中，對單一客戶之銷貨比重並無超過 30% 之情形，故就本集團銷售對象而言，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而本集團除與既有之客戶保持良好關係外，亦積極研發新產品以期拓展其他業務之市場及客源，力求分散銷貨客戶，將銷售集中風險降至最低。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之銷售客戶係以國際知名科技大廠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A、訴訟案一

本公司為因應裕利安宜保險公司（Euler Hermes Insurance）之要求，於 106 年 6 月間，針對科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及其連帶保證人科通芯城集團逾期貸款事件，向香港高等法院提起訴訟，請求連帶返還逾期貸款美元 5,811 仟元整，案經受理後經雙方調解，已於 107 年 8 月達成和解，和解條件內容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B、訴訟案二

本公司為因應藍思科技（長沙）有限公司未履行 106 年 2 至 5 月間之所提供採購訂單而導致本公司材料損失事件，進而向湖南長沙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請求賠償損失共計人民幣 10,887 仟元整，案經受理，目前正由湖南長沙人民法院審理中，本案之最終結果需視未來訴訟程序而定，然對本公司之營運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政策、組織架構及具體方案。

1. 資安管理政策、目標及相關程序文件：

本公司於 106 年起建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相關四階管理文件，採取 PDCA 方法持續改善整體資訊安全的環境，並建立可量測的資訊安全目標，定期檢視和評估目標達成的狀況。此外，目前正在規畫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並將重要系統納入排程，為防範 APT 攻擊也將執行社交工程演練，設計各式管控措施，以期加強防禦縱深，將資安風險降至最低。

2. 資訊安全組織：

為提升集團安全管理，於 103 年 7 月成立集團安全部門，並於部門下設立「資安管理小組」，規範資安管理人員權限與責任，協調事務及推動資訊安全管理事宜，確保資訊安全各項管理規範能有效持續地執行。並定期安排資安教育訓練，強化集團員工的資安意識。以下為集團安全部門組織架構。



3. 資訊安全風險評鑑：

本公司定期盤點資訊資產，更新資產清冊。並且每年評鑑與資訊資產相關的風險，管控高風險項目，以降低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產生的衝擊，確保本公司資訊安全的長治久安。

4. 資訊安全內部查核：

資安管理小組依據風險性訂定評估項目，每年會進行資訊安全自行評估及檢核作業，並將評估結果及佐證資料，交稽核部覆核。

本公司稽核部目前每半年執行一次資訊循環查核，其中資訊安全為必要查核項目，並定期至少每年一次將所有查核結果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5. ISO/IEC 27001:2013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與網路資安保險：

本公司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已於 107 年 1 月通過 BSI 英國標準協會驗證，並符合 ISO/IEC 27001:2013 國際標準的所有要求。此外，已於 107 年 6 月開始投保網路資安保險，保險金額為一千萬元美金，一旦發生資安事故時可獲得損害補償。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特別記載
事項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HK Ltd.	106.01.05	RM 803 Tung Hip Comm Bldg 248 Des Voeux Rd Central, Hong Kong	726,477	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及控股業務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UK) Ltd.	106.01.20	C/O Broomfield & Alexander Ltd Ty Derw, Lime Tree Court, Cardiff Gate Business Park, Cardiff, United Kingdom, CF23 8AB	15,544	研發及設計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Europe, s.r.o.	93.08.18	Průmyslový park 305, 742 21 Kopřivnice-Vlčovice, Czech Republic	255,408	製造、安裝及維修各類音響配件及其零組件
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12.14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 19-2、19-3 號 10 樓	50,000	研發及設計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Gratus Technology Corp.	104.04.01	356 S. Milpitas Blvd, Milpitas, CA95035, USA	9,220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	106.11.14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	1,481,331	控股公司
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Cayman)	92.10.8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	2,515	控股公司
長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03.23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 1 段 97 號 27 樓之 10	153,943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捷伸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3.07.20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芳春路 400 號 1 幢 3 層 302-41 室	462,532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De Amertek Technology Inc. (US)	106.12.12	50 Turner Ave Ste 200 Elk Grove Village IL 60007-3957 Cook	31,040	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捷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06.09.25	浙江省嘉興市嘉善縣惠民街道鑫達路 8 號 6 號廠房	252,435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ALT Investments Limited (BVI)	104.07.17	SEA MEADOW HOUSE, BLACKBURNE HIGHTWAY, (P.O.BOX 116)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控股公司

註 1：原名為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2：捷伸裕珂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清算進行中，且非致伸集團之合併個體，故不揭露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3. 依公司法 369 之 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往來分工情形：

本集團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為電腦週邊及非電腦週邊產品之設計、製造、加工及銷售業務等。
大體而言，關係企業間往來分工情形，在於透過技術、產能、行銷及服務的互相支援，創造最大的綜效。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資料

107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東莞東聚電子電訊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代表人：梁立省
	董事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代表人：范綱洋
	董事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代表人：張振德
	監事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代表人：蕭英怡
	總經理	張振德
昆山致伸東聚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代表人：梁立省
	董事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代表人：張振德
	董事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代表人：王堯偉
	監事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代表人：蕭英怡
	總經理	張振德
致伸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董事長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代表人：張振德
	董事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代表人：張振德
	董事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代表人：范綱洋
	監事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代表人：蕭英怡
	總經理	張振德
北京德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梁立省
	董事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蕭英怡
	董事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魏浩三
	監事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張振德
日本德鑫科技(股)公司	董事	魏浩三
	董事	梁立省
	董事	蕭英怡
	監察人	周衍洲
Polaris Electronics, Inc.	Director	梁立省
	Director	郭佑民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Director	梁立省
	Director	潘永中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Director	梁立省
	Director	潘永中
	Director	蕭英怡
Primax Industries (Cayman Holding) Ltd.	Director	梁立省
	Director	潘永中
	Director	蕭英怡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Director	梁立省
Diamond (Cayman) Holdings Ltd.	Director	Primax Electronics Ltd. 代表人：梁立省、蕭英怡
Tympha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Director	Diamond (Cayman) Holdings Ltd. 代表人：梁立省、潘永中、潘永太、蕭英怡
TYP Enterprises, Inc.	Director	Edward Townsend Boyd Thomas Lee Jacoby 代表人：潘永中
Tymphany HK Ltd.	Director	Edward Townsend Boyd 代表人：潘永中
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董事長	梁立省
	總經理	潘永中
	董事	代表人：梁立省、潘永中、潘永太、吳昌益、 Edward Townsend Boyd、劉曉彤
	監事	張德財、蕭英怡、范志良
Tymphany Logistics, Inc.	Director	梁立省
東莞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代表人：潘永中
	總經理	潘永中
	監事	蕭英怡
東莞東城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代表人：潘永中
	總經理	潘永中
	監事	蕭英怡
	監事	蕭英怡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HK Ltd.	Director	潘永中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UK) Ltd.	Director	Philip Scott Mcphee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Europe, s.r.o.	Director	Pavel Merhout
	Director	Philip Scott Mcphee
	董事	梁立省、潘永太、潘永中
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蕭英怡
	監察人	蕭英怡
Gratus Technology Corp.	Director	郭佑民
	Director	潘永中
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	Director	Primax Electronics Ltd. 代表人：梁立省、蕭英怡
ALT International Co.,Ltd (Cayman)	董事	梁立省、潘永中、潘永太、陳捷圻、唐曉華、陳捷淦
	獨立董事	魏永篤、宋文琪、王加琪
	董事長	陳捷圻
長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捷淦、林子禾、唐曉華、李佩玲
	監察人	陳海鳴
捷伸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陳捷圻、朱春成、Daniel Delbert Anderson
ALT Investments Limited (BVI)	董事	陳捷圻
De Amertek Technology Inc. (US)	董事	陳捷圻
捷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陳捷圻、陳捷淦、Daniel Delbert Anderson

註 1：原名為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 107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東莞東聚電子電訊 製品有限公司	1,996,871	14,215,940	8,836,067	5,379,873	27,252,109	420,363	487,200	-
昆山致伸東聚電子 有限公司	874,363	1,466,427	589,729	876,698	1,571,285	(14,801)	27,532	-
致伸科技(重慶) 有限公司	561,180	4,198,989	2,969,218	1,229,771	7,007,456	166,488	176,502	-
北京德星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39,557	35,667	21,727	13,940	101,516	(403)	(214)	-
日本德鑫科技 (股)公司	6,928	20,849	3,310	17,539	13,313	634	358	716.00
Polaris Electronics, Inc.	49,173	1,071,637	679,071	392,566	2,851,289	10,576	7,883	4.93
Gratus Technology Corp.	9,220	12,369	1,361	11,008	25,245	1,429	1,051	3.50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2,365,213	5,776,690	12,409	5,764,281	12,407	948	529,018	0.88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876,096	2,252,519	0	2,252,519	0	0	172,257	0.60
Primax Industries (Cayman Holding) Ltd.	2,504,013	5,848,152	74,397	5,773,755	296,200	(242)	529,064	0.06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32,270	13,944	0	13,944	0	0	(214)	(0.20)
Diamond (Cayman) Holding Ltd.	3,966,094	5,179,373	107,565	5,071,808	0	0	581,844	4.51
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	1,481,331	1,342,459	0	1,342,459	0	0	(91,159)	(1.89)
Tympha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1,922,510	3,491,602	8,346	3,483,256	162,376	24,252	662,173	3.44
ALT International Co.,Ltd (Cayman)	2,515	1,288,258	160	1,288,098	0	(4,395)	(238,124)	(7,937.47)
長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3,943	1,130,277	675,943	454,334	512,955	(1,650)	(9,341)	(0.30)
捷伸電子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462,532	974,517	789,705	184,812	851,215	(120,999)	(152,409)	-
ALT Investments Limited (BVI)	0	15,983	15,981	2	0	(121)	109	-
De Amertek Technology Inc. (US)	31,040	351,303	113,014	238,289	171,105	(26,996)	(37,468)	(3,746.80)
捷伸電子科技 有限公司	252,435	316,548	118,603	197,945	89,230	(49,201)	(48,540)	-
Tymphany HK Ltd.	567,231	11,799,139	10,896,872	902,267	25,281,571	276,682	342,779	2.37
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註 1)	1,822,397	8,216,968	3,426,858	4,790,110	10,131,914	445,417	906,940	2.22
Tymphany Logistics. Inc.	6,147	44,548	35,899	8,649	242,515	1,333	(1,669)	(8.35)

註 1：原名為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特別記載事項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TYP Enterprises, Inc.	15	32,820	20,043	12,777	112,697	4,491	4,238	8,476.00
東莞迪芬尼電聲 科技有限公司	153,665	7,054,521	6,495,243	559,278	12,037,481	275,129	198,659	-
東莞東城迪芬尼電聲 科技有限公司	89,558	1,099,431	976,537	122,894	2,312,280	39,504	27,853	-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HK Ltd.	726,477	2,760,210	1,761,512	998,698	2,078,546	(234,375)	131,524	0.71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UK) Ltd.	15,544	59,203	42,202	17,001	51,388	1,506	926	2.32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Europe,s.r.o.	255,408	1,475,819	918,407	557,412	2,266,989	43,366	24,867	0.13
迪芬尼聲學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34,494	173,285	61,209	615,671	13,170	11,412	2.28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1)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請參閱 8、財務概況之 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暨附註 A
- (2)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 8、財務概況之 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暨附註 A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財務
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註 2)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23,078,336	30,413,161	27,799,554	29,141,420	31,472,160	27,617,8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35,145	6,284,023	4,717,422	4,437,684	5,509,536	6,209,529
使用權資產		—	—	—	—	—	2,120,846
無形資產		2,916,644	3,322,191	2,673,670	2,730,188	4,463,979	4,401,791
其他資產		1,093,648	1,712,358	1,931,403	1,465,851	1,715,826	1,240,909
資產總額		31,023,773	41,731,733	37,122,049	37,775,143	43,161,501	41,590,96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9,254,757	26,154,964	22,801,219	23,114,653	26,060,819	22,377,278
	分配後	20,045,864	27,082,897	23,913,105	24,544,721	27,133,160	23,449,619
租賃負債—非流動		—	—	—	—	—	1,397,502
非流動負債		1,460,269	2,660,184	2,076,372	1,678,688	2,130,564	2,275,64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715,026	28,815,148	24,877,591	24,793,341	28,191,383	26,050,428
	分配後	21,506,133	29,743,081	25,989,477	26,223,409	29,263,724	27,122,76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150,513	10,430,381	10,999,724	11,385,272	11,625,821	12,228,349
股本		4,385,481	4,427,051	4,424,367	4,459,968	4,474,523	4,468,753
資本公積		673,543	777,368	791,466	1,232,490	1,377,077	1,379,83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686,641	4,660,556	5,665,353	6,087,685	6,525,331	6,878,460
	分配後	2,895,534	3,732,623	4,553,467	4,657,617	5,452,990	5,806,119
其他權益		404,848	565,406	118,538	(394,871)	(751,110)	(498,700)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1,158,234	2,486,204	1,244,734	1,596,530	3,344,297	3,312,188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308,747	12,916,585	12,244,458	12,981,802	14,970,118	15,540,537
	分配後	9,517,640	11,988,652	11,132,572	11,551,734	13,897,777	14,468,196

註 1：103 至 107 年度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二)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流動資產		13,197,595	16,329,746	16,123,543	12,698,756	12,403,266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596,698	10,088,961	9,317,894	10,287,105	14,166,26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287	65,554	68,785	69,036	92,023	—
無形資產		37,997	29,514	22,966	18,351	13,738	—
其他資產		659,461	1,182,141	1,551,115	1,055,636	1,010,489	—
資產總額		22,553,038	27,695,916	27,084,303	24,128,884	27,685,780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157,266	15,204,972	13,579,780	10,889,520	14,254,636	—
	分配後	12,948,373	16,132,905	14,691,666	12,319,588	15,326,977	—
非流動負債		1,245,259	2,060,563	2,504,799	1,854,092	1,805,323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402,525	17,265,535	16,084,579	12,743,612	16,059,959	—
	分配後	14,193,632	18,193,468	17,196,465	14,173,680	17,132,300	—
業主權益		9,150,513	10,430,381	10,999,724	11,385,272	11,625,821	—
股本		4,385,481	4,427,051	4,424,367	4,459,968	4,474,523	—
資本公積		673,543	777,368	791,466	1,232,490	1,377,077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686,641	4,660,556	5,665,353	6,087,685	6,525,331	—
	分配後	2,895,534	3,732,623	4,553,467	4,657,617	5,452,990	—
其他權益		404,848	565,406	118,538	(394,871)	(751,110)	—
庫藏股票		—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150,513	10,430,381	10,999,724	11,385,272	11,625,821	—
	分配後	8,359,406	9,502,448	9,887,838	9,955,204	10,553,480	—

註 1：103 至 107 年度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三) 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註 2)
		103 年度	104 年 (重編後)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52,239,777	63,538,187	64,329,462	60,741,692	64,811,408	13,641,127
營業毛利		6,218,799	6,743,265	7,267,187	7,480,007	7,789,423	1,613,587
營業損益		1,829,742	2,106,868	2,373,471	2,199,905	1,942,514	220,9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7,839	311,034	390,981	647,675	421,688	156,483
稅前淨利		2,047,581	2,417,902	2,764,452	2,847,580	2,364,202	377,41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608,967	1,786,893	1,986,766	2,168,981	1,913,975	292,873
停業單位損失		—	30,042	61,896	—	—	—
本期淨利		1,608,967	1,816,935	2,048,662	2,168,981	1,913,975	292,8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42,273	225,310	(547,079)	(445,910)	(327,319)	256,0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51,240	2,042,245	1,501,583	1,723,071	1,586,656	548,87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544,690	1,773,122	1,934,070	2,057,415	1,826,870	355,79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4,277	43,813	114,592	111,566	87,105	(62,9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871,224	1,987,738	1,432,480	1,606,886	1,504,297	582,4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0,016	54,507	69,103	116,185	82,359	(33,598)
每股盈餘 (註 3)		3.57	4.06	4.4	4.67	4.12	0.80

註 1：103 至 107 年度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3：基本每股盈餘。

(四)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營業收入		42,356,385	51,638,181	45,739,783	35,023,563	33,984,435	—
營業毛利		2,665,779	2,934,548	3,633,341	2,237,909	2,418,611	—
營業損益		753,349	926,670	1,549,861	226,352	468,33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79,985	1,007,253	797,663	1,952,481	1,642,799	—
稅前淨利		1,633,334	1,933,923	2,347,524	2,178,833	2,111,129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544,690	1,773,122	1,934,070	2,057,415	1,826,870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1,544,690	1,773,122	1,934,070	2,057,415	1,826,87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26,534	214,616	(501,590)	(450,529)	(322,57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71,224	1,987,738	1,432,480	1,606,886	1,504,297	—
每股盈餘 (註 2)		3.57	4.06	4.4	4.67	4.12	—

註 1：103 至 107 年度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基本每股盈餘。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萍、陳振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泳華、于紀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泳華、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萍、黃泳華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萍、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註 1)
		103 年	104 年 (重編後)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77	69.05	67.02	65.63	65.32	62.6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9.07	247.88	303.57	330.36	310.38	309.4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19.86	116.28	121.92	126.07	120.76	123.42
	速動比率	92.42	86.61	90.80	94.40	88.58	86.91
	利息保障倍數	31.76	17.52	31.55	88.06	63.21	8.8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72	5.11	4.59	4.56	4.41	3.86
	平均收現日數	63.81	71.43	79.52	80.04	82.77	94.56
	存貨週轉率（次）	10.26	9.34	8.14	7.91	7.84	6.30
	平均銷貨日數	35.58	39.08	44.84	46.14	46.56	57.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99	3.62	3.20	3.20	3.28	3.18
	平均付款日數	91.48	100.83	114.06	114.06	111.28	114.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26	12.44	11.69	13.27	13.03	9.31
	總資產週轉率（次）	1.99	1.75	1.63	1.62	1.60	1.29
	資產報酬率（%）	6.33	5.33	5.39	5.86	4.80	0.78
獲利能力	權益報酬率（%）	18.03	15.65	16.28	17.20	13.69	1.9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6.69	54.62	62.48	63.85	52.84	8.45
	純益率（%）	3.08	2.86	3.18	3.57	2.95	2.15
	每股盈餘（元）	3.57	4.06	4.40	4.67	4.12	0.8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42	19.20	9.95	14.76	6.86	(註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9.72	132.27	128.08	131.73	107.76	(註 2)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34	23.31	7.71	12.45	1.79	(註 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5	1.64	1.66	1.69	1.83	(註 2)
	財務槓桿度	1.04	1.07	1.04	1.02	1.02	(註 2)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07 年度利息支出增加，故利息保障倍數下降。
2. 權益報酬率：主係 107 年度股東權益增加，故權益報酬率下降。
3.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07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故現金流量比率下降。
4.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07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且現金股利增加，故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

註 1：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損益期間僅有一季，故不予列示財務分析。

(二) 財務分析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9.43	62.34	59.39	52.81	58.01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962.44	19,054.43	19,632.95	19,177.48	14,595.42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8.56	107.40	118.73	116.61	87.01	—
	速動比率	96.38	90.46	101.67	96.86	71.49	—
	利息保障倍數	27.92	37.23	74.85	202.37	115.98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42	5.15	4.76	4.95	4.89	—
	平均收現日數	67.34	70.87	76.68	73.74	74.64	—
	存貨週轉率（次）	24.45	24.29	17.38	14.83	14.64	—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註 1)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經營能力	平均銷貨日數	14.93	15.03	21.00	24.61	24.93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3	5.03	3.92	3.54	3.35	—
	平均付款日數	64.83	72.56	93.11	103.11	108.9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78.77	814.22	680.96	508.25	422.01	—
	總資產週轉率（次）	2.21	2.06	1.67	1.37	1.31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33	7.23	7.16	8.07	7.11	—
	權益報酬率（%）	18.51	18.11	18.05	18.38	15.88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7.24	43.68	53.06	48.85	47.18	—
	純益率（%）	3.65	3.43	4.23	5.87	5.38	—
	每股盈餘（元）	3.57	4.06	4.40	4.67	4.12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46	6.82	29.22	4.15	11.29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2.99	103.65	171.89	151.46	141.60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06	2.03	23.71	(5.05)	1.34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5	1.04	1.02	1.18	5.24	—
	財務槓桿度	1.09	1.06	1.02	1.05	1.04	—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 者可免分析）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 107 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主係 107 年度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3. 速動比率：主係 107 年度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07 年度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07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6.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07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提高。
7. 營運槓桿度：主係 107 年度變動營業費用下降所致。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8) 平均付款日數＝365 / 應付款項週轉率。



8. 財務概況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frac{\text{稅後損益} + \text{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text{平均資產總額}}$ 。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frac{\text{稅後損益}}{\text{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 (3) 純益率 = $\frac{\text{稅後損益}}{\text{銷貨淨額}}$ 。
- (4) 每股盈餘 = $\frac{\text{稅後淨利} - \text{特別股股利}}{\text{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frac{\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text{流動負債}}$ 。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frac{\text{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text{最近五年度}(\text{資本支出} + \text{存貨增加額} + \text{現金股利})}$ 。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frac{\text{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text{現金股利}}{(\text{固定資產毛額} + \text{長期投資} + \text{其他資產} + \text{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frac{\text{營業收入淨額} - \text{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text{營業利益}}$ 。
- (2) 財務槓桿度 = $\frac{\text{營業利益}}{(\text{營業利益} - \text{利息費用})}$ 。

三、107 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嗣經委任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 致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古台昭

古台昭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廿 八 日

四、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五、107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暨附註

股票代碼：4915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69號
電話：(02)2798-900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5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3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3～3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72
(七)關係人交易	72～73
(八)抵質押之資產	7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3～7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7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74
(十二)其 他	7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4～7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9～80
3.大陸投資資訊	80～81
(十四)部門資訊	81～8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梁立省



日 期：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致伸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致伸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致伸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致伸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部分子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部分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33%及30%，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營業收入淨額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41%及34%。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致伸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八)；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存貨明細及變動請詳附註六(六)所述。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致伸集團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科技進展汰換速度快，且新產品及生產技術更新可能會讓消費者需求發生重大改變，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致伸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存貨評價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致伸集團所採用之存貨評價政策，並檢視其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抽樣檢查存貨庫齡的正確性並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抽樣檢視存貨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備抵評價估計之合理性。

另，部分子公司係由其他會計師所查核，本會計師發出查核指示函與其他會計師溝通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並檢視其他會計師工作底稿及取得其依查核指示函回覆之各項文件。

二、取得子公司

有關取得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取得子公司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透過子公司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取得Belfast Limited(取得後更名為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Cayman))之控制力成為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併購該公司集團之交易為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係屬非常態性交易，其重要性足以影響報表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之了解，因此，取得子公司為本會計師執行致伸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取得子公司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此交易是否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內部控制制度之規定辦理、閱讀合約了解其交易對象、價款及相關約定、檢視付款及股權變更登記等外部文件、委託事務所內部專家覆核股權價值分攤報告中，對各關鍵組成因子等所作之假設的合理性。

三、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有關無形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十四)；無形資產減損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無形資產變動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三)所述。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透過子公司Diamond (Cayman) Holdings Ltd. 併購 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及民國一〇七年度透過子公司 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 取得 Belfast Limited(取得後更名為 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Cayman))之控制力，並因上述併購案辨認出商譽、特殊技術及客戶關係之無形資產，因兩家子公司產業景氣受市場環境等因素而波動，且減損估計具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係為本會計師執行致伸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重要查核事項。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辨認與無形資產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及其內外部減損跡象、取得客戶委託外部專家出具之無形資產鑑價報告、委託事務所內部專家覆核該鑑價報告並評估其所使用之評價方式及其各項參數與假設之合理性、依據實際營運結果評估過去所作預測的達成情形，並針對其減損測試計算有關之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及評估是否已於合併財務報告適當揭露。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致伸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致伸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致伸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致伸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致伸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致伸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致伸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美萍



會計師：

于紀隆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107.12.31		106.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990,458	12	7,821,011	2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八)	\$ 1,202,565	3	995,638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15,608	-	141,151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19,980	-	103,107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五)及(廿二))	16,382,468	38	13,014,207	35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447,564	43	16,350,178	4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廿二)及七)	539,820	1	105,91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94,106	-	-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1,040,546	3	737,687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八)及七)	3,604,860	8	3,991,128	11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7,760,333	18	6,791,093	18	2201	應付薪資	1,154,205	3	1,105,153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642,927	1	530,36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廿二))	375,158	1	433,894	1
		31,472,160	73	29,141,420	77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67,548	-	135,555	-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	-	-	-	2365	退款負債	1,094,833	2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	-	402,997	1			26,060,819	60	23,114,653	6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268,088	1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239,015	1	83,33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及八)	5,509,536	13	4,437,684	1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十一))	910,800	2	1,039,581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二))	34,751	-	35,21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七)、(十七)及(十八))	980,749	2	555,774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三))	4,463,979	10	2,730,188	7			2,130,564	5	1,678,688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654,310	2	548,995	1			28,191,383	65	24,793,341	66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223,064	-	217,520	1	負債合計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535,613	1	261,125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1,689,341	27	8,633,723	23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九))	4,474,523	10	4,456,883	12
						3140	預收股本(附註六(十九))	-	-	3,085	-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九)、(十九)及(二十))	1,377,077	3	1,232,490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九))	1,187,783	3	982,041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九))	299,065	1	97,300	-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三)、(九)及(十九))	5,038,483	12	5,008,344	13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三))	(751,110)	(2)	(394,871)	(1)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九)及(十))	3,344,297	8	1,596,530	4
							權益合計	14,970,118	35	12,981,802	34
資產總計		\$ 43,161,501	100	37,775,14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3,161,501	100	37,775,143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梁立省

經理人：梁立省

會計主管：張淑娟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廿二)、(廿三)及七)	\$ 64,811,408	100	60,741,69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七)、(廿四)、七及十二)	57,021,985	88	53,261,685	88
營業毛利	7,789,423	12	7,480,007	12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七)、(二十)、(廿四)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447,730	2	1,460,339	2
6200 管理費用	1,796,927	3	1,454,78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64,477	4	2,364,974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六(五))	(62,225)	-	-	-
營業費用合計	5,846,909	9	5,280,102	8
營業淨利	1,942,514	3	2,199,905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三)及(廿五))	133,045	-	143,36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七)及(廿六))	349,320	1	541,030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16,753)	-	-	-
7050 財務成本	(43,924)	-	(36,72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21,688	1	647,675	1
稅前淨利	2,364,202	4	2,847,580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450,227	1	678,599	1
本期淨利	1,913,975	3	2,168,981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七))	(473)	-	(5,90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4,472)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4,945)	-	(5,90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2,374)	-	(108,02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四)及(廿七))	-	-	(331,977)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92,374)	-	(440,001)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27,319)	-	(445,910)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86,656	3	1,723,071	3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826,870	3	2,057,415	4
86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	87,105	-	111,566	-
	\$ 1,913,975	3	2,168,981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504,297	3	1,606,886	3
8720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	82,359	-	116,185	-
	\$ 1,586,656	3	1,723,071	3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廿一))				
971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12		4.67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09		4.6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梁立省



經理人：梁立省



會計主管：張淑娟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 權 益	權益合計
	股 本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告 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僱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 (損) 益	員工未賺 得 酬 勞			
	股 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總 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4,421,343	3,024	791,466	788,634	97,300	4,779,419	(259,911)	-	405,466	(27,017)	10,999,724	1,244,734	12,244,458	
本期淨利	-	-	-	-	-	2,057,415	-	-	-	-	2,057,415	111,566	2,168,98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909)	(112,643)	-	(331,977)	-	(450,529)	4,619	(445,9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51,506	(112,643)	-	(331,977)	-	1,606,886	116,185	1,723,07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93,407	-	(193,407)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111,886)	-	-	-	-	(1,111,886)	-	(1,111,88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變動數	-	-	299,514	-	-	(517,288)	-	-	-	-	(217,774)	-	(217,77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攤銷費用	-	-	-	-	-	-	-	-	-	79,420	79,420	-	79,42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40)	-	(2,881)	-	-	-	-	-	-	3,821	-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11,072	-	-	-	-	-	-	-	11,072	2,604	13,67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0	-	122,030	-	-	-	-	-	-	(152,030)	-	-	-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5,892	-	-	-	-	-	-	-	-	15,892	-	15,892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及放棄執行	6,480	(15,831)	11,289	-	-	-	-	-	-	-	1,938	-	1,938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	233,007	233,007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456,883	3,085	1,232,490	982,041	97,300	5,008,344	(372,554)	-	73,489	(95,806)	11,385,272	1,596,530	12,981,802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42,573	-	30,916	(73,489)	-	-	-	-	
期初重編後餘額	4,456,883	3,085	1,232,490	982,041	97,300	5,050,917	(372,554)	30,916	-	(95,806)	11,385,272	1,596,530	12,981,802	
本期淨利	-	-	-	-	-	1,826,870	-	-	-	-	1,826,870	87,105	1,913,9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3)	(187,628)	(134,472)	-	-	(322,573)	(4,746)	(327,3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26,397	(187,628)	(134,472)	-	-	1,504,297	82,359	1,586,65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05,742	-	(205,742)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01,765	(201,765)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430,068)	-	-	-	-	(1,430,068)	-	(1,430,068)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變動數	-	-	81,571	-	-	-	-	134	-	-	81,705	230,640	312,34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攤銷費用	-	-	-	-	-	-	-	-	-	84,615	84,615	-	84,61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40)	-	(45,324)	-	-	-	-	-	-	48,964	-	-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0	-	106,535	-	-	-	-	-	-	(126,535)	-	-	-	
員工認股權執行轉增資	1,280	(3,085)	1,805	-	-	-	-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256)	-	1,256	-	-	-	-	-	
合併取得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1,434,768	1,434,768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474,523	-	1,377,077	1,187,783	299,065	5,038,483	(560,182)	(102,166)	-	(88,762)	11,625,821	3,344,297	14,970,118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梁立省

經理人：梁立省

會計主管：張淑娟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364,202	2,847,5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銷費用	1,614,689	1,513,201
存貨相關損失	249,385	67,188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數/呆帳費用及銷貨退折(迴轉)數	(62,225)	(10,392)
利息費用	38,001	32,707
利息收入	(112,306)	(110,01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22,994	93,09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6,753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843	77,548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330,88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950)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74,184	1,332,4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543	166
應收票據及帳款	(2,839,678)	1,002,17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5,411)	(3,070)
其他應收款	(280,343)	(259,689)
存貨	(841,284)	224,508
其他流動資產	21,876	60
其他	18,528	1,1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080,769)	965,2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83,127)	(47,323)
應付票據及帳款	1,944,724	(856,204)
應付薪資	26,099	(39,092)
應付帳款—關係人	(67,661)	-
其他應付款	353,358	220,175
其他流動負債	(60,961)	9,942
退款負債	(15,838)	-
其他	(130,527)	(364,7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966,067	(1,077,2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14,702)	(111,983)
調整項目合計	(240,518)	1,220,46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23,684	4,068,046
收取之利息	112,306	110,012
支付之利息	(37,931)	(32,639)
支付之所得稅	(411,108)	(733,2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86,951	3,412,16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88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4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107	-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646,638)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045)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97,1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7,57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70,824)	-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增加	(57,75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73,862)	(1,226,3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841	24,35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8,944	(46,376)
收取之股利	13,437	23,325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273,832	25,366
取得未攤銷費用	(37,027)	(89,783)
無移轉對價之企業合併	379,844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5,356)	-
其他	-	(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17,352)	(1,452,3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6,678)	995,638
長期借款減少	(106,914)	(382,223)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886	30,930
發放現金股利	(1,430,068)	(1,111,886)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5,89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39,774)	(451,649)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0,378)	(47,0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830,553)	1,461,0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21,011	6,359,9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990,458	7,821,01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梁立省

經理人：梁立省

會計主管：張淑娟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始設立名稱為鴻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及九十七年二月更名為鴻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69號。

本公司原始股東遠邦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日將其持有本公司之股權全數轉讓予英屬開曼群島商Primax Electronics Holdings, Ltd.(以下稱Primax Holdings，原始設立名稱為Apple Holdings, Ltd.，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更名)，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Primax Holdings因此成為對本公司持股之母公司，惟其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將其對本公司之持股全數轉讓予其股東。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五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與上市公司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原致伸科技)合併，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為合併基準日，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原致伸科技為消滅公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多功能事務機、光學掃描器、數位相機模組、滑鼠、鍵盤、觸控板、行動電話配件、通訊器材、碎紙機、揚聲器、喇叭及音響系統、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等產品之製造與銷售，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備查上市，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五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另合併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提供勞務

合併公司提供模具研究、開發及設計等服務。若單一協議中之勞務係於不同報導期間提供，過去係以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對價予不同勞務，並按完工比例法認列勞務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合併公司係以單獨銷售該勞務時之訂價為基礎決定單獨售價。

(3)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適用 IFRS 15之 帳面金額	107.1.1		適用 IFRS 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 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若未適用 IFRS 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應收帳款	\$ (45,858)	45,858	-	(52,676)	52,676	-
資產影響數		\$ 45,858			52,676	
其他應付款	\$ (1,048,975)	1,048,975	-	(1,057,995)	1,057,995	-
退款負債	-	(1,094,833)	(1,094,833)	-	(1,110,671)	(1,110,671)
負債影響數		\$ (45,858)			(52,676)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度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 7,821,011	攤銷後成本	\$ 7,821,011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141,15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1,151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1）	402,9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02,997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2）	13,857,805	攤銷後成本	13,857,805
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90,805	攤銷後成本	90,805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402,997千元，且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42,573千元及增加42,573千元。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 量)IAS 39期初數	\$ 402,997	(402,997)	-	-	-	-
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02,997	-	-	42,573	(42,573)
合 計	\$ 402,997	-	-	402,997	42,573	(42,573)

上述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2,186,077千元及1,696,408元，不影響保留盈餘。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8.10.3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闡明重大性之定義，及如何應用於現有準則中提及重大性之指引。另改善與重大性定義相關之解釋，亦確保所有準則之重大性定義皆一致。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以下稱「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Primax Industries (Cayman Holding) Ltd. (以下稱Primax Cayman)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以下稱Primax Tech.)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Destiny BVI.)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日本德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日本德鑫)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Diamond (Cayman) Holdings Ltd. (以下稱Diamond)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Gratus Technology Corp. (以下稱Gratus Tech.)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 (以下稱Primax AE)	控股公司	100.00 %	- %	(註1)
Primax Cayman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以下稱Primax HK)	控股公司及客戶服務	100.00 %	100.00 %	
Primax HK and Primax Tech.	東莞東聚電子電訊製品有限公司 (以下稱東聚電子電訊)	生產及銷售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	100.00 %	100.00 %	
Primax HK	昆山致伸東聚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稱昆山致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100.00 %	100.00 %	
Primax HK	致伸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以下稱重慶致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100.00 %	100.00 %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Primax Tech.	Polaris Electronics Inc. (以下稱Polaris)	買賣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及事務機器等產品及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100.00 %	100.00 %	
Destiny BVI.	北京德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稱北京德星)	研究開發電腦週邊及事務機器等產品	100.00 %	100.00 %	
Diamond	Tympha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以下稱TWEL)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註2)
TWEL	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惠州迪芬尼)	生產、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71.43 %	66.44 %	(註3) (註4) (註5)
惠州迪芬尼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HK Ltd. (以下稱TYM Acoustic HK)	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及控股業務	100.00 %	100.00 %	
惠州迪芬尼	東莞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稱東莞迪芬尼)	生產、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00.00 %	100.00 %	(註6)
TYM Acoustic HK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UK) LIMITED (以下稱TYM UK)	研發及設計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00.00 %	100.00 %	
TYM Acoustic HK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Europe, s.r.o. (以下稱TYM Acoustic Europe)	製造、安裝及維修各類音響配件及其零組件	100.00 %	100.00 %	
TYM Acoustic HK	TYP Enterprises, Inc. (以下稱TYP)	揚聲器及其零組件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100.00 %	100.00 %	
TYM Acoustic HK	Tymphany HK Ltd. (以下稱TYM HK)	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00.00 %	100.00 %	
TYM Acoustic HK	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迪芬尼聲學)	研發及設計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00.00 %	100.00 %	
TYM HK	TYMPHANY LOGISTICS, INC (以下稱TYML)	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00.00 %	100.00 %	
東莞迪芬尼	東莞東城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稱東莞東城迪芬尼)	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00.00 %	100.00 %	
Primax AE	ALT International Co.,Ltd (Cayman) (以下稱AIC)	控股公司	37.00 %	- %	(註7)
AIC	De Amertek Technology Inc. (US) (以下稱DAT)	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100.00 %	- %	(註7)
AIC	長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長傑科技)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100.00 %	- %	(註7)
AIC	捷伸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稱捷伸電子(上海))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99.67 %	- %	(註7)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12.31	106.12.31	
AIC及 捷伸電子(上海)	捷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稱捷伸電子)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 器用品控制模組、感 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 件	100.00 %	- %	(註7) (註8)
捷伸電子(上海)	ALT Investments Limited (BVI) (以下稱ALTI)	控股公司	100.00 %	- %	(註7)

註1：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投資設立。

註2：TWEL係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設立，以發行新股方式取得TYM HK全部股權。本公司則透過子公司Diamond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日以現金取得TWEL70%股權，透過TWEL間接持有所有子公司股權，並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主體。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三十一日以現金取得TWEL5.5%股權及採股份交換方式以惠州迪芬尼股權換入TWEL24.5%股權。

註3：惠州迪芬尼原名為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4：惠州迪芬尼原屬TYM HK持股100%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三季組織重組為TWEL持股100%之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第四季因股權交換及員工認股，致TWEL對惠州迪芬尼之股權比例降至66.44%。

註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透過子公司Diamond及孫公司TWEL以現金增資惠州迪芬尼USD45,000千元，致TWEL對惠州迪芬尼之股權比例變更為71.43%。

註6：東莞迪芬尼原屬TYM HK持股100%之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第三季組織重組為惠州迪芬尼持股100%之子公司。

註7：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以現金增資及股份購買取得AIC(原名為Belfast Limited)37%股權，間接持有AIC所有子公司股權，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股東會取得AIC董事會過半數之表決權及其控制力，且自該日起將其併入合併主體。在取得控制力前，則採權益法認列投資份額。

註8：捷伸電子(上海)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以現金增資捷伸電子CNY8,000千元，故AIC及捷伸電子(上海)對捷伸電子之股權比例分別變更為70.55%及29.45%；AIC復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及十一月以現金增資捷伸電子USD1,000千元及USD3,000千元，致AIC及捷伸電子(上海)對捷伸電子之股權比例分別變更為85.22%及14.78%。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5)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一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股利收入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金融資產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薪資、其他應付款及長短期借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3)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移轉對價中所包含之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對於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會計處理係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其他或有對價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九號」之範圍者，其於收購日後之每一報導日應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認列為損益；非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九號」之範圍者，其於收購日後之每一報導日應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投資性不動產之處分損益，係由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建築物、租賃改良及附屬設備：1~51年
- (2)機器設備：1~10年
- (3)辦公及其他設備：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2.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無形資產

1.商 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客戶關係：10年

2.技術：10年

3.商標權：10年

4.專利權：2.5~10年

5.著作權：1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針對商譽，無論是否有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六)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製造電腦週邊及非電腦週邊商品，並銷售予客戶。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累積銷售商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四十五至九十天，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勞務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模具研究、開發及設計等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3)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 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個別交易條款而定，通常係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 勞 務

合併公司提供模具研究、開發及設計等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經雙方認可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遞延補助收入

遞延補助收入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遞延補助收入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合併公司將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續後轉入保留盈餘。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薪資費用。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廿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廿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合併財務報告會計政策未有涉及重大判斷。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變動。

(二)無形資產(含商譽)之減損評估

無形資產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合併公司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無形資產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由於經濟環境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定期複核所有重大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八)。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6,548	3,279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3,911,783	6,022,395
定期存款	1,072,127	1,795,337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990,458</u>	<u>7,821,011</u>

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匯率及利率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八)。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合併公司持有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15,608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25,940
外匯換匯合約	-	15,211
	<u>\$ 115,608</u>	<u>141,151</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106.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9,980)	(69,167)
外匯換匯合約	-	(33,940)
	<u>\$ (19,980)</u>	<u>(103,107)</u>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07.12.3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名目	本金(千元)	到期日	交割匯率/交換利率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167,000	108.01.07~108.05.17	29.94~30.687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237,500	108.01.07~108.05.17	6.8744~7.0017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40,000	108.01.07~108.01.18	30.525~30.7315
—換入台幣/換出美金				
106.12.3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名目	本金(千元)	到期日	交割匯率/交換利率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299,000	107.01.04~107.06.26	29.437~30.021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276,500	107.01.04~107.03.26	29.792~30.328
—買入台幣/賣出美金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75,000	107.01.19~107.04.19	6.6085~6.6677
—買入美金/賣出人民幣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66,000	107.01.19~107.04.19	6.5475~6.6875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換匯合約	美金	103,500	107.01.12~107.02.09	30.052~30.232
—換入美金/換出台幣				
換匯合約	美金	116,000	107.01.05~107.06.26	29.583~30.0155
—換入台幣/換出美金				

3.上述各項金融工具相關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六(廿八)。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時碩工業(股)	\$ 232,737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普實創業投資(股)	1,07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全景軟體(股)	2,102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智成電子(股)	49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權－Grove Ventures, L.P.(900千美元)	27,660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達訊參創業投資(股)(145千美元)	4,464
合 計	<u>\$ 268,088</u>

- 1.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13,437千元。
- 3.合併公司為強化營運資金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計172千股，處分時公允價值為7,343千元，累積處分損失計1,256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 4.合併公司持有之被投資公司－普實創業投資(股)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691千元。
- 5.合併公司持有之被投資公司－Grove Ventures, L.P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辦理增資，合併公司認購8,880千元。
- 6.合併公司持有之被投資公司－達訊參創業投資(股)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1,416千元。
- 7.上述金融資產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2.3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0,835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22,162
	<u>\$ 402,997</u>

- 1.上列投資標的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以成本21,045千元投資非上市(櫃)公司－Grove Ventures, L.P，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合併公司持有之被投資公司—普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辦理減資退還股款2,816千元。
- 4.合併公司持有之被投資公司—達訊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辦理減資退還股款4,757千元。
- 5.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第四季出售被投資公司—億豐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1,764千股，總價款497,186千元，扣除帳列成本166,299千元，認列處分利益330,887千元。處分利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6.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未實現評價損失1,090千元，並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項下。另將億豐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已實現之評價利益330,887千元轉列至處分損益。
- 7.合併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7.12.31	106.12.31
應收票據	\$ 288,156	175,324
應收帳款	16,139,779	13,019,199
應收帳款—關係人	539,820	105,911
減：備抵損失	(45,467)	(127,640)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52,676)
合 計	<u><u>\$ 16,922,288</u></u>	<u><u>13,120,118</u></u>

- 1.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並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及 帳款(含關係 人)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223,848	0%	-
逾期0~30天	1,466,038	0%~3%	19,830
逾期31~60天	57,440	0%~5%	652
逾期61~90天	61,145	0%~10%	198
逾期91~180天	106,835	0%~25%	388
逾期181~360天	14,245	0%~80%	1,419
逾期超過361天以上	38,204	0%~100%	22,980
	<u><u>\$ 16,967,755</u></u>		<u><u>45,467</u></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0~30天	\$ 827,739
逾期31~90天	62,006
逾期91~180天	9,641
逾期181~360天	2,218
逾期超過361天以上	91,632
	<u>\$ 993,236</u>

- 4.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107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127,640	-	99,936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127,640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62,225)	66,591	(31,357)
合併取得	7,588	-	-
本年度沖銷金額	(31,580)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4,044	-	(7,530)
期末餘額	<u>\$ 45,467</u>	<u>66,591</u>	<u>61,049</u>

- 5.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依約合併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承擔應收帳款債務人非因商業糾紛所生之不為給付信用風險。應收帳款出售時合併公司可先預支部分價金，並依至客戶付款日止之期間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其尾款待客戶實際付款時再行收回，該尾款列為其他應收款。此外，合併公司另須支付一定比率之手續費支出。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7.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 金 額	利率區間	商業糾紛 備償本票	除列金額	轉售尾款
兆豐銀行	\$ -	美金 15,000千元	-	-	美金 3,750千元	-	-
匯豐銀行	-	美金 45,000千元	-	-	美金 13,500千元	-	-
台灣銀行	-	美金 18,000千元	-	-	台幣 130,000千元	-	-
安泰銀行	152,127	美金 9,000千元	-	-	-	-	152,127
	<u>\$ 152,127</u>	美金 <u>87,000千元</u>	<u>-</u>			<u>-</u>	<u>152,127</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商業糾紛 備償本票	除列金額	轉售尾款
兆豐銀行	\$ -	美金 15,000 千元	-	-	美金 3,750 千元	-	-
匯豐銀行	-	美金 45,000 千元	-	-	美金 13,500 千元	-	-
台灣銀行	-	美金 29,250 千元	-	-	台幣 210,000 千元	-	-
安泰銀行	81,751	美金 7,000 千元	-	-	-	-	81,751
	<u>\$ 81,751</u>	美金 <u>96,250</u> 千元	<u>-</u>			<u>-</u>	<u>81,751</u>

6. 合併公司因前述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所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

(六)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原 料	\$ 2,185,662	1,797,211
半成品及在製品	1,536,356	1,351,885
製成品及商品	4,038,315	3,641,997
	<u>\$ 7,760,333</u>	<u>6,791,093</u>

上列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另，合併公司除已出售之存貨成本外，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迴升利益	\$ (216,072)	72,997
因實際產能低於正常產能導致之未分攤製造費用	(33,379)	(66,035)
存貨報廢損失	(11,121)	(90,243)
存貨盤盈	11,187	16,093
	<u>\$ (249,385)</u>	<u>(67,188)</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屬個別不重大，其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7.12.31	106.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236)	-
長投貸餘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負債	236	-
合 計	<u>\$ -</u>	<u>-</u>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損	\$ (16,753)	-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6,753)</u>	<u>-</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以現金增資及股份購買方式取得汽車電動助力轉向系統、智能前燈轉向照明系統製造商Belfast Limited(取得後更名為AIC)之37%股份，其交易價款為美金48,100千元，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AIC之股東會取得其董事會過半數之表決權，並具有主導營運及財務政策之權力而有控制力，故自民國一〇七年六月起將其併入合併個體，請詳附註六(八)說明。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認列重衡量處分利益4,950千元，帳列本期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該處分利益包含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金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之投資係因併入AIC及其子公司所產生之關聯企業捷伸裕珂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裕珂科技)35%之股份，該關聯企業目前無任何營運活動，預計進行解散程序。

(八)企業合併

1.TYM Acoustic Europe

本公司重要子公司TWEL之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三日決議透過TYM Acoustic HK，以總投資價金歐元18,000千元取得Bang & Olufsen s.r.o.(併入後更名為TYM Acoustic Europe)之所有股權。透過此筆交易，將可建立其電聲產品在歐洲的整體佈局並強化與客戶之合作關係，及擴展電聲產品的技術、製程及全球佈局。本收購案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一日完成交割。

(1)移轉對價

依股份買賣合約書，股權交易之移轉對價為歐元18,0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TYM Acoustic HK為此股權交易案而提存於信託帳戶(Escrow Account)之價款計歐元1,500千元。

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交易方提出TYM Acoustic Europe淨資產異議，雙方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五日決議TYM Acoustic HK應額外支付投資價金40,689千元(歐元1,139千元)予交易方。

(2)取得控制力

本公司透過TWEL間接持有TYM Acoustic Europe 71.43%股權，並自股權交割日起，將其納入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

(3)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衡量收購日可取得淨資產之公允價值，故依取得情形評估無形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效益年限。截止至報導日，本收購案已委請專家進行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評估，依據分析結果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金 額
收購對價	
現 金	\$ 653,796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 金	7,158
應收帳款	402,115
其他應收款	5,592
存 貨	411,816
其他流動資產	8,8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3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935
應付帳款	(313,464)
其他應付款	(14,238)
其他流動負債	(73,092)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468,993
商 譽	\$ 184,803

2.AIC集團

合併公司為拓展業務及加強市場競爭力，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以現金增資及股份購買方式取得汽車電動助力轉向系統、智能前燈轉向照明系統製造商Belfast Limited(取得後更名為AIC)之37%股份。

(1)取得控制力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AIC之股東會取得其董事會過半數之表決權，並具有主導AIC攸關活動之權力及相應報酬而有控制力，故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規定，自此將AIC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此項交易未有移轉對價產生。

(2)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衡量收購日可取得淨資產之公允價值，故依取得情形評估無形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效益年限。截止至報導日，本收購案已委請專家進行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評估，依據分析結果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 目	金 額
收購對價	
股權之公允價值	\$ 1,359,015
或有對價	57,751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u>1,433,951</u>
	<u>2,850,717</u>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 金	379,844
應收票據及帳款	662,180
存 貨	377,767
其他流動資產	89,0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8,201
無形資產	1,337,9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8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61,433
短期借款	(223,605)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4,429)
其他流動負債	(62,79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3,2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5,302)
非控制權益	<u>(817)</u>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u>2,276,113</u>
商 譽	<u>\$ 574,604</u>

或有對價係交易雙方依合約認定自交易價款中提存美金1,944千元作為應收款項之擔保金，待應收款項收回後再行支付，帳列於其他應付款中。

(3)經營成果之擬制資訊

自取得AIC控制力之日起，AIC及其子公司之經營成果即併入本公司之合併綜合損益表，貢獻之收入及淨損分別為496,169千元及220,939千元。若假設AIC及其子公司收購日發生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則合併公司之擬制性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將分別為65,279,118千元及1,865,503千元。

(九)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1.取得子公司額外股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惠州迪芬尼現金增資而增加4.99%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219,006千元，並增加資本公積81,571千元。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降低部分子公司股權但未喪失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因TWEL及其子公司進行組織重組及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惠州迪芬尼增資新股而減少3.56%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233,007千元，並分別增加資本公積及減少未分配盈餘為299,514千元及(517,288)千元。

(十)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107.12.31	106.12.31
惠州迪芬尼及其子公司	香港及中國大陸/開曼	28.57 %	33.56 %
AIC及其子公司	中國大陸及美國/開曼	63 %	- %

上述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惠州迪芬尼及其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107.12.31	106.12.31
流動資產	\$ 12,801,027	10,455,985
非流動資產	4,029,482	3,479,864
流動負債	(9,594,008)	(9,105,990)
非流動負債	(76,753)	(72,344)
淨資產	<u>\$ 7,159,748</u>	<u>4,757,515</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2,045,390</u>	<u>1,596,530</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u>\$ 26,942,400</u>	<u>20,473,852</u>
本期淨利	798,773	389,297
其他綜合損益	(29,993)	122
綜合損益總額	<u>\$ 768,780</u>	<u>389,41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u>\$ 226,787</u>	<u>111,56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18,218</u>	<u>116,185</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375,765)	2,164,63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919,203)	(1,224,052)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730,461	1,106,085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167)	(3,807)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u>(600,674)</u>	<u>2,042,860</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u>-</u>	<u>-</u>

2.AIC及其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107.12.31
流動資產	\$ 1,224,400
非流動資產	2,364,796
流動負債	(451,162)
非流動負債	(502,642)
淨資產	\$ <u>2,635,392</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u>1,298,907</u>
	107年6月至12月
營業收入	\$ <u>496,169</u>
本期淨損	\$ (220,939)
其他綜合損益	5,617
綜合損益總額	\$ <u>(215,32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u>(139,68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135,859)</u>
	107年6月至12月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87,51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1,277)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49,9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9,917)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u>(158,673)</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 <u>-</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建築物、 租賃改良 及附屬設備	機器設備	辦 公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政府補助款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4,701	3,809,364	6,024,654	597,200	413,789	(2,284)	10,977,424
增 添	-	52,381	607,291	92,950	1,487,720	-	2,240,342
處分/報廢	-	(52,377)	(346,261)	(23,127)	(10,143)	2,275	(429,633)
合併取得	95,100	233,784	53,478	23,149	42,690	-	448,201
重分類	-	366,792	692,991	51,732	(1,355,287)	-	(243,7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1,275)	(106,710)	28,139	(12,629)	9	(162,46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29,801</u>	<u>4,338,669</u>	<u>6,925,443</u>	<u>770,043</u>	<u>566,140</u>	<u>-</u>	<u>12,830,096</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4,701	3,802,758	5,672,304	510,457	347,678	(16,286)	10,451,612
增 添	-	58,945	473,923	93,159	625,190	-	1,251,217
處分/報廢	-	(116,139)	(375,911)	(34,088)	-	13,701	(512,437)
合併取得	-	25,997	-	12,883	59	-	38,939
重分類	-	98,776	349,984	22,678	(554,871)	-	(83,4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0,973)	(95,646)	(7,889)	(4,267)	301	(168,474)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701</u>	<u>3,809,364</u>	<u>6,024,654</u>	<u>597,200</u>	<u>413,789</u>	<u>(2,284)</u>	<u>10,977,424</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830,962	4,311,178	399,884	-	(2,284)	6,539,740
本年度折舊	-	217,604	1,008,872	90,775	-	-	1,317,251
處分/報廢	-	(52,010)	(284,967)	(22,247)	-	2,275	(356,949)
重分類	-	(1,053)	(91,521)	(4,012)	-	-	(96,5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616)	(84,182)	18,893	-	9	(82,89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977,887</u>	<u>4,859,380</u>	<u>483,293</u>	<u>-</u>	<u>-</u>	<u>7,320,560</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731,111	3,632,382	383,934	-	(13,237)	5,734,190
本年度折舊	-	224,238	1,037,844	54,426	-	(2,926)	1,313,582
處分/報廢	-	(93,204)	(299,809)	(31,219)	-	13,701	(410,531)
重分類	-	(3,797)	(5,477)	(118)	-	-	(9,3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7,386)	(53,762)	(7,139)	-	178	(88,109)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830,962</u>	<u>4,311,178</u>	<u>399,884</u>	<u>-</u>	<u>(2,284)</u>	<u>6,539,740</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29,801</u>	<u>2,360,782</u>	<u>2,066,063</u>	<u>286,750</u>	<u>566,140</u>	<u>-</u>	<u>5,509,536</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701</u>	<u>1,978,402</u>	<u>1,713,476</u>	<u>197,316</u>	<u>413,789</u>	<u>-</u>	<u>4,437,68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134,701</u>	<u>2,071,647</u>	<u>2,039,922</u>	<u>126,523</u>	<u>347,678</u>	<u>(3,049)</u>	<u>4,717,422</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取得廠商設備補助之未攤銷遞延補助收入分別為821,213千元及946,180千元。
- 2.合併取得係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及一〇六年六月合併公司因分別取得AIC及其子公司及TYM Acoustic Europe而辨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抵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建築物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50,190	31,735	81,925
本期增添	-	-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0,190</u>	<u>31,735</u>	<u>81,92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50,190	31,735	81,925
本期增添	-	-	-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0,190</u>	<u>31,735</u>	<u>81,92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3,941	12,770	46,711
本年度折舊	-	463	463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3,941</u>	<u>13,233</u>	<u>47,17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3,941	12,307	46,248
本年度折舊	-	463	463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3,941</u>	<u>12,770</u>	<u>46,711</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6,249</u>	<u>18,502</u>	<u>34,751</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6,249</u>	<u>18,965</u>	<u>35,21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16,249</u>	<u>19,428</u>	<u>35,677</u>
公允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80,90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81,930</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84,490</u>

- 1.上列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第三方報價資訊進行評估，屬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
- 2.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1~2年，其後續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為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三)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商譽	客戶關係	技術	商標、專利 及著作權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025,495	718,800	419,300	121,986	3,285,581
單獨取得	-	-	-	-	-
合併取得	574,604	381,059	956,874	-	1,912,537
匯率變動影響數	12,362	-	7,023	(189)	19,19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2,461</u>	<u>1,099,859</u>	<u>1,383,197</u>	<u>121,797</u>	<u>5,217,31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850,383	718,800	419,300	122,044	3,110,527
單獨取得	-	-	-	34	34
合併取得	178,796	-	-	-	178,796
匯率變動影響數	(3,684)	-	-	(92)	(3,77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5,495</u>	<u>718,800</u>	<u>419,300</u>	<u>121,986</u>	<u>3,285,581</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285,781	166,706	102,906	555,393
本期攤銷	-	94,108	98,610	4,770	197,488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133	321	45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79,889</u>	<u>265,449</u>	<u>107,997</u>	<u>753,335</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213,901	124,776	98,180	436,857
本期攤銷	-	71,880	41,930	4,766	118,576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40)	(4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85,781</u>	<u>166,706</u>	<u>102,906</u>	<u>555,393</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2,461</u>	<u>719,970</u>	<u>1,117,748</u>	<u>13,800</u>	<u>4,463,979</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5,495</u>	<u>433,019</u>	<u>252,594</u>	<u>19,080</u>	<u>2,730,18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1,850,383</u>	<u>504,899</u>	<u>294,524</u>	<u>23,864</u>	<u>2,673,670</u>

1.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及一〇六年六月合併公司因分別取得AIC及其子公司及TYM Acoustic Europe而辨認無形資產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2.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抵押擔保之情形。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信用借款	\$ 1,137,565	995,638
抵押借款	65,000	-
短期借款	<u>\$ 1,202,565</u>	<u>995,638</u>
未動支額度	<u>\$ 21,333,665</u>	<u>17,453,299</u>
利率區間	<u>0.85%~4.02%</u>	<u>0.97%~4.96%</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長期借款

107.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35%~1.48%	民國109年	\$ 83,333
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67%~2.12%	民國111年~ 124年	223,23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7,548)
				<u>\$ 239,015</u>
未動支額度				<u>\$ -</u>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19~1.48%	民國107~109年	\$ 218,88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35,555)
				<u>\$ 83,333</u>
未動支額度				<u>\$ -</u>

1.合併公司與中國信託銀行訂有財務比例限制條款，規定合併公司應依每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若無法維持相關財務比率，該銀行將依借款餘額計收一定比率之違約金或採行其他措施以要求合併公司改善：

- (1)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100%。
- (2)金融負債(即金融機構借款)/股東權益：不得高於75%。
- (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400%。
- (4)股東權益：不得低於40億。

合併公司與中國信託銀行借款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償還完畢。

- 2.合併公司因前述之長期借款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
- 3.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未來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305,577	299,316
一年至五年	800,680	489,361
五年以上	399,066	461,370
	<u>\$ 1,505,323</u>	<u>1,250,047</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廠房及設備。租賃期間為1~17年。

2.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二)。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1,758	1,484
一年至五年	488	-
	<u>\$ 2,246</u>	<u>1,484</u>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6,919	156,49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9,417	88,082
計劃短絀	67,502	68,412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7,502</u>	<u>68,412</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9,41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56,494	160,593
計畫支付之福利	(5,340)	(12,89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02	2,70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3,463	6,09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56,919</u>	<u>156,49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8,082	96,86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2,990	183
利息收入	590	70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095	3,23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5,340)	(12,89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89,417</u>	<u>88,08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77	1,15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835	853
帳列退休金費用	<u>\$ 1,712</u>	<u>2,006</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0,330	4,421
本期認列	473	5,90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0,803</u>	<u>10,330</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折現率	1.125 %	1.250 %
未來薪資增加	3.250 %	3.25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95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266)	3,372
未來薪資增加	\$ 3,215	(3,131)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420)	3,533
未來薪資增加	\$ 3,374	(3,28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繼續營業單位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除本公司以外之其他合併公司係依各該公司註冊國之勞動法律規定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退休金費用，無須再負擔其他義務。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57,104千元及337,071千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27,108	591,664
遞延所得稅費用	23,119	86,935
所得稅費用	<u>\$ 450,227</u>	<u>678,599</u>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2,364,202	2,847,580
依各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857,150	901,871
所得稅率變動	(19,906)	-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利益淨額	(254,283)	(258,578)
免稅所得	(2,821)	(142,321)
核定及申報差異	56,990	24,80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7,565	62,744
投資抵減本期發生淨額	(105,843)	(74,012)
其 他	(108,625)	164,094
所得稅費用	<u>\$ 450,227</u>	<u>678,599</u>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因海外子公司盈餘產生之相關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u>\$ 815,410</u>	<u>573,124</u>

(2)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60,199</u>	<u>73,400</u>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列損失及差異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可實現或產生足夠之課稅所得額以抵減之，因此，未將該等項目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本公司採 權益法國外 投資利益	未實現 兌換利益	無形資產 鑑價差異 攤銷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88,057	24,493	63,148	17,773	293,471
取得子公司	-	724	308,423	4,074	313,221
借記/(貸記)損益	133,111	(17,112)	(28,475)	11,081	98,60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21,168</u>	<u>8,105</u>	<u>343,096</u>	<u>32,928</u>	<u>705,29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6,577	-	73,631	17,538	227,746
借記/(貸記)損益	51,480	24,493	(10,483)	235	65,725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88,057</u>	<u>24,493</u>	<u>63,148</u>	<u>17,773</u>	<u>293,471</u>

	呆帳 超限數	虧損扣除	退休金 準備 未提撥數	退款負債	存貨 跌價損失	遞延 補助收入	處分資 產利益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7,331	12,755	14,090	100,098	120,433	173,295	-	80,993	548,995
取得子公司	1,173	-	-	-	1,104	-	-	27,552	29,829
(借記)/貸記損益	(1,486)	(5,058)	2,210	59,284	(2,563)	12,422	30,386	(19,709)	75,486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7,018</u>	<u>7,697</u>	<u>16,300</u>	<u>159,382</u>	<u>118,974</u>	<u>185,717</u>	<u>30,386</u>	<u>88,836</u>	<u>654,310</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1,636	-	14,298	57,615	179,573	220,770	-	66,313	570,205
(借記)/貸記損益	15,695	12,755	(208)	42,483	(59,140)	(47,475)	-	14,680	(21,21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7,331</u>	<u>12,755</u>	<u>14,090</u>	<u>100,098</u>	<u>120,433</u>	<u>173,295</u>	<u>-</u>	<u>80,993</u>	<u>548,995</u>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5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447,452千股及445,688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通股(以千股表達)	
	107年度	106年度
一月一日期初股數	445,688	442,134
員工認股權執行	128	64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3,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4)	(94)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股數	<u>447,452</u>	<u>445,688</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普通股之發行

- (1)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因執行員工認股權證轉換並完成法定登記程序之股份分別為128千股及648千股。
- (2)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執行轉換尚未完成變更登記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係帳列預收股本項下，其認購價格、單位及履約價款明細如下：

	106.12.31
	已執行單位 (千單位)
每股認購價格24.10元	128 \$
	履行價款 <u>3,085</u>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609,303	545,657
員工認股權	259,401	233,62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548	150,209
長期股權投資	357,825	303,000
	<u>\$ 1,377,077</u>	<u>1,232,49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年終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屬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及平衡股利，每年盈餘分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發放之，現金股利之分配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現金股利發放比例得依當年度整體營運狀況調整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97,300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97,300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並分別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每股現金3.2元及2.5元，計1,430,068千元及1,111,886千元。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

1.員工認股權憑證

(1)本公司因合併而承受原致伸科技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合併生效後，本公司依母公司Primax Holdings董事會核准之轉換比例，將原致伸科技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Primax Holdings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計1,795,879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Primax Holdings之股份1股，Primax Holdings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其主要條款如下：

A.合約期間：依原致伸科技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九十五年六月及十二月、九十六年二月及三月給與之日起算，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起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購Primax Holdings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均為五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u>認股權憑證既得期間</u>	<u>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u>
屆滿二年	50 %
屆滿三年	100 %

B.履約方式：由本公司之母公司Primax Holdings發行新股交付。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本公司之母公司Primax Holdings於民國九十六年底給與無表決權股票認股計劃予本公司員工，其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且給與後即為既得。Primax Holdings以公平價值衡量該酬勞計劃，其公平價值金額係以給與日當日Primax Holdings每股淨值與員工認購價格之差異計算，民國九十六年底Primax Holdings將該認股計畫之酬勞成本認列為對本公司之投資，本公司則相對認列為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Primax Holdings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修正上述員工認股計劃，將無表決權股票認股計劃修正為無表決權股票之認股權。此項修正，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3)Primax Holdings另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五月及十一月，授與本公司員工Primax Holdings無表決權股份之認股權，既得期間包括立即既得及給予後屆滿2年至5年既得。Primax Holdings以公平價值衡量該員工認股權，作為對本公司之投資，本公司並相對認列為民國九十七年度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
- (4)Primax Holdings及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決議修改Primax Holdings上述(1)~(3)給與本公司部分員工之員工認股權計劃，將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原Primax Holdings所給與之部分尚未既得及部分已既得尚未履約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為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Primax Holdings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2.94單位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另，每單位本公司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股份一股，Primax Holdings員工認股權之履約價格原為美金0.2元，修改後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認購價格為新台幣11.42元，同時約定相關員工於約定服務期間屆滿行使認股權時，每單位額外給予一定數額之留任獎金，認股辦法中其餘既得期間及權利期間等條款並未修改。此認股辦法修改致原認列之資本公積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調減118,089千元，並相對調增應付留任獎金(帳列應付薪資)，另產生增額公平價值55,308千元，本公司於剩餘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
- (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依上述修改後之員工認股權計劃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9,545,248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股份1股。
- (6)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以下稱員工認股權計劃三)，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經證券商期貨局申報核准，依該辦法本公司可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5,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股份1,000股，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同一被投資公司具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及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分別實際發行1,500單位及3,500單位並以公平價值衡量該員工認股權。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因發行對象為上述國內外子公司符合條件之員工而認列投資之金額為11,072千元，並相對認列資本公積。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

修改日/給與日	員工認股權 計畫一(註)	員工認股權 計畫二(註)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註)	
			民國一〇〇年 十一月發行	民國一〇一年 十月發行
修改日/給與日	97.12.30/98.11.12	97.12.30/98.11.12	100.11.24	101.10.22
履約價格	11.42元	11.42元	16.20元	24.10元
給付數量(千單位)	30,828	7,224	1,500	3,500
合約期間	5年	6~8年	5年	5年
(延續原認股期間計算) (94.5.23~103.11.11) (97.1.2~106.11.11) (100.11.24~105.11.23)(101.10.22~106.10.21)				
既得期間	2~3年之服務	3~5年之服務	2~3年之服務	2~3年之服務
(延續原認股期間計算)				

註：員工認股權計畫一係原致伸科技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九十五年六月及十二月、九十六年二月及三月、Primax Holdings九十七年一月、五月及十一月所發行之部分認股權，暨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所發行之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計畫二係Primax Holdings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及五月所發行之部分認股權，暨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所發行之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及一〇一年十月所發行之認股權。

Primax Holdings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股份基礎給付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認股權憑證 授予期間	員工認股權 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 計畫二
Primax Holdings 認股權履約價格	美金 0.2 元	美金 0.2 元
預期存續期間(年)	2.37~5	6~8
標的股票於給與日之價格	美金0.91677~1元	美金0.91677~0.92827元
預期波動率(%)	34.78%~44.59%	38.98%~48.44%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2.439%~2.665%	2.509%~2.538%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一〇〇年十一月及一〇一年十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股份基礎給付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認股權憑證 授予期間	員工認股權 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 計畫二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	
			民國一〇〇年 十一月發行	民國一〇一年 十月發行
履約價格	11.42 元	11.42 元	18.2 元	28.25 元
預期存續期間(年)	5	8	5	5
標的股票於給與日之價格	16.50 元	16.50 元	26.02 元	28.25 元
預期波動率(%)	45.18%	45.18%	29.12%	32.38%~34.61%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6%	3.77%
無風險利率(%)	2.26%	2.26%	1.81%	1.425%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8)上述(4)之修正後獎酬計劃公平價值增加55,308千元(含預計留任獎金261,721千元)。股份基礎給付部分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修改日)衡量基礎如下：

類型	員工認股權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二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標的股票	Primax Holdings	本公司	Primax Holdings	本公司
給與數量	7,365	21,654	2,331	6,853

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修改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二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履約價格	美金0.2元	11.42元	美金0.2元	11.42元
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0.39~3.89	0.39~3.89	3.51~5.85	3.51~5.85
標的股票於給與日價格	美金1.12元	11.42元	美金1.12元	11.42元
預期波動率(%)	33.56%~45.36%	33.56%~45.36%	39.30%~45.36%	39.30%~45.36%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	-
無風險利率(%)	1.005%~1.5%	1.005%~1.5%	1.5%~1.95%	1.5%~1.95%

(9)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已無存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認股權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22.16	957
本期給與	-	-
本期放棄	15.21	(301)
本期執行	24.23	(656)
本期失效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二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員工認股權憑證(註)		員工持股增資計畫
	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發行	民國一〇四年七月發行	民國一〇六年九月發行
給與日	103.11.18	104.7.1	106.9.29
履約價格	15.74元	18.82元	人民幣1.1952元
給付數量(千單位)	700	2,750	40,310
合約期間	5年	5年	15年
既得期間	3~4年之服務	3~5年之服務	惠州超聲上市12個月後

註：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度終止該認股權計畫。

合併對上述二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評估其公允價值，公平價值評估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		員工持股增資計畫
	民國一〇三年十一月發行	民國一〇四年七月發行	民國一〇六年九月發行
履約價格	15.74元	18.82元	人民幣1.3406元
預期存續期間(年)	4~4.5	4~5	15
標的股票於給予日之價格	14.81元	18.23元	人民幣2.0121元
預期波動率(%)	29.49%~30.14%	30.06%~30.45%	-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1.09%~1.17%	0.96%~1.08%	-

合併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認股權變動資訊：

	106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18.27	3,308
本期給與	-	-
本期放棄	-	-
本期執行	-	-
本期失效	18.27	(3,308)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計畫：

給與日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一(註1)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二(註1)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三(註1)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四(註1)	
	102.10.01	102.11.20	103.02.10	103.07.17	104.02.24	104.08.18	106.02.13	106.09.07	107.02.08	107.09.13
給與日公平價值 (每股)	22.80	25.15	27.30	52.00	43.70	38.40	45.80	75.40	76.70	46.85
履約價格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給付數量(千股)	1,450	186	135	220	1,225	1,775	2,450	550	1,100	900
既得期間	1~3年之服務 (註2及3)	1~2年之服務 (註3及4)	1~2年之服務 (註3及4)	1~2年之服務 (註3)	1~3年之服務 (註2及3)	1~3年之服務 (註2)	1~3年之服務 (註2)	1~3年之服務 (註2)	1~3年之服務 (註2)	1~3年之服務 (註2)

註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一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並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三日、十一月十二日、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二日及六月二十七日分別決議發行1,450千股、186千股、135千股及220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二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並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八日及八月十三日決議發行1,225千股及1,775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三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並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及八月十日決議發行2,450千股及550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四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並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三十一日及八月十日決議發行1,100千股及900千股。

註2：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二年及三年，且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標，將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30%、30%及40%。

註3：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及二年，且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標，將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50%。

註4：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且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標，將既得所獲配之股份。

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予以註銷。

(2)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股數變動資訊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3,934	1,771
本期給與	2,000	3,000
本期既得	(1,725)	(743)
本期失效	(893)	(94)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3,316</u>	<u>3,934</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因員工認股權證所產生之費用	\$ 38,379	13,676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4,615	79,420
合 計	<u>\$ 122,994</u>	<u>93,096</u>

(廿一)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826,870</u>	<u>2,057,41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43,011</u>	<u>440,90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4.12</u>	<u>4.6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千股表達)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普通股	441,754	440,363
員工認股權認購	107	15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執行	1,150	392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43,011</u>	<u>440,907</u>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合併公司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826,870</u>	<u>2,057,41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u>446,153</u>	<u>444,48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4.09</u>	<u>4.63</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以千股表達)

	107年度	106年度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443,011	440,907
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12	529
員工股票酬勞之估計影響	1,650	1,11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影響	1,480	2,293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446,153</u>	<u>444,846</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電腦週邊 事業群	非電腦週邊 事業群	合 計
產品銷售	\$ 21,371,675	41,186,680	62,558,355
勞務提供	222,866	2,030,187	2,253,053
	<u>\$ 21,594,541</u>	<u>43,216,867</u>	<u>64,811,408</u>

	107年度
中國大陸	\$ 30,476,783
歐 洲	17,498,442
美 國	16,752,178
其 他	84,005
	<u>\$ 64,811,408</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三)。

2.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16,967,755	13,300,434
減：備抵損失	(45,467)	(127,640)
	<u>\$ 16,922,288</u>	<u>13,172,794</u>
合約負債	<u>\$ 106,018</u>	<u>74,182</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29,211千元。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產品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產品交付客戶時轉列收入。

(廿三)收 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度
商品銷售	\$ 59,409,145
勞務提供	1,332,547
合 計	<u>\$ 60,741,692</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 64,439	68,182
董事酬勞	32,219	34,094
	<u>\$ 96,658</u>	<u>102,276</u>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期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及相關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106年度		
	董事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酬勞－現金	\$ 68,260	68,182	(78)
董事酬勞	34,000	34,094	94

	105年度		
	董事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酬勞－現金	\$ 74,000	74,000	-
董事酬勞	36,800	36,803	3

上述差異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差異數均視為估計變動，分別列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五)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12,306	110,012
租金收入	4,813	8,423
股利收入	13,437	23,325
其 他	2,489	1,607
	<u>\$ 133,045</u>	<u>143,367</u>

(廿六)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	\$ 124,336	76,196
益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89,636	(20,520)
處分/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1,843)	(77,54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	330,887
其 他	147,191	232,015
	<u>\$ 349,320</u>	<u>541,030</u>

(廿七)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之重分類調整情形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稅後淨額)：		
當年度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	(1,090)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	(330,8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u>\$ -</u>	<u>(331,977)</u>

(廿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況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九)。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02,565	1,205,383	1,205,383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8,447,564	18,447,564	18,447,564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106	94,106	94,106	-	-	-	-
其他應付款	2,587,626	2,587,626	2,587,626	-	-	-	-
退款負債	1,094,833	1,094,833	1,094,833	-	-	-	-
長期借款	306,563	335,525	36,249	36,069	44,934	79,985	138,288
存入保證金	188,053	188,053	-	-	-	-	188,053
衍生金融負債	19,980	-	-	-	-	-	-
流 出	-	1,183,951	1,183,951	-	-	-	-
流 入	-	(1,166,359)	(1,166,359)	-	-	-	-
	\$ 23,941,290	23,970,682	23,483,353	36,069	44,934	79,985	326,341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95,638	997,078	997,078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350,178	16,350,178	16,350,178	-	-	-	-
其他應付款	2,858,327	2,858,327	2,858,327	-	-	-	-
長期借款	218,888	221,752	108,721	28,532	56,677	27,822	-
存入保證金	174,167	174,167	-	-	-	-	174,167
衍生金融負債	103,107	-	-	-	-	-	-
流 出	-	3,187,373	3,187,373	-	-	-	-
流 入	-	(3,089,268)	(3,089,268)	-	-	-	-
	\$ 20,700,305	20,699,607	20,412,409	28,532	56,677	27,822	174,167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	693,693	6.8632	21,319,228	529,047	6.534	15,790,922
美金：港幣		345,578	7.8329	10,620,661	262,270	7.8170	7,828,236
美金：台幣		327,612	30.7330	10,068,493	361,298	29.8480	10,784,026
美金：歐元	-	-	-	20,037	0.8375		598,060
歐元：捷克幣		26,723	25.8382	939,038	-	-	-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人民幣	458,490	6.8632	14,090,776	412,867	6.5342	12,323,269
美金：港幣	347,734	7.8329	10,686,902	259,738	7.8170	7,752,673
美金：台幣	381,283	30.7330	11,717,967	345,140	29.8480	10,301,737
美金：歐元	-	-	-	7,203	0.8375	214,983
歐元：捷克幣	12,392	25.8382	435,470	-	-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衍生性金融商品、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人民幣、港幣及歐元相對於美金以及捷克幣相對於歐元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00,815千元及220,42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淨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89,636千元及損失20,520千元。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係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687千元及16,50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長短期借款、銀行活期存款與定期存款。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稅前金額	其他綜合損益 稅前金額
上漲10%	\$ 23,274	-
下跌10%	\$ (23,274)	-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u>115,608</u>	-	-	115,608	115,6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u>268,088</u>	232,737	-	35,351	268,08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990,458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16,922,288				
其他應收款	1,040,546				
存出保證金	<u>61,932</u>				
小計	\$ <u>23,015,22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 <u>19,980</u>	-	-	19,980	19,9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長短期借款	\$ 1,509,12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8,541,670				
其他應付款	3,604,860				
應付薪資	1,154,205				
退款負債	1,094,833				
存入保證金	<u>188,053</u>				
小計	\$ <u>26,092,749</u>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u>141,151</u>	-	-	141,151	141,1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u>402,997</u>	-	-	402,997	402,997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21,01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13,120,118				
其他應收款	737,687				
存出保證金	<u>90,805</u>				
小 計	<u>\$ 21,769,62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u>\$ 103,107</u>	-	-	103,107	103,1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長短期借款	\$ 1,214,52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350,178				
其他應付款	3,991,128				
應付薪資	1,105,153				
存入保證金	<u>174,167</u>				
小 計	<u>\$ 22,835,152</u>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A.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係以即期匯率及換匯點數就合約個別之到期日分別計算其公平價值。
-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使用市場可類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興櫃市場價格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無興櫃市場價格者，係以不加調整之先前交易價格為基礎衡量。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第一等級與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持有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分別為232,737千元及374,680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該公司無公開市場報價且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轉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而被歸類於第三等級。民國一〇七年二月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而於活絡市場有公開報價，因此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一等級。

(4)第三級之變動明細表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	合 計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38,044	402,997	441,041	(9,113)	301,397	292,284
認列於損益	95,628	-	95,628	38,044	-	38,0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3,514)	(13,514)	-	88,128	88,128
購買/處分/清償/轉入	(38,044)	6,773	(31,271)	9,113	13,472	22,585
自第三級轉出	-	(360,905)	(360,905)	-	-	-
期末餘額	<u>\$ 95,628</u>	<u>35,351</u>	<u>130,979</u>	<u>38,044</u>	<u>402,997</u>	<u>441,041</u>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其中存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興櫃 權益證券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 櫃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6.12.31為 10%)	•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 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 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註1)	(註1)	(註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負債	(註2)	(註2)	(註2)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轉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註2)此項公允價值來源為第三方報價，故不擬揭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敏感度分析。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6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權益證券投資	流通性折價	±10%	<u>37,468</u>	<u>(37,468)</u>

(廿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合併公司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暨所從事之衍生金融商品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

(1)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含受限制銀行存款)中分別約有4,314,090千元及7,282,716千元分別存放臺灣銀行等十二家金融機構及匯豐銀行等十六家金融機構，佔總資產約為10%及19%，合併公司經評估該等金融機構信譽良好，應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2)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未有佔10%以上客戶，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3)衍生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衍生金融商品之交易相對人，均係信用卓著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認為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21,333,665千元及17,453,299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元、港幣、人民幣及捷克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元。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及外匯換匯交易主要係為避險性質，合併公司定期製作交易績效報告及擬定未來操作策略，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合併公司評估其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利率風險

浮動利率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浮動利率負債主要為長短期借款，合併公司評估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並不重大。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

(三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分別為65%及66%。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Specialty Technologies, LLC (Specialty)	實質關係人
De Amertek Corporation, Inc. (DAC)	實質關係人
General Rich International S.A. (GRI)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其他關係人	\$ 637,008	273,551	539,820	105,911

合併公司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之銷售價款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其他關係人收款條件為90天及140天，而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45天至120天。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向關係人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其他關係人	\$ 51,664	-	94,106	-

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之進貨價款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不同，其他關係人付款條件為140天，而一般供應商付款條件為60天至120天。

3.代收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代合併公司代墊租金、水電等產生之其他應付款為35,062千元。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6,050	155,349
退職後福利	5,593	1,111
股份基礎給付	35,893	40,783
	<u>\$ 207,536</u>	<u>197,243</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	銀行履約保證	\$ 16,633	-
其他非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	銀行履約保證	\$ 58,311	1,1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短期借款擔保	\$ 271,252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合併公司為集團公司原物料採購提供保證而開立未到期之信用狀之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 921,990	298,480

(二)合併公司為集團公司提供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三)合併公司為向海關出具完稅保證及供電局出具供電保證，爰洽請銀行開具履約保證函之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履約保證函	\$ 224,384	173,837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合併公司因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債權移轉及長期借款合同而開立之擔保本票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債權移轉	\$ 660,144	724,878
長期借款	\$ 433,995	880,000

(五)合併公司已簽約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7.12.31	106.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0,620	41,209

(六)合併公司因承租辦公室及廠房所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應付租金請詳附註六(十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569,667	3,246,463	6,816,130	3,431,156	2,805,559	6,236,715
勞健保費用	129,290	163,543	292,833	108,800	133,246	242,046
退休金費用	235,323	123,493	358,816	224,062	115,015	339,0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1,164	196,368	347,532	78,218	166,846	245,064
折舊費用	1,168,409	148,842	1,317,251	1,198,737	114,845	1,313,582
攤銷費用	20,033	276,942	296,975	17,730	181,426	199,1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未餘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 保 品 名 稱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1	昆山致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23,944	357,703	357,703	-	有融通資金必要者	-	營運週轉金	-	-	876,698	876,698
2	TYM HK	TYM Acoustic HK	其他應收款	"	761,124	647,944	647,944	2%	"	-	投資目的	-	-	902,267	902,267
3	AIC	長傑科技	其他應收款	"	139,671	138,611	14,930	-	"	-	短期資金需求	-	-	257,620	515,239
"	"	捷伸電子(上海)	其他應收款	"	339,086	193,937	193,937	-	"	-	"	-	-	257,620	515,239
"	"	DAC	其他應收款	"	30,731	-	-	-	"	-	"	-	-	257,620	515,239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4	捷伸電子(上海)	ALTI	其他應收款	Y	16,103	15,981	15,981	-	有融通資金必要者	-	短期資金需求	-	-	-	36,962	73,925
5	ALTI	長傑科技	其他應收款	"	15,312	-	-	-	"	-	"	-	-	-	-	-

註1：昆山致伸及TYM HK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國外公司間，或直接與間接持有該公司百分之百之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其貸與總額或個別限額，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

註2：AIC、捷伸電子(上海)及ALTI因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其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百分之四十。

註3：上述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聚電子電訊	Primax HK及Primax Tech.之子公司	3,487,746	322,676	307,330	337	-	2.64 %	9,300,657	Y	-	Y
1	東聚電子電訊	重慶致伸	係同一母公司	1,613,962	131,912	-	-	-	%	4,303,898	-	-	Y
"	"	昆山致伸	"	1,613,962	164,890	-	-	-	%	4,303,898	-	-	Y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註2：東聚電子電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對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註3：上述背書保證對象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納入合併主體。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單位或股數(千)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單位或股數(千)	持股比率%	
本公司	股票：									
	金瑞治科技(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9	-	3.59	-	359	3.59	
	普實創業投資(股)	-	"	161	1,076	0.38	1,076	230	0.38	
	全景軟體(股)	-	"	179	2,102	1.62	2,102	179	1.62	
	琦景科技(股)	-	"	11	-	0.41	-	53	0.76	
	智成電子(股)	-	"	6	49	0.02	49	6	0.02	
	Ricavision International Inc.	-	"	917	-	2.04	-	917	2.04	
	時碩工業(股)	-	"	5,338	232,737	8.09	232,737	5,510	9.18	
Primax Tech.	Grove Ventures L.P.	-	"	-	27,660	2.73	27,660	-	2.73	
					<u>263,624</u>					
	股票：									
	Echo. Bah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其他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	11.90	-	400	11.90	
	達訊參創業投資(股)	-	"	425	4,464	1.32	4,464	473	1.32	
					<u>4,464</u>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千股)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Diamon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原始認購	子公司	84,050	3,089,647	45,000	1,372,500	-	-	-	-	129,050	4,919,879
"	Primax AE	"	"	"	-	-	48,200	1,431,540	-	-	-	-	48,200	1,342,459
Diamond	TWEL	"	"	"	55,001	3,187,565	137,250	1,372,500	-	-	-	-	192,251	5,175,938
Primax AE	AIC	"	"	無	-	-	30	1,356,996	-	-	-	-	30	1,281,726
TWEL	惠州迪芬尼(註3)	"	"	子公司	-	1,514,469	-	1,372,500	-	-	-	-	291,493	3,421,676
惠州迪芬尼	TYM Acoustic HK	"	"	"	5,000	147,011	180,536	670,457	-	-	-	-	185,536	998,681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千股)	金額
東聚電子電訊	貨幣型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購	無	-	-	-	3,988,376	-	3,998,966	3,983,786	10,590 (註2)	-	-
重慶致伸	貨幣型基金	"	"	"	-	-	-	1,690,988	-	1,694,990	1,688,396	4,002 (註2)	-	-
昆山致伸	貨幣型基金	"	"	"	-	-	-	505,424	-	508,814	506,719	3,390 (註2)	-	-
惠州迪芬尼	貨幣型基金	"	"	"	-	-	-	1,366,243	-	1,368,946	1,366,146	2,703 (註2)	-	-
東莞迪芬尼	貨幣型基金	"	"	"	-	-	-	684,185	-	684,550	683,808	365 (註2)	-	-

註1：期末金額與買入金額差異，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匯率換算影響數。

註2：處分損益含評價損益及匯率換算影響數。

註3：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改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Primax Cayman	係子公司	進貨	133,071	- %	月結60天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38,677)	- %	(註2)
"	東聚電子電訊	係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23,829,269	77 %	"	"	"	(7,023,821)	(67)%	(註2)
"	昆山致伸	"	進貨	1,553,080	5 %	"	"	"	(778,471)	(7)%	(註2)
"	重慶致伸	"	進貨	6,334,904	20 %	"	"	"	(2,634,243)	(25)%	(註2)
"	Polaris	係Primax Tech.之子公司	(銷貨)	(2,764,053)	(8)%	90天以內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05,221	1 %	(註2)
Primax Cayman	本公司	係母公司	(銷貨)	(133,071)	(100)%	月結60天	"	"	38,677	100 %	(註2)
"	東聚電子電訊	係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133,071	100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25,062)	(100)%	(註2)
東聚電子電訊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銷貨)	(23,829,269)	(89)%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7,023,821	92 %	(註2)
"	Primax Cayman	係Primax HK之母公司	(銷貨)	(133,071)	- %	"	"	"	25,062	- %	(註2)
昆山致伸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銷貨)	(1,553,080)	(99)%	"	"	"	778,471 (註1)	99 %	(註2)
重慶致伸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銷貨)	(6,334,904)	(90)%	"	"	"	2,634,243	94 %	(註2)
Polaris	本公司	係Primax Tech.之母公司	進貨	2,764,053	100 %	90天以內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05,221)	100 %	(註2)
惠州迪芬尼	東莞迪芬尼	係子公司	進貨	263,903	3 %	60天以內	"	"	(197,332)	(6)%	(註2)
"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銷貨)	(9,742,133)	(97)%	月結60天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4,427,801	98 %	(註2)
東莞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進貨	550,933	5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218,622)	(5)%	(註2)
"	惠州迪芬尼	係母公司	(銷貨)	(263,903)	(2)%	60天以內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97,332	4 %	(註2)
"	TYM Acoustic HK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銷貨)	(165,619)	(1)%	月結60天	"	"	164,903	3 %	(註2)
"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銷貨)	(11,456,347)	(95)%	"	"	"	5,091,729	92 %	(註2)
東莞東城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進貨	200,935	9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03,139)	(14)%	(註2)
"	TYM HK	TYM Acoustic HK係子公司	(銷貨)	(2,303,764)	(100)%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733,974	100 %	(註2)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TYM Acoustic HK	TYM Acoustic Europe	係子公司	進貨	2,101,989	92 %	90天以內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821,495)	(80)%	(註2)
"	東莞迪芬尼	係惠州迪芬尼子公司	進貨	165,619	7 %	月結60天	"	"	(164,903)	(16)%	(註2)
"	TYM Acoustic Europe	係子公司	(銷貨)	(189,410)	(9)%	60天以內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74,259	22 %	(註2)
TYM Acoustic Europe	TYM Acoustic HK	係母公司	進貨	189,410	9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74,259)	(23)%	(註2)
"	TYM Acoustic HK	係母公司	(銷貨)	(2,101,989)	(96)%	90天以內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821,495	92 %	(註2)
TYM HK	惠州迪芬尼	係TYM Acoustic HK之母公司	進貨	9,742,133	41 %	月結60天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4,427,801)	(43)%	(註2)
"	東莞迪芬尼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進貨	11,456,347	48 %	"	"	"	(5,091,729)	(49)%	(註2)
"	東莞東城迪芬尼	係東莞迪芬尼之子公司	進貨	2,303,764	10 %	"	"	"	(733,974)	(7)%	(註2)
"	東莞迪芬尼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銷貨)	(550,933)	(2)%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218,622	3 %	(註2)
"	TYML	係子公司	(銷貨)	(223,778)	(1)%	90天以內	"	"	35,475	- %	(註2)
"	東莞東城迪芬尼	係東莞迪芬尼之子公司	(銷貨)	(200,935)	(1)%	月結60天	"	"	103,139	1 %	(註2)
"	Specialty	係其他關係人	(銷貨)	(443,794)	(2)%	90天以內	"	"	128,027	2 %	
TYML	TYM HK	係母公司	進貨	223,778	95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35,475)	(100)%	(註2)
長傑科技	捷伸電子(上海)	係AIC之子公司	進貨	339,022	80 %	約90天	"	"	(234,471)	(90)%	(註2)
"	DAT	係AIC之子公司	(銷貨)	(170,610)	(33)%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85,428	12 %	(註2)
"	DAC	係其他關係人	(銷貨)	(248,972)	(49)%	約120天	"	"	291,175	40 %	
捷伸電子(上海)	長傑科技	係AIC之子公司	(銷貨)	(339,022)	(65)%	約90天	"	"	234,471	40 %	(註2)
"	捷伸電子	係子公司	(銷貨)	(134,706)	(26)%	"	"	"	101,621	17 %	(註2)
捷伸電子	捷伸電子(上海)	係母公司	進貨	134,706	70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01,621)	(64)%	(註2)
DAT	長傑科技	係AIC之子公司	進貨	170,610	100 %	"	"	"	(85,428)	100 %	(註2)
"	DAC	係其他關係人	(銷貨)	(100,537)	(39)%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12,192	100 %	

註1：超過正常授信期間部分已轉列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註2：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Polaris	係Primax Tech.之子公司	105,221 (註2)	43.38	-	-	105,221	-
東聚電子電訊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7,023,821 (註2)	3.62	-	-	7,023,821	-
昆山致伸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778,471 (註2)	2.59	357,703	轉列長期應付款－關係人，並加強應收款項之控管。	555,119	-
重慶致伸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2,634,243 (註2)	2.89	-	-	1,871,395	-
惠州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子公司	4,427,801 (註2)	3.08	-	-	4,307,859	-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莞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子公司	5,091,729 (註2)	2.30	-	-	2,397,968	-
"	TYM Acoustic HK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164,903 (註2)	1.87	-	-	-	-
"	惠州迪芬尼	係母公司	197,332 (註2)	2.07	-	-	1,232	-
東莞東城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子公司	733,974 (註2)	5.76	-	-	733,974	-
TYM Acoustic HK	TYM Acoustic Europe	係子公司	174,259 (註2)	1.78	-	-	18,010	-
TYM Acoustic Europe	TYM Acoustic HK	係母公司	821,495 (註2)	3.34	-	-	821,495	-
TYM HK	東莞迪芬尼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218,622 (註2)	1.89	-	-	113,246	-
"	東莞東城迪芬尼	係東莞迪芬尼之子公司	103,139 (註2)	1.23	-	-	78,435	-
"	Specialty	係其他關係人	128,027	3.79	-	-	49,763	-
長傑科技	捷伸電子(上海)	係AIC之子公司	329,190 (註2)	0.23	-	-	-	-
"	DAC	係其他關係人	291,175	0.85	-	-	6,516	-
捷伸電子(上海)	長傑科技	係AIC之子公司	234,471 (註2)	1.89	-	-	15,635	-
"	捷伸電子	係AIC之子公司	101,621 (註2)	2.61	-	-	45,642	-
DAT	DAC	係其他關係人	112,192	1.83	-	-	-	-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之收款金額。

註2：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107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Primax Cayman	係子公司	進貨	133,071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21 %
"	"	東聚電子電訊	係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23,829,269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36.77 %
"	"	"	"	應付帳款	7,023,821	月結60天	16.26 %
"	"	昆山致伸	"	進貨	1,553,080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2.40 %
"	"	"	"	應付帳款	778,471	月結60天	1.80 %
"	"	重慶致伸	"	進貨	6,334,904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9.77 %
"	"	"	"	應付帳款	2,634,243	月結60天	6.10 %
"	"	Polaris	係Primax Tech.之子公司	銷貨	2,764,053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4.26 %
"	"	"	"	應收帳款	105,221	90天以內	0.24 %
1	Primax Cayman	東聚電子電訊	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133,071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21 %
2	惠州迪芬尼	東莞迪芬尼	係子公司	進貨	263,903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41 %
"	"	"	"	應付帳款	197,332	60天以內	0.46 %
"	"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銷貨	9,742,133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15.03 %
"	"	"	"	應收帳款	4,427,801	月結60天	10.25 %
3	東莞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進貨	550,933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85 %
"	"	"	"	應付帳款	218,622	月結60天	0.51 %
"	"	TYM Acoustic HK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銷貨	165,619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26 %
"	"	"	"	應收帳款	164,903	月結60天	0.38 %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107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東莞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銷貨	11,456,347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17.68 %
"	"	"	"	應收帳款	5,091,729	月結60天	11.79 %
4	東莞東城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進貨	200,935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31 %
"	"	"	"	應付帳款	103,139	月結60天	0.24 %
"	"	"	"	銷貨	2,303,764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3.55 %
"	"	"	"	應收帳款	733,974	月結60天	1.70 %
5	TYM Acoustic HK	TYM Acoustic Europe	係子公司	進貨	2,101,989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3.24 %
"	"	"	"	應付帳款	821,495	90天以內	1.90 %
"	"	"	"	銷貨	189,410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29 %
"	"	"	"	應收帳款	174,259	60天以內	0.40 %
6	TYM HK	TYML	係子公司	銷貨	223,778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35 %
7	長傑科技	捷伸電子(上海)	係AIC子公司	進貨	339,022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52 %
"	"	"	"	應付帳款	234,471	約90天	0.54 %
"	"	"	"	應收帳款	329,190	約90天	0.76 %
"	"	DAT	係AIC之子公司	銷貨	170,610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26 %
8	捷伸電子(上海)	捷伸電子	"	銷貨	134,706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0.21 %
"	"	"	"	應收帳款	101,621	約90天	0.24 %

註1：揭露交易金額達一億元以上者。

註2：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千股)	比率%			
本公司	Primax Cayman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540,588	2,540,588	8,147,636	100.00	5,636,655	8,147,636	100.00	529,064	613,089	
"	Primax Tech.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897,421	897,421	285,067	100.00	2,224,779	285,067	100.00	172,257	228,002	
"	Destiny BVI.	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0,939	30,939	1,050	100.00	13,945	1,050	100.00	(214)	(214)	
"	日本德鑫	日本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7,032	7,032	0.50	100.00	17,539	0.5	100.00	358	358	
"	Diamon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3,889,798	2,517,298	129,050	100.00	4,919,879	129,050	100.00	581,844	581,844	
"	Gratus Tech.	美國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9,330	9,330	300	100.00	11,008	300	100.00	1,051	1,051	
"	Primax AE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431,540	-	48,200	100.00	1,342,459	48,200	100.00	(91,159)	(91,159)	
	合計			8,806,648	6,002,608			14,166,264			1,193,201	1,332,971	
Primax Cayman	Primax HK	香港	控股公司及客戶服務	2,375,164	2,375,164	602,817	100.00	5,764,249	602,817	100.00	529,018	529,018	
Primax Tech.	Polaris	美國	買賣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	52,680	52,680	1,600	100.00	392,566	1,600	100.00	7,883	7,883	
Diamond	TWEL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4,083,950	2,711,450	192,251	100.00	5,175,938	192,251	100.00	662,173	588,057	
Primax AE	AIC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356,995	-	30	37.00	1,281,726	30	37.00	(238,124)	(80,790)	
惠州迪芬尼	TYM Acoustic HK	香港	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及控股業務	689,954	19,497	185,536	100.00	998,681	185,536	100.00	131,524	131,524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股數(千股)	比率%			
TYM Acoustic HK	TYM HK	香港	控股公司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76,280 (註1)	76,280 (註1)	144,395	100.00	902,267	144,395	100.00	342,779	342,779	
"	TYP	美國	揚聲器及其零組件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15 (註1)	15 (註1)	0.50	100.00	12,777	0.5	100.00	4,238	4,238	
"	TYM UK	英國	研發及設計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5,631	15,631	400	100.00	17,002	400	100.00	926	926	
"	TYM Acoustic Europe	捷克	製造、安裝及維修各類音響配件及其零組件	653,796	653,796	187,800	100.00	744,853	187,800	100.00	24,867	24,867	
"	迪芬尼聲學	台灣	研發及設計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48,318	-	5,000	100.00	61,210	5,000	100.00	11,412	11,412	
TYM HK	TYML	美國	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6,628	6,628	200	100.00	6,968	200	100.00	(1,669)	13,588	
AIC	DAT	美國	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274,733 (註2)	-	10	100.00	238,289	10	100.00	(37,468)	(37,468)	
"	長傑科技	台灣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15,210 (註2)	-	30,789	100.00	454,334	30,789	100.00	(9,341)	(9,341)	
捷伸電子(上海)	ALT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	-	100.00	2	-	100.00	109	109	

註1：係本公司透過Diamond間接持有其股權前，原始股東之原始投資金額。

註2：係本公司透過AIC間接持有其股數前，原始股東之原始投資金額。

註3：上述投資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2)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聚電子電訊	生產及銷售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	1,996,871	透過Primax Cayman及Primax Tech.間接投資	1,636,597	-	-	1,684,161	487,200	100%	100%	487,200	5,379,873	-
北京德星	研究開發電腦週邊及事務機器等產品	39,557	透過Destiny BVI.間接投資	31,340	-	-	32,270	(214)	100%	100%	(214)	13,940	-
昆山致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874,363	透過Primax Cayman間接投資	656,656	-	-	676,126	27,532	100%	100%	27,532	876,698	-
重慶致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561,180	"	596,960	-	-	614,660	176,502	100%	100%	176,502	1,229,771	-
惠州迪芬尼	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822,397	透過Diamond間接投資	2,507,232	1,372,500	-	3,964,557	906,940	71.43%	71.43%	538,122	3,421,676	-
東莞迪芬尼	"	153,665	"	14,924	-	-	15,367	198,659	71.43%	71.43%	151,556	397,777	-
東莞東城迪芬尼	"	89,558	"	-	-	-	-	27,853	71.43%	71.43%	18,196	87,785	-
捷伸電子(上海)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462,532	透過Primax AE間接投資	-	152,500	-	153,665	(152,409)	36.88%	36.88%	(56,205)	67,931	-
捷伸電子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252,435	"	-	214,781	-	215,131	(48,540)	36.98%	36.98%	(17,951)	54,785	-
裕珂科技	開發、轉讓、諮詢及服務電子科技技術並銷售儀器儀表、機械設備及零組件	4,478	"	-	-	-	-	-	12.91%	12.91%	-	(236)	-

註1：本表涉及外幣者以1港幣兌換3.9236台幣、1美金兌換30.733台幣、1人民幣兌換4.4779台幣計算。

註2：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與實收資本額之差異係外幣換算、子公司盈餘轉增資及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所產生。

註3：上述投資(除裕珂科技外)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7,441,230	8,710,881	無(註)

註：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範圍之證明函。

上述大陸被投資公司投資損益，除東聚電子電訊、北京德星、昆山致伸、重慶致伸、捷伸電子(上海)、捷伸電子及裕珂科技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餘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結果計列。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兩個應報導組織部門：電腦週邊事業群及非電腦週邊事業群。電腦週邊事業群主要係製造滑鼠、鍵盤及觸控板等電腦週邊產品，非電腦週邊事業群主要係產銷數位相機模組、手機配件、多功能事務機、掃描器、碎紙機、揚聲器、喇叭、音響系統、汽車零組件、工業自動控制零件及航太設備等產品。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其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7年度		
	電腦週邊 事業群	非電腦週邊 事業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594,541	43,216,867	64,811,408
部門間收入	-	-	-
收入合計	<u>\$ 21,594,541</u>	<u>43,216,867</u>	<u>64,811,408</u>
應報導部門稅前淨利	<u>\$ 956,547</u>	<u>1,407,655</u>	<u>2,364,202</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年度		合 計
	電腦週邊 事業群	非電腦週邊 事業群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0,628,258	40,113,434	60,741,692
部門間收入	-	-	-
收入合計	<u>\$ 20,628,258</u>	<u>40,113,434</u>	<u>60,741,692</u>
應報導部門稅前淨利	<u>\$ 1,397,982</u>	<u>1,449,598</u>	<u>2,847,580</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彙總資料如下：

地 區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大陸	\$ 30,476,783	32,911,250
歐 洲	17,498,442	11,147,632
美 國	16,752,178	13,508,587
其 他	84,005	3,174,223
合 計	<u>\$ 64,811,408</u>	<u>60,741,692</u>
	<u>107.12.31</u>	<u>106.12.31</u>
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 6,077,001	4,309,012
臺 灣	820,837	358,412
其 他	3,726,460	2,904,466
合 計	<u>\$ 10,624,298</u>	<u>7,571,890</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均未達合併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故無須揭露主要客戶資訊。

六、107 年度經會計師
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
報告暨附註

股票代碼：4915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69號
電話：(02)2798-900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7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60
(七)關係人交易	60～63
(八)質押之資產	6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十二)其 他	6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5～6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8～69
3.大陸投資資訊	69～70
(十四)部門資訊	7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1～8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列入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部分投資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針對非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佔資產總額之13%及6%，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利益份額分別佔稅前淨利之31%及17%。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七)；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存貨明細及變動請詳附註六(六)所述。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科技進展汰換速度快，且新產品及生產技術更新可能會讓消費者需求發生重大改變，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存貨評價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之存貨評價政策，並檢視其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抽樣檢查存貨庫齡的正確性並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抽樣檢視存貨期後銷售狀況，以評估存貨備抵評價估計之合理性。

二、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九)；取得權益法之投資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透過子公司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取得Belfast Limited(取得後更名為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Cayman))之控制力成為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併購該公司之交易為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係屬非常態性交易，其重要性足以影響報表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表之了解，因此，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本會計師執行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此交易是否遵循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及內部控制制度之規定辦理、閱讀合約了解其交易對象、價款及相關約定、檢視付款及股權變更登記等外部文件、委託事務所內部專家覆核股權價值分攤報告中，對各關鍵組成因子等所作之假設的合理性。

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八)；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為子公司，依該等子公司所營業務範圍及性質，部份子公司之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且影響子公司之營運結果，因此，本會計師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財務報告中有關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度透過子公司Diamond (Cayman) Holdings Ltd.併購 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及民國一〇七年度透過子公司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取得 Belfast Limited(取得後更名為 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Cayman))之控制力，並因上述併購案辨認出商譽、特殊技術及客戶關係之無形資產，因兩家子公司產業景氣受市場環境等因素而波動，且減損估計具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本會計師將上述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因併購而認列相關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列為重要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有關存貨評價估計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請詳關鍵查核事項一、存貨之評價評估。另，子公司中有關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及其子公司係由其他會計師所查核，本會計師發出查核指示函與Tympho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及其子公司之查核人員溝通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並取得其依查核指示函回覆之各項文件。

本會計師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有關無形資產減損估計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辨認與無形資產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及其內外部減損跡象、取得客戶委託外部專家出具之無形資產鑑價報告、委託事務所內部專家覆核該鑑價報告並評估其所使用之評價方式及其各項參數與假設之合理性、依據實際營運結果評估過去所作預測的達成情形，並針對其減損測試計算有關之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及評估是否已於財務報告適當揭露。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美萍
于紀隆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7.12.31		106.12.31		負債及權益	107.12.31		106.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239,009	8	3,979,290	1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 950,000	3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161	-	28,195	-
(附註六(二))	75,081	-	93,095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0,475,212	38	8,339,013	35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五)及(二十))	7,505,903	27	6,256,390	2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五)、(二十)及七)	111,619	1	29,181	-	(附註六(二))	19,449	-	103,107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七)	258,597	1	184,718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228,790	4	1,828,968	8
1310 存貨(附註六(六))	2,182,893	8	2,128,441	9	2201 應付薪資	244,773	1	206,12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0,164	-	27,641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13,283	1	248,553	1
	<u>12,403,266</u>	<u>45</u>	<u>12,698,756</u>	<u>53</u>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55,556	-	135,555	-
非流動資產：					2365 退款負債	<u>1,062,412</u>	<u>4</u>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	-	397,252	2		<u>14,254,636</u>	<u>51</u>	<u>10,889,520</u>	<u>45</u>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263,624	1	-	-	非流動負債：				
流動(附註六(三))					2622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七)	357,703	2	423,944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七)	14,166,264	51	10,287,105	4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27,777	-	83,33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92,023	-	69,036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六(九))	807,831	3	885,580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六(十))	248,028	1	251,589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及(十六))	<u>612,012</u>	<u>2</u>	<u>461,235</u>	<u>2</u>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3,738	-	18,351	-		<u>1,805,323</u>	<u>7</u>	<u>1,854,092</u>	<u>8</u>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433,179	2	338,330	1	負債合計	<u>16,059,959</u>	<u>58</u>	<u>12,743,612</u>	<u>53</u>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u>65,658</u>	<u>-</u>	<u>68,465</u>	<u>-</u>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七))	4,474,523	16	4,456,883	18
	<u>15,282,514</u>	<u>55</u>	<u>11,430,128</u>	<u>47</u>	3140 預收股本(附註六(十七))	-	-	3,085	-
資產總計	<u>\$ 27,685,780</u>	<u>100</u>	<u>24,128,884</u>	<u>100</u>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七))	1,377,077	5	1,232,490	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七))	1,187,783	5	982,041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七))	299,065	1	97,300	-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三)及(十七))	5,038,483	18	5,008,344	21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三))	<u>(751,110)</u>	<u>(3)</u>	<u>(394,871)</u>	<u>(1)</u>
					權益合計	<u>11,625,821</u>	<u>42</u>	<u>11,385,272</u>	<u>4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7,685,780</u>	<u>100</u>	<u>24,128,884</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梁立省

經理人：梁立省

會計主管：張淑娟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廿一)及七)	\$ 33,984,435	100	35,023,56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五)、(廿二)、七及十二)	31,565,824	93	32,785,654	94
營業毛利	2,418,611	7	2,237,909	6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十八)、(廿二)、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30,897	2	605,515	2
6200 管理費用	475,000	1	434,624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99,294	3	971,418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六(五))	(54,910)	-	-	-
營業費用合計	1,950,281	6	2,011,557	6
營業淨利	468,330	1	226,35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三)、(廿三)及七)	39,800	-	52,07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廿四)及七)	288,389	1	619,291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332,971	4	1,291,934	4
7050 財務成本	(18,361)	-	(10,82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42,799	5	1,952,481	6
稅前淨利	2,111,129	6	2,178,833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284,259	1	121,418	-
本期淨利	1,826,870	5	2,057,415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五))	(473)	-	(5,90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34,472)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34,945)	-	(5,90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7,628)	(1)	(112,643)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廿五))	-	-	(331,977)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7,628)	(1)	(444,620)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2,573)	(1)	(450,529)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04,297	4	\$ 1,606,886	5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九))				
971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12		\$ 4.67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4.09		\$ 4.6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梁立省



經理人：梁立省



會計主管：張淑娟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 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告 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未實 現(損)益	員工未賺 得 酬 勞	權益合計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4,421,343	3,024	791,466	788,634	97,300	4,779,419	(259,911)	-	405,466	(27,017)	10,999,724
本期淨利	-	-	-	-	-	2,057,415	-	-	-	-	2,057,4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5,909)	(112,643)	-	(331,977)	-	(450,5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51,506	(112,643)	-	(331,977)	-	1,606,88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93,407	-	(193,407)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111,886)	-	-	-	-	(1,111,886)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變動數	-	-	299,514	-	-	(517,288)	-	-	-	-	(217,77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940)	-	(2,881)	-	-	-	-	-	-	3,821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攤銷費用	-	-	-	-	-	-	-	-	-	79,420	79,42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11,072	-	-	-	-	-	-	-	11,072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5,892	-	-	-	-	-	-	-	-	15,892
員工認股權轉增資及放棄執行	6,480	(15,831)	11,289	-	-	-	-	-	-	-	1,93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0,000	-	122,030	-	-	-	-	-	-	(152,030)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456,883	3,085	1,232,490	982,041	97,300	5,008,344	(372,554)	-	73,489	(95,806)	11,385,272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42,573	-	30,916	(73,489)	-	-
期初重編後餘額	4,456,883	3,085	1,232,490	982,041	97,300	5,050,917	(372,554)	30,916	-	(95,806)	11,385,272
本期淨利	-	-	-	-	-	1,826,870	-	-	-	-	1,826,8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3)	(187,628)	(134,472)	-	-	(322,57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26,397	(187,628)	(134,472)	-	-	1,504,29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05,742	-	(205,742)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01,765	(201,765)	-	-	-	-	-
現金股利	-	-	-	-	-	(1,430,068)	-	-	-	-	(1,430,068)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變動數	-	-	81,571	-	-	-	-	134	-	-	81,70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攤銷費用	-	-	-	-	-	-	-	-	-	84,615	84,61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40)	-	(45,324)	-	-	-	-	-	-	48,964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0	-	106,535	-	-	-	-	-	-	(126,535)	-
員工認股權執行轉增資	1,280	(3,085)	1,805	-	-	-	-	-	-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	-	-	-	-	-	(1,256)	-	1,256	-	-	-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474,523	-	1,377,077	1,187,783	299,065	5,038,483	(560,182)	(102,166)	-	(88,762)	11,625,82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梁立省



經理人：梁立省



會計主管：張淑娟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111,129	2,178,83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各項攤提費用	40,667	43,534
存貨相關損益	73,441	112,940
遞延補助收入攤銷	(358,985)	(378,087)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數/呆帳費用及銷貨退折提列(迴轉)數	(54,910)	37,431
利息費用	12,439	6,804
利息收入	(17,889)	(20,29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4,615	79,4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份額	(1,332,971)	(1,291,9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86)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330,887)
未實現專利權收入攤銷	(2,571)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556,164)	(1,741,2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49,212)	1,530,152
其他應收款	(7,921)	842,880
存貨	(127,893)	52,038
其他流動資產	(2,523)	5,891
其他	18,014	48,2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369,535)	2,479,183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113,165	(1,769,025)
應付薪資	38,644	(151,212)
其他應付款	223,930	(120,371)
其他流動負債	(35,270)	28,697
長期遞延收入	281,236	104,594
其他	(85,041)	(48,5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536,664	(1,955,8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67,129	523,318
調整項目合計	(389,035)	(1,217,94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22,094	960,893
收取之利息	17,889	20,293
支付之利息	(12,368)	(6,736)
支付之所得稅	(118,360)	(417,92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09,255	556,5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88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43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股款	691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0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股款	-	2,81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497,18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04,04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909)	(21,309)
取得未攤銷費用	(14,462)	(10,12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790	(510)
處分無形資產	154,500	-
收取之股利	13,437	23,325
其他	(90)	1,8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689,620)	472,1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5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35,555)	(382,223)
存入保證金減少	21,948	34,936
發放現金股利	(1,430,068)	(1,111,886)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5,892
應付關係人融資款減少	(66,241)	(357,3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9,916)	(1,800,6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40,281)	(771,9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79,290	4,751,1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39,009	3,979,29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梁立省

經理人：梁立省

會計主管：張淑娟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二十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原始設立名稱為鴻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及九十七年二月更名為鴻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址為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669號。

本公司原始股東遠邦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二日將其持有本公司之股權全數轉讓予英屬開曼群島商Primax Electronics Holdings, Ltd.(以下稱Primax Holdings，原始設立名稱為Apple Holdings, Ltd.，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更名)，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Primax Holdings因此成為對本公司持股之母公司，惟其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將其對本公司之持股全數轉讓予其股東。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五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與上市公司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原致伸科技)合併，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為合併基準日，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原致伸科技為消滅公司。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多功能事務機、光學掃描器、數位相機模組、滑鼠、鍵盤、觸控板、行動電話配件、通訊器材及碎紙機等產品之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報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備查上市，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五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正式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另本公司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二日發布之問答集，選擇提前於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本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本公司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已完成合約不予重編。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過去係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模具研究、開發及設計等服務。若單一協議中之勞務係於不同報導期間提供，過去係以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對價予不同勞務，並按完工比例法認列勞務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係依勞務之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整體服務合約之對價。本公司係以單獨銷售該勞務時之訂價為基礎決定單獨售價。

(3)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 受影響項目	107.12.31		適用 IFRS 15之 帳面金額	107.1.1		適用 IFRS 15之 帳面金額
	若未適用 IFRS 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若未適用 IFRS 15之 帳面金額	會計政策 變動影響數	
應收帳款	\$ (45,858)	45,858	-	(27,829)	27,829	-
資產影響數		\$ 45,858			27,829	
其他應付款	\$ (1,016,554)	1,016,554	-	(737,212)	737,212	-
退款負債	-	(1,062,412)	(1,062,412)	-	(765,041)	(765,041)
負債影響數		\$ (45,858)			(27,829)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本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本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度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本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本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六)。

(3)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若債務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本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未改變）：

	IAS39		IFRS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 3,979,290	攤銷後成本	\$ 3,979,290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93,09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93,095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1)	397,2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97,252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註2)	6,470,289	攤銷後成本	6,470,289
其他金融資產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26,719	攤銷後成本	26,719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該等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本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本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增加397,252千元，且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42,573千元及增加42,573千元。

註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其他應收帳款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現行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包括以成本衡 量)IAS 39期初數	\$ 397,252	(397,252)	-	-	-	-
備供出售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97,252	-	-	42,573	(42,573)
合 計	\$ 397,252	-	-	397,252	42,573	(42,573)

上述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本公司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本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本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本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作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皆增加438,717千元，不影響保留盈餘。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8.10.3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闡明重大性之定義，及如何應用於現有準則中提及重大性之指引。另改善與重大性定義相關之解釋，亦確保所有準則之重大性定義皆一致。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
- (3)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4)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5)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一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一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股利收入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金融資產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應付薪資、其他應付款及長短期借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4.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將剩餘股權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

(九)企業合併

本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本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本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移轉對價中所包含之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對於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會計處理係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其他或有對價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九號」之範圍者，其於收購日後之每一報導日應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認列為損益；非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九號」之範圍者，其於收購日後之每一報導日應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投資性不動產之處分損益，係由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建築物及附屬設備：1~51年
- (2)儀器設備：1~4年
- (3)其他設備：1~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

2.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商標權：10年
- 2.專利權：2.5~10年
- 3.著作權：15年

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銷售予客戶電腦週邊及非電腦週邊商品。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以累積銷售商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四十五至九十天，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勞務服務

本公司提供企業模具研究、開發及設計等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係以截至報導日實際已提供服務占總服務之比例為基礎認列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個別交易條款而定，通常係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驗收時移轉。

(2)勞 務

本公司提供模具研究、開發及設計等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經雙方認可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本公司將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續後轉入保留盈餘。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估計數、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未涉及重大判斷。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可能於次一年度造成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存貨評價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存貨評價請詳附註五(一)，本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包含溢價投資所取得之無形資產，其減損評估過程依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分攤無形資產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由於經濟環境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六)。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32	451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637,234	2,600,847
定期存款	601,343	1,377,992
	<u>\$ 2,239,009</u>	<u>3,979,290</u>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匯率及利率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六)。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75,081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77,884
外匯換匯合約	-	15,211
	<u>\$ 75,081</u>	<u>93,095</u>
	107.12.31	106.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9,449)	(69,167)
外匯換匯合約	-	(33,940)
	<u>\$ (19,449)</u>	<u>(103,107)</u>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報於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名目	本金(千元)	到期日	交割匯率/交換利率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167,000	108.01.07~108.05.17	29.94~30.687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40,000	108.01.07~108.01.18	30.525~30.7315
—買入台幣/賣出美金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129,500	108.01.07~108.03.18	6.8744~6.986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106.12.3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名目	本金(千元)	到期日	交割匯率/交換利率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299,000	107.01.04~107.06.26	29.437~30.021
—買入美金/賣出台幣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276,500	107.01.04~107.03.26	29.792~30.328
—買入台幣/賣出美金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	6,000	107.02.26	6.6875
—買入人民幣/賣出美金				
換匯合約	美金	103,500	107.01.12~107.02.09	30.052~30.232
—換入美金/換出台幣				
換匯合約	美金	116,000	107.01.05~107.06.26	29.583~30.0155
—換入台幣/換出美金				

3.上列各項金融工具相關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六(廿六)。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時碩工業(股)	\$	232,737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普實創業投資(股)		1,076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全景軟體(股)		2,102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智成電子(股)		49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權—Grove Ventures, L.P.(900千美元)		27,660
合 計	\$	<u>263,624</u>

1.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13,437千元。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本公司為強化營運資金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計172千股，處分時公允價值為7,343千元，累積處分損失計1,256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 4.本公司持有之被投資公司－普實創業投資(股)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691千元。
- 5.本公司持有之被投資公司－Grove Ventures, L.P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辦理增資，本公司認購8,880千元。
- 6.上述金融資產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12.31</u>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0,835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16,417</u>
	<u><u>\$ 397,252</u></u>

- 1.上列投資標的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三)。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以成本21,045千元投資非上市(櫃)公司－Grove Ventures, L.P，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 3.本公司持有之被投資公司－普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辦理減資退還股款2,816千元。
-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第四季出售被投資公司－億豐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普通股1,764千股，總價款497,186千元，扣除帳列成本166,299千元，認列處分利益330,887千元。處分利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5.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認列未實現評價利益2,288千元，並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項下。另將億豐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已實現之評價利益330,887千元轉列至處分損益。
- 6.本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未提供作為抵押擔保。

(五)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帳款	\$ 7,524,624	6,385,24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1,619	29,181
減：備抵損失	(18,721)	(101,027)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u>	<u>(27,829)</u>
合 計	<u><u>\$ 7,617,522</u></u>	<u><u>6,285,571</u></u>

- 1.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並未提供作為質押擔保。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帳面金額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911,722	0%	-
逾期0~30天	706,544	0%~3%	17,626
逾期31~60天	7,510	0%~5%	376
逾期61~90天	151	0%~10%	15
逾期91~180天	165	0%~25%	41
逾期181~360天	6,403	0%~80%	640
逾期超過361天以上	3,748	0%~100%	23
	<u>\$ 7,636,243</u>		<u>18,721</u>

3.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0~30天	\$ 365,148
逾期31~90天	14,794
逾期91~180天	7,381
逾期181~360天	473
逾期超過361天以上	88,597
	<u>\$ 476,393</u>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依IAS39)	\$ 101,027	-	76,977
初次適用IFRS 9之調整	-		
期初餘額(依IFRS 9)	101,027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54,910)	66,591	(36,495)
本年度沖銷金額	(31,580)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4,184	-	(6,046)
期末餘額	<u>\$ 18,721</u>	<u>66,591</u>	<u>34,436</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本公司與銀行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依約本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承擔應收帳款債務人非因商業糾紛所生之不為給付信用風險。應收帳款出售時本公司可先預支部分價金，並依至客戶付款日止之期間按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其尾款待客戶實際付款時再行收回，該尾款列為其他應收款。此外，本公司另須支付一定比率之手續費支出。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明細如下：

107.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 額	利率區間	商業糾紛 備償本票	除列金額	轉售尾款
兆豐銀行	\$ -	美金 15,000 千元	-	-	美金 3,750千元	-	-
匯豐銀行	-	美金 45,000 千元	-	-	美金 13,500千元	-	-
台灣銀行	-	美金 18,000 千元	-	-	台幣 130,000千元	-	-
安泰銀行	152,127	美金 9,000 千元	-	-	-	-	152,127
	<u>\$ 152,127</u>	美金 <u>87,000</u> 千元	<u>-</u>			<u>-</u>	<u>152,127</u>
106.12.31							
承購人	轉售金額	承購額度	已預支金 額	利率區間	商業糾紛 備償本票	除列金額	轉售尾款
兆豐銀行	\$ -	美金 15,000 千元	-	-	美金 3,750千元	-	-
匯豐銀行	-	美金 45,000 千元	-	-	美金 13,500千元	-	-
台灣銀行	-	美金 29,250 千元	-	-	台幣 210,000千元	-	-
安泰銀行	81,751	美金 7,000 千元	-	-	-	-	81,751
	<u>\$ 81,751</u>	美金 <u>96,250</u> 千元	<u>-</u>			<u>-</u>	<u>81,751</u>

6.本公司因前述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所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

(六)存 貨

	107.12.31	106.12.31
原料	\$ 7,297	9,896
製成品及商品	2,175,596	2,118,545
	<u>\$ 2,182,893</u>	<u>2,128,441</u>

上列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另，本公司除已出售之存貨成本外，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60,502)	(23,422)
存貨報廢損失	(11,121)	(90,243)
存貨盤盈(虧)	(1,818)	725
	<u>\$ (73,441)</u>	<u>(112,940)</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子公司	<u>107.12.31</u>	<u>106.12.31</u>
	\$ <u>14,166,264</u>	<u>10,287,105</u>

1. 子公司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透過子公司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以現金增資及股份購買方式取得汽車電動助力轉向系統、智能前燈轉向照明系統製造商Belfast Limited(取得後更名為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Cayman)；以下稱AIC)之37%股份，其交易價款為美金48,100千元，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AIC之股東會取得其董事會過半數之表決權，並具有主導AIC攸關活動之權力及相應報酬而有控制力，此項交易未有移轉對價產生，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八)說明。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衡量收購日可取得淨資產之公允價值，評估結果如下：

項 目	金 額
股權之公允價值	\$ 1,359,015
或有對價	57,751
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	<u>1,433,951</u>
取得子公司之公允價值	2,850,717
減：取得子公司可辨認列淨資產公允價值	<u>2,276,113</u>
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商譽	<u>\$ 574,604</u>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建築物 及附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2,879	141,673	78,057	57,333	1,196	301,138
增 添	-	-	5,965	3,363	30,581	39,909
處 分	-	-	(19,432)	(742)	-	(20,174)
重 分 類	-	-	4,040	418	(5,120)	(66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2,879</u>	<u>141,673</u>	<u>68,630</u>	<u>60,372</u>	<u>26,657</u>	<u>320,211</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建築物 及附屬設備	儀器設備	其他設備	待驗設備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2,879	141,789	71,514	46,264	4,646	287,092
增 添	-	-	6,149	3,596	11,564	21,309
處 分	-	(116)	(2,593)	(663)	-	(3,372)
重 分 類	-	-	2,987	8,136	(15,014)	(3,89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2,879</u>	<u>141,673</u>	<u>78,057</u>	<u>57,333</u>	<u>1,196</u>	<u>301,138</u>
累計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32,172	57,205	42,725	-	232,102
本年度折舊	-	347	9,962	5,951	-	16,260
處 分	-	-	(19,432)	(742)	-	(20,17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2,519</u>	<u>47,735</u>	<u>47,934</u>	<u>-</u>	<u>228,188</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31,935	48,516	37,856	-	218,307
本年度折舊	-	353	10,788	5,496	-	16,637
處 分	-	(116)	(2,099)	(627)	-	(2,84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32,172</u>	<u>57,205</u>	<u>42,725</u>	<u>-</u>	<u>232,102</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2,879</u>	<u>9,154</u>	<u>20,895</u>	<u>12,438</u>	<u>26,657</u>	<u>92,02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2,879</u>	<u>9,501</u>	<u>20,852</u>	<u>14,608</u>	<u>1,196</u>	<u>69,036</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22,879</u>	<u>9,854</u>	<u>22,998</u>	<u>8,408</u>	<u>4,646</u>	<u>68,785</u>

1.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取得廠商設備之未攤銷遞延補助收入分別為807,831千元及885,580千元。

2.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並未提供作為抵押擔保。

(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建築物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62,012	172,167	334,179
本期增添	-	-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62,012</u>	<u>172,167</u>	<u>334,17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62,012	172,167	334,179
本期增添	-	-	-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62,012</u>	<u>172,167</u>	<u>334,179</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建築物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3,941	48,649	82,590
本年度折舊	-	3,561	3,56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3,941</u>	<u>52,210</u>	<u>86,15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3,941	45,089	79,030
本年度折舊	-	3,560	3,56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3,941</u>	<u>48,649</u>	<u>82,590</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071</u>	<u>119,957</u>	<u>248,02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071</u>	<u>123,518</u>	<u>251,58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128,071</u>	<u>127,078</u>	<u>255,149</u>
公允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590,010</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555,061</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629,690</u>

1. 上列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第三方報價資訊進行評估，屬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
2.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1~15年，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3.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為抵押擔保之情形。

(十一)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商標權	專利權	著作權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5,584	64,271	30,832	120,687
單獨取得	-	-	-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5,584</u>	<u>64,271</u>	<u>30,832</u>	<u>120,687</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5,584	64,271	30,832	120,687
單獨取得	-	-	-	-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5,584</u>	<u>64,271</u>	<u>30,832</u>	<u>120,687</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標權	專利權	著作權	總 計
累計攤銷：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1,107	64,271	16,958	102,336
本期攤銷	<u>2,558</u>	<u>-</u>	<u>2,055</u>	<u>4,613</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3,665</u>	<u>64,271</u>	<u>19,013</u>	<u>106,94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8,548	64,271	14,902	97,721
本期攤銷	<u>2,559</u>	<u>-</u>	<u>2,056</u>	<u>4,61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1,107</u>	<u>64,271</u>	<u>16,958</u>	<u>102,336</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919</u>	<u>-</u>	<u>11,819</u>	<u>13,73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477</u>	<u>-</u>	<u>13,874</u>	<u>18,35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u>\$ 7,036</u>	<u>-</u>	<u>15,930</u>	<u>22,966</u>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十二)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7.12.31	106.12.31
信用借款	\$ <u>950,000</u>	<u>-</u>
未動支額度	\$ <u>9,019,906</u>	<u>8,966,896</u>
利率區間	<u>0.85%~2.94%</u>	<u>0.97%~1.84%</u>

(十三)長期借款

107.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35%~1.48%	民國109年 \$ 83,33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55,556)</u>
			<u>\$ 27,777</u>
未動支額度			<u>\$ -</u>
106.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無擔保銀行借款	台幣	1.19%~1.48%	民國107~109年 \$ 218,88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35,555)</u>
			<u>\$ 83,333</u>
未動支額度			<u>\$ -</u>

1.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銀行訂有財務比例限制條款，規定本公司應依每半年度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計算並維持下列財務比率，若無法維持相關財務比率，該銀行將依借款餘額計收一定比率之違約金或採行其他措施以要求本公司改善：

(1) 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100%。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負債(即金融機構借款)/股東權益：不得高於75%。

(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400%。

(4)股東權益：不得低於40億。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銀行借款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償還完畢。

2.本公司因前述之長期借款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九。

(十四)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未來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92,642	93,430
一年至五年	358,554	-
	\$ 451,196	93,430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租賃期間為15年。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11,655	11,381
二年～五年	40,076	37,135
五年以上	70,930	75,600
	\$ 122,661	124,116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7.12.31	106.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6,919	156,49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9,417	88,082
計劃短絀	67,502	68,412
資產上限影響數	-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67,502	68,412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9,41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56,494	160,593
計畫支付之福利	(5,340)	(12,89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02	2,70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3,463	6,09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56,919</u>	<u>156,494</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8,082	96,865
利息收入	590	70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2,990	183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3,095	3,231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5,340)	(12,898)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89,417</u>	<u>88,08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77	1,15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835	853
帳列退休金費用	<u>\$ 1,712</u>	<u>2,006</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0,330	4,421
本期認列	<u>473</u>	<u>5,909</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10,803</u></u>	<u><u>10,330</u></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折現率	1.125 %	1.250 %
未來薪資增加	3.250 %	3.2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958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266)	3,372
未來薪資增加	\$ 3,215	(3,131)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3,420)	3,533
未來薪資增加	\$ 3,374	(3,28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6,407千元及43,315千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十六)所得稅

總統府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49,440	35,506
遞延所得稅利益	<u>34,819</u>	<u>85,912</u>
所得稅費用	<u><u>\$ 284,259</u></u>	<u><u>121,418</u></u>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稅前淨利	\$ 2,111,129	2,178,83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422,226	370,401
所得稅稅率變動	(19,199)	-
依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利益淨額	(166,670)	(168,149)
投資抵減本期發生淨額	(64,897)	(51,586)
核定及申報差異	160,804	5,62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393	62,744
處分股票利得	-	(56,251)
其他	<u>(69,398)</u>	<u>(41,361)</u>
所得稅費用	<u><u>\$ 284,259</u></u>	<u><u>121,418</u></u>

4.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公司因海外子公司盈餘產生之相關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07.12.31</u>	<u>106.12.31</u>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	<u><u>\$ 815,410</u></u>	<u><u>573,124</u></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7.12.31	106.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u>104,700</u>	<u>73,400</u>

本公司經評估上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可實現，因此，未將該等項目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3)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國外 投資利益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88,057	24,493	16,984	229,534
借記/(貸記)損益	<u>133,110</u>	<u>(17,566)</u>	<u>14,124</u>	<u>129,668</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321,167</u>	<u>6,927</u>	<u>31,108</u>	<u>359,20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6,577	-	16,984	153,561
借記/(貸記)損益	<u>51,480</u>	<u>24,493</u>	<u>-</u>	<u>75,97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188,057</u>	<u>24,493</u>	<u>16,984</u>	<u>229,534</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呆帳 超限數	退休金 準備未 提撥數	退款負債	存貨跌價 損 失	遞延補 助收入	未實現 處份資 產利益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7,272	14,090	100,098	7,351	150,549	-	18,970	338,330
(借記)/貸記損益	<u>(314)</u>	<u>2,210</u>	<u>59,284</u>	<u>9,745</u>	<u>11,017</u>	<u>30,386</u>	<u>(17,479)</u>	<u>94,849</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46,958</u>	<u>16,300</u>	<u>159,382</u>	<u>17,096</u>	<u>161,566</u>	<u>30,386</u>	<u>1,491</u>	<u>433,179</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25,454	14,298	57,615	4,570	197,042	-	49,290	348,269
(借記)/貸記損益	<u>21,818</u>	<u>(208)</u>	<u>42,483</u>	<u>2,781</u>	<u>(46,493)</u>	<u>-</u>	<u>(30,320)</u>	<u>(9,939)</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47,272</u>	<u>14,090</u>	<u>100,098</u>	<u>7,351</u>	<u>150,549</u>	<u>-</u>	<u>18,970</u>	<u>338,330</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七)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5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447,452千股及445,688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普通股(以千股表達)	
	107年度	106年度
一月一日期初股數	445,688	442,134
員工認股權執行	128	64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3,0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4)	(94)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股數	<u>447,452</u>	<u>445,688</u>

1. 普通股之發行

- (1)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因執行員工認股權證轉換並完成法定登記程序之股份分別為128千股及648千股。
- (2)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執行轉換尚未完成變更登記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係帳列預收股本項下，其認購價格、單位及履約價款明細如下：

	106.12.31	
	已執行單位 (千單位)	履行價款
每股認購價格24.1元	<u>128</u>	<u>\$ 3,085</u>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609,303	545,657
員工認股權	259,401	233,62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548	150,209
長期股權投資	<u>357,825</u>	<u>303,000</u>
	<u>\$ 1,377,077</u>	<u>1,232,49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年終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彌補累積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屬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及平衡股利，每年盈餘分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發放之，現金股利之分配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現金股利發放比例得依當年度整體營運狀況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將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97,300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皆為97,300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決議發放股東股利每股現金3.2元及2.5元，總計分別為1,430,068千元及1,111,886千元。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1.員工認股權憑證

- (1)本公司因合併而承受原致伸科技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合併生效後，本公司依母公司Primax Holdings董事會核准之轉換比例，將原致伸科技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Primax Holdings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計1,795,879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Primax Holdings之股份1股，Primax Holdings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其主要條款如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A.合約期間：依原致伸科技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九十五年六月及十二月、九十六年二月及三月給與之日起算，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起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購Primax Holdings之普通股股票。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均為五年，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u>認股權憑證既得期間</u>	<u>可行使認股比例(累計)</u>
屆滿二年	50 %
屆滿三年	100 %

B.履約方式：由本公司之母公司Primax Holdings發行新股交付。

- (2)本公司之母公司Primax Holdings於民國九十六年底給與無表決權股票認股計劃予本公司員工，其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且給與後即為既得。Primax Holdings以公平價值衡量該酬勞計劃，其公平價值金額係以給與日當日Primax Holdings每股淨值與員工認購價格之差異計算，民國九十六年底Primax Holdings將該認股計畫之酬勞成本認列為對本公司之投資，本公司則相對認列為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Primax Holdings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修正上述員工認股計劃，將無表決權股票認股計劃修正為無表決權股票之認股權。此項修正，對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3)Primax Holdings另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五月及十一月，授與本公司員工Primax Holdings無表決權股份之認股權，既得期間包括立即既得及給予後屆滿2年至5年既得。Primax Holdings以公平價值衡量該員工認股權，作為對本公司之投資，本公司並相對認列為民國九十七年度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
- (4)Primax Holdings及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決議修改Primax Holdings上述(1)~(3)給與本公司部分員工之員工認股權計劃，將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原Primax Holdings所給與之部分尚未既得及部分已既得尚未履約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為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每單位Primax Holdings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2.94單位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另，每單位本公司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股份一股，Primax Holdings員工認股權之履約價格原為美金0.2元，修改後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認購價格為新台幣11.42元，同時約定相關員工於約定服務期間屆滿行使認股權時，每單位額外給予一定數額之留任獎金，認股辦法中其餘既得期間及權利期間等條款並未修改。此認股辦法修改致原認列之資本公積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調減118,089千元，並相對調增應付留任獎金(帳列應付薪資)，另產生增額公平價值55,308千元，本公司於剩餘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
- (5)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依上述修改後之員工認股權計劃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9,545,248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股份1股。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以下稱員工認股權計劃三)，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經證券期貨局申報核准，依該辦法本公司可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5,000單位，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本公司股份1,000股，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同一被投資公司具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國內外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及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分別實際發行1,500單位及3,500單位並以公平價值衡量該員工認股權。民國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因發行對象為上述國內外子公司符合條件之員工而認列投資之金額為11,072千元，並相對認列資本公積。

(7)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畫：

修改日/給與日	員工認股權 計畫一(註)	員工認股權 計畫二(註)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註)	
			民國一〇〇年 十一月發行	民國一〇一年 十月發行
修改日/給與日	97.12.30/98.11.12	97.12.30/98.11.12	100.11.24	101.10.22
履約價格	11.42元	11.42元	16.20元	24.10元
給付數量(千單位)	30,828	7,224	1,500	3,500
合約期間	5年	6~8年	5年	5年
(延續原認股期間計算) (94.5.23~103.11.11) (97.1.2~106.11.11) (100.11.24~105.11.23)(101.10.22~106.10.21)				
既得期間	2~3年之服務	3~5年之服務	2~3年之服務	2~3年之服務
(延續原認股期間計算)				

註：員工認股權計畫一係原致伸科技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九十五年六月及十二月、九十六年二月及三月、Primax Holdings九十七年一月、五月及十一月所發行之部分認股權，暨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所發行之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計畫二係Primax Holdings民國九十七年一月及五月所發行之部分認股權，暨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所發行之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及一〇一年十月所發行之認股權。

Primax Holdings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股份基礎給付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認股權憑證 授予期間	員工認股權 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 計畫二
Primax Holdings 認股權履約價格	美金 0.2 元	美金 0.2 元
預期存續期間(年)	2.37~5	6~8
標的股票於給與日之價格	美金0.91677~1元	美金0.91677~0.92827元
預期波動率(%)	34.78%~44.59%	38.98%~48.44%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2.439%~2.665%	2.509%~2.538%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一〇〇年十一月及一〇一年十月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股份基礎給付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認股權憑證 授予期間	員工認股權 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 計畫二	員工認股權計畫三	
			民國一〇〇年 十一月發行	民國一〇一年 十月發行
履約價格	11.42 元	11.42 元	18.2 元	28.25 元
預期存續期間(年)	5	8	5	5
標的股票於給與日之價格	16.50 元	16.50 元	26.02 元	28.25 元
預期波動率(%)	45.18%	45.18%	29.12%	32.38%~34.61%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6%	3.77%
無風險利率(%)	2.26%	2.26%	1.81%	1.425%

(8)上述(4)之修正後獎酬計劃公平價值增加55,308千元(含預計留任獎金261,721千元)。股份基礎給付部分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修改日)衡量基礎如下：

類型	員工認股權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二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標的股票	Primax Holdings	本公司	Primax Holdings	本公司
給與數量	7,365	21,654	2,331	6,853

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修改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畫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二	
	修改前	修改後	修改前	修改後
履約價格	美金0.20元	11.42元	美金0.20元	11.42元
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0.39~3.89	0.39~3.89	3.51~5.85	3.51~5.85
標的股票於給與日價格	美金1.12元	11.42元	美金1.12元	11.42元
預期波動率(%)	33.56%~45.36%	33.56%~45.36%	39.30%~45.36%	39.30%~45.36%
預期現金股利率(%)	-	-	-	-
無風險利率(%)	1.005%~1.5%	1.005%~1.5%	1.5%~1.95%	1.5%~1.95%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9)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已無存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認股權變動資訊如下：

	106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22.16	957
本期給與	-	-
本期放棄	15.21	(301)
本期執行	24.23	(656)
本期失效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
12月31日可執行數量	-	-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計畫：

給與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一(註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二(註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三(註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四(註1)	
	102.10.1	102.11.20	103.02.10	103.07.17	104.02.24	104.08.18	106.02.13	106.09.07	107.02.08	107.09.13
給與日公平價值(每股)	22.80	25.15	27.30	52.00	43.70	38.40	45.80	72.40	76.70	46.85
履約價格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無償給與
給付數量(千股)	1,450	186	135	220	1,225	1,775	2,450	550	1,100	900
既得期間	1~3年之服務 (註2及3)	1~2年之服務 (註3及4)	1~2年之服務 (註3及4)	1~2年之服務 (註3)	1~3年之服務 (註2及3)	1~3年之服務 (註2)	1~3年之服務 (註2)	1~3年之服務 (註2)	1~3年之服務 (註2)	1~3年之服務 (註2)

註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一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並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三日、十一月十二日、一〇三年一月二十二日及六月二十七日分別決議發行1,450千股、186千股、135千股及220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二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並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八日及八月十三日決議發行1,225千股及1,775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三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會決議並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二十三日及八月十日決議發行2,450千股及550千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四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並向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三十一日及八月十日決議發行1,100千股及900千股。

註2：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二年及三年，且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標，將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30%、30%及40%。

註3：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及二年，且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標，將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50%。

註4：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且前一年度個人績效達標，將既得所獲配之股份。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予以註銷。

(2)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相關股數變動資訊如下：

(以千股表達)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3,934	1,771
本期給與	2,000	3,000
本期執行	(1,725)	(743)
本期失效	(893)	(94)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3,316</u>	<u>3,934</u>

3.本公司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 84,615</u>	<u>79,420</u>

(十九)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本期淨利	<u>\$ 1,826,870</u>	<u>2,057,415</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43,011</u>	<u>440,90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4.12</u>	<u>4.67</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千股表達)		
期初流通在外普通股	441,754	440,363
員工認股權認購	107	15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執行	1,150	392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43,011</u>	<u>440,907</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稀釋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本期淨利	\$ 1,826,870	2,057,41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446,153	444,84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4.09	4.63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以千股表達)		
	107年度	106年度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443,011	440,907
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12	529
員工股票酬勞之估計影響	1,650	1,11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影響	1,480	2,293
期末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446,153	444,846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電腦週邊 事業群	非電腦週邊 事業群	合 計
產品銷售	\$ 20,591,107	12,325,519	32,916,626
勞務提供	203,056	864,753	1,067,809
	\$ 20,794,163	13,190,272	33,984,435
	107年度		
中國大陸	\$ 24,583,802		
美 國	2,014,556		
其 他	7,386,077		
	\$ 33,984,435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廿一)。

2.合約餘額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7,636,243	6,414,427
減：備抵損失	(18,721)	(101,027)
	\$ 7,617,522	6,313,400
合約負債	\$ 53,366	71,057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五)。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26,086千元。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產品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本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廿一)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 34,135,266
勞務提供	<u>888,297</u>
合 計	<u><u>\$ 35,023,563</u></u>

(廿二)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 64,439	68,182
董事酬勞	<u>32,219</u>	<u>34,094</u>
	<u><u>\$ 96,658</u></u>	<u><u>102,276</u></u>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各期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及相關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u>106年度</u>		
	<u>董事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u>	<u>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u>	<u>差異數</u>
員工酬勞－現金	\$ 68,260	68,182	(78)
董事酬勞	34,000	34,094	94
	<u>105年度</u>		
	<u>董事會決議 實際配發情形</u>	<u>財務報告 認列之金額</u>	<u>差異數</u>
員工酬勞－現金	\$ 74,000	74,000	-
董事酬勞	36,800	36,803	3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差異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差異數均視為估計變動，分別列為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損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17,889	20,293
租金收入	8,474	8,458
現金股利	13,437	23,325
	<u>\$ 39,800</u>	<u>52,076</u>

(廿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淨利益(損失)	\$ 55,632	(10,012)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112,155	57,28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	330,887
其 他	120,602	241,132
	<u>\$ 288,389</u>	<u>619,291</u>

(廿五)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情形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稅後淨額)		
當年度產生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 -	(1,090)
公允價值淨變動數重分類至損益	-	(330,88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u>\$ -</u>	<u>(331,977)</u>

(廿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況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七)。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50,000	951,195	951,19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161	5,161	5,161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75,212	10,475,212	10,475,212	-	-	-	-
其他應付款	605,126	605,126	605,126	-	-	-	-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357,703	357,703	-	-	-	357,703	-
退款負債	1,062,412	1,062,412	1,062,412	-	-	-	-
長期借款	83,333	84,311	28,334	28,155	27,822	-	-
存入保證金	182,587	182,587	-	-	-	-	182,587
衍生金融負債	19,449	-	-	-	-	-	-
流出	-	1,030,286	1,030,286	-	-	-	-
流入	-	(1,011,726)	(1,011,726)	-	-	-	-
	<u>\$ 13,740,983</u>	<u>13,742,267</u>	<u>13,146,000</u>	<u>28,155</u>	<u>27,822</u>	<u>357,703</u>	<u>182,587</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28,195	28,195	28,195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8,339,013	8,339,013	8,339,013	-	-	-	-
其他應付款	1,334,403	1,334,403	1,334,403	-	-	-	-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423,944	423,944	-	-	-	423,944	-
長期借款	218,888	221,752	108,721	28,532	56,677	27,822	-
存入保證金	160,639	160,639	-	-	-	-	160,639
衍生金融負債	103,107	-	-	-	-	-	-
流出	-	3,187,373	3,187,373	-	-	-	-
流入	-	(3,089,268)	(3,089,268)	-	-	-	-
	<u>\$ 10,608,189</u>	<u>10,606,051</u>	<u>9,908,437</u>	<u>28,532</u>	<u>56,677</u>	<u>451,766</u>	<u>160,639</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台幣	\$ 307,518	30.733	9,450,940	348,026	29.848	10,387,87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台幣	374,516	30.733	11,510,008	339,620	29.848	10,136,980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02,953千元及增加或減少12,54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本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台 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	112,155	1	57,284	1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附註六(廿七)之市場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人員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013千元及9,40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長短期借款、銀行活期存款與定期存款。

5.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金額
上漲10%	\$ 23,274	-
下跌10%	\$ (23,274)	-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75,081	-	-	75,081	75,0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63,624	232,737	-	30,887	263,62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39,009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7,617,522				
其他應收款	258,597				
存出保證金	24,929				
小 計	\$ 10,140,0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 19,449	-	-	19,449	19,4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長短期借款	\$ 1,033,333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480,373				
其他應付款	1,228,790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357,703				
應付薪資	244,773				
退款負債	1,062,412				
存入保證金	182,587				
小 計	\$ 14,589,971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 93,095	-	-	93,095	93,0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97,252	-	-	397,252	397,252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79,290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6,285,571				
其他應收款	184,718				
存出保證金	26,719				
小 計	\$ 10,476,2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 103,107	-	-	103,107	103,10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長短期借款	\$ 218,88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8,367,208				
其他應付款	1,828,968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423,944				
應付薪資	206,129				
存入保證金	160,639				
小 計	\$ 11,205,776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A.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係以即期匯率及換匯點數就合約個別之到期日分別計算其公平價值。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B.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使用市場可類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興櫃市場價格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無興櫃市場價格者，係以不加調整之先前交易價格為基礎衡量。

(3)第一等級與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持有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分別為232,737千元及374,680千元。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該公司無公開市場報價且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轉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而被歸類於第三等級。民國一〇七年二月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而於活絡市場有公開報價，因此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一等級。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合 計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	合 計
期初餘額	\$ (10,012)	397,252	387,240	(9,113)	287,517	278,404
認列於損益	55,632	-	55,632	(10,012)	-	(10,01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3,649)	(13,649)	-	91,506	91,506
購買/處分/清償/轉入	10,012	8,189	18,201	9,113	18,229	27,342
自第三等級轉出	-	(360,905)	(360,905)	-	-	-
期末餘額	<u>\$ 55,632</u>	<u>30,887</u>	<u>86,519</u>	<u>(10,012)</u>	<u>397,252</u>	<u>387,240</u>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其中存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興櫃權益證券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6.12.31為10%)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註1)	(註1)	(註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註2)	(註2)	(註2)

(註1)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註2)此項公允價值來源為第三方報價，故不擬揭露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敏感度分析。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6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興櫃權益證券投資	流通性折價	±10%	<u>37,468</u>	<u>(37,468)</u>

(廿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本公司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暨所從事之衍生金融商品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

(1)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含受限制銀行存款)中分別約有2,102,453千元及3,935,028千元分別存放匯豐銀行等五家金融機構及匯豐銀行等九家金融機構，佔總資產約為8%及16%，本公司經評估該等金融機構信譽良好，應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2)應收帳款

本公司營業收入佔10%以上客戶(含關係人)之銷售金額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佔本公司營業收入分別為21%及15%，其佔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總額(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分別為21%及10%，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各該等客戶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該等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本公司於報導期間內未因該等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衍生金融商品

本公司衍生金融商品之交易相對人，均係信用卓著之金融機構，本公司認為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另，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9,019,906千元及8,966,896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為美元。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及外匯換匯交易主要係為避險性質，本公司定期製作交易績效報告及擬定未來操作策略，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本公司評估其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利率風險

浮動利率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浮動利率負債主要為長短期借款，本公司評估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並不重大。

(3) 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

(廿八)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分別為58%及53%。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Primax Industries (Cayman Holding) Ltd. (以下稱Primax Cayman)	本公司之子公司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以下稱Primax Tech.)	本公司之子公司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Destiny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日本德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日本德鑫)	本公司之子公司
Diamond (Cayman) Holdings Ltd. (以下稱Diamond)	本公司之子公司
Gratus Technology Corp.(以下稱Gratus Tech.)	本公司之子公司
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 (以下稱Primax AE)	本公司之子公司
Primax Industries (Hong Kong) Ltd. (以下稱Primax 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Polaris Electronics Inc.(以下稱Polaris)	本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德星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稱北京德星)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東聚電子電訊製品有限公司 (以下稱東聚電子電訊)	本公司之子公司
致伸科技(重慶)有限公司(以下稱重慶致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昆山致伸東聚電子有限公司(以下稱昆山致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ymphany Worldwide Enterprises Ltd. (以下稱TWEL)	本公司之子公司
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惠州迪芬尼)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HK Ltd. (以下稱TYM Acoustic 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稱東莞迪芬尼)	本公司之子公司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UK) LIMITED (以下稱TYM UK)	本公司之子公司
Tymphany Acoustic Technology Europe, s.r.o. (以下稱TYM Acoustic Europe)	本公司之子公司
Tymphany HK Ltd.(以下稱TYM 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TYP Enterprises, Inc.(以下稱TYP)	本公司之子公司
迪芬尼聲學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稱迪芬尼聲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東莞東城迪芬尼電聲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稱東莞東城迪芬尼)	本公司之子公司
TYMPHANY LOGISTICS, INC (以下稱 TYML)	本公司之子公司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LT International Co., Ltd. (Cayman) (以下稱AIC)	本公司之子公司
De Amertek Technology Inc. (US)(以下稱DAT)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長傑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捷伸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以下稱捷伸電子(上海))	本公司之子公司
捷伸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稱捷伸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
ALT Investment Limited (BVI)(以下稱ALTI)	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該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股東臨時會決議將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更名為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貨及勞務收入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2,787,873	3,089,818	111,619	29,181

本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款，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一般客戶收款條件均為九十天以內，但關係人得展延。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東聚電子電訊	\$ 23,829,269	26,362,084	7,023,821	6,137,747
重慶致伸	6,334,904	5,278,105	2,634,243	1,748,395
其他子公司(註)	1,686,151	1,224,274	817,148	452,871
	\$ 31,850,324	32,864,463	10,475,212	8,339,013

註：個別金額均小於10%。

本公司關係人之進貨價格，係採成本加成轉撥計價，付款條件為月結六十天～三百六十天，一般供應商則為月結二十天～一二〇天。

本公司將上述部份子公司應付帳款超過正常授信一定期間者，依雙方約定予以轉列長期應付款－關係人項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應付款－關係人金額分別為357,703千元及423,944千元。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勞務支出

關係人因提供相關服務予本公司而產生之支出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勞務支出		其他應付款	
	107年度	106年度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	\$ <u>49,516</u>	<u>40,733</u>	<u>2,966</u>	<u>3,242</u>

4. 代收付款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代收子公司機器設備補助款所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分別為0千元及16,322千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代子公司購料及代墊運費等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20,525千元及94,599千元。

5. 財產交易－專利權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專利權予TYM HK，交易價格為154,500千元，TYM HK未來將依評估之年限攤銷該專利權，因此，將該交易產生之出售利益予以遞延，並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項，續後依攤銷期間轉列其他利益。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價款已全數收訖。

6.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子公司保證之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原料採購	\$ <u>307,330</u>	<u>313,404</u>

7. 租 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起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予子公司作為辦公室大樓並參考鄰近地區辦公室租金行情簽訂十五年期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租金收入皆為9,91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收訖，其未來應收租賃款請詳附註六(十四)。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4,029	122,978
退職後福利	3,679	1,111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u>35,893</u>	<u>40,783</u>
	\$ <u>133,601</u>	<u>164,872</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八)。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為子公司提供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七及十三。

(二)本公司為向海關出具完稅保證，爰洽請銀行開具履約保證函之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履約保證函	\$ <u>3,500</u>	<u>6,000</u>

(三)本公司因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債權移轉及長期借款合同而開立之擔保本票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應收帳款債權移轉	\$ <u>660,144</u>	<u>724,878</u>
長期借款	\$ <u>400,000</u>	<u>880,000</u>

(四)本公司因承租辦公室所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應付租金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3,950	1,179,751	1,303,701	102,796	1,086,277	1,189,073
勞健保費用	6,517	78,761	85,278	6,619	73,508	80,127
退休金費用	3,341	44,778	48,119	3,463	41,858	45,321
董事酬金	-	43,199	43,199	-	49,248	49,24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183	60,311	63,494	4,226	52,820	57,046
折舊費用	22	16,238	16,260	7	16,630	16,637
攤銷費用	-	20,846	20,846	-	23,337	23,337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847人及811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7人及6人。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貸與	往來	是否為	本 期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	利 率	資金貸	業務往來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之 公 司	對 象	科目	關係人	最高餘額		動支餘額	區 間	與性質	金 額			名稱	價 值		
1	昆山致伸	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23,944	357,703	357,703	-	有融通資金必要者	-	營運週轉金	-	-	-	876,698	876,698
2	TYM HK	TYM Acoustic HK	其他應收款	"	761,124	647,944	647,944	2%	"	-	投資目的	-	-	-	902,267	902,267
3	AIC	長傑科技	其他應收款	"	139,671	138,611	14,930	-	"	-	短期資金需求	-	-	-	257,620	515,239
"	"	捷伸電子(上海)	其他應收款	"	339,086	193,937	193,937	-	"	-	"	-	-	-	257,620	515,239
"	"	DAC	其他應收款	"	30,731	-	-	-	"	-	"	-	-	-	257,620	515,239
4	捷伸電子(上海)	ALTI	其他應收款	"	16,103	15,981	15,981	-	"	-	"	-	-	-	36,962	73,925
5	ALTI	長傑科技	其他應收款	"	15,312	-	-	-	"	-	"	-	-	-	-	-

註1：昆山致伸及TYM HK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國外公司間，或直接與間接持有該公司百分之百之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其貸與總額或個別限額，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

註2：AIC、捷伸電子(上海)及ALTI因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其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百分之四十。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東聚電子電訊	Primax HK及Primax Tech.之子公司	3,487,746	322,676	307,330	337	-	2.64 %	9,300,657	Y	-	Y
1	東聚電子電訊	重慶致伸	係同一母公司	1,613,962	131,912	-	-	-	%	4,303,898	-	-	Y
"	"	昆山致伸	"	1,613,962	164,890	-	-	-	%	4,303,898	-	-	Y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註2：東聚電子電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或股數(千)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本公司	股票：金瑞治科技(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9	-	3.59	-	
	普實創業投資(股)	-	"	161	1,076	0.38	1,076	
	全景軟體(股)	-	"	179	2,102	1.62	2,102	
	琦景科技(股)	-	"	11	-	0.41	-	
	智成電子(股)	-	"	6	49	0.02	49	
	Ricavision International Inc.	-	"	917	-	2.04	-	
	時碩工業(股)	-	"	5,338	232,737	8.09	232,737	
	Grove Ventures L.P.	-	"	-	27,660	2.73	27,660	
					<u>263,624</u>			
Primax Tech.	股票：Echo. Bah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其他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	-	11.90	-	
	達訊參創業投資(股)	-	"	425	4,464	1.32	4,464	
					<u>4,464</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股數(千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千股)	金額
本公司	股票：Diamond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原始認購	子公司	84,050	3,089,647	45,000	1,372,500	-	-	-	-	129,050	4,919,879 (註1)
"	Primax AE	"	"	"	-	-	48,200	1,431,540	-	-	-	-	48,200	1,342,459 (註1)
Diamond	TWEL	"	"	"	55,001	3,187,565	137,250	1,372,500	-	-	-	-	192,251	5,175,938 (註1)
Primax AE	AIC	"	"	無	-	-	30	1,356,996	-	-	-	-	30	1,281,726 (註1)
TWEL	惠州迪芬尼 (註3)	"	"	子公司	-	1,514,469	-	1,372,500	-	-	-	-	291,493	3,421,676 (註1)
惠州迪芬尼	TYM Acoustic HK	"	"	"	5,000	147,011	180,536	670,457	-	-	-	-	185,536	998,681 (註1)
東聚電子電訊	貨幣型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無	-	-	-	3,988,376	-	3,998,966	3,983,786	10,590 (註2)	-	-
重慶致伸	貨幣型基金	"	"	"	-	-	-	1,690,988	-	1,694,990	1,688,396	4,002 (註2)	-	-
昆山致伸	貨幣型基金	"	"	"	-	-	-	505,424	-	508,814	506,719	3,390 (註2)	-	-
惠州迪芬尼	貨幣型基金	"	"	"	-	-	-	1,366,243	-	1,368,946	1,366,146	2,703 (註2)	-	-
東莞迪芬尼	貨幣型基金	"	"	"	-	-	-	684,185	-	684,550	683,808	365 (註2)	-	-

註1：期末金額與買入金額差異，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匯率換算影響數。

註2：處分損益含評價損益及匯率換算影響數。

註3：惠州超聲音響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十一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改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惠州迪芬尼聲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Primax Cayman	係子公司	進貨	133,071	- %	月結60天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38,677)	- %	
"	東聚電子電訊	係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23,829,269	77 %	"	"	"	(7,023,821)	(67)%	
"	昆山致伸	"	進貨	1,553,080	5 %	"	"	"	(778,471)	(7)%	
"	重慶致伸	"	進貨	6,334,904	20 %	"	"	"	(2,634,243)	(25)%	
"	Polaris	係Primax Tech.之子公司	(銷貨)	(2,764,053)	(8)%	90天以內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05,221	1 %	
Primax Cayman	本公司	係母公司	(銷貨)	(133,071)	(100)%	月結60天	"	"	38,677	100 %	
"	東聚電子電訊	係Primax HK之子公司	進貨	133,071	100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25,062)	(100)%	
東聚電子電訊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銷貨)	(23,829,269)	(89)%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7,023,821	92 %	
"	Primax Cayman	係Primax HK之母公司	(銷貨)	(133,071)	- %	"	"	"	25,062	- %	
昆山致伸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銷貨)	(1,553,080)	(99)%	"	"	"	778,471 (註1)	99 %	
重慶致伸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銷貨)	(6,334,904)	(90)%	"	"	"	2,634,243	94 %	
Polaris	本公司	係Primax Tech.之子公司	進貨	2,764,053	100 %	90天以內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05,221)	100 %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惠州迪芬尼	東莞迪芬尼	係子公司	進貨	263,903	3 %	60天以內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交易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97,332)	(6)%	
"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銷貨)	(9,742,133)	(97)%	月結60天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4,427,801	98 %	
東莞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進貨	550,933	5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218,622)	(5)%	
"	惠州迪芬尼	係母公司	(銷貨)	(263,903)	(2)%	60天以內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97,332	4 %	
"	TYM Acoustic HK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銷貨)	(165,619)	(1)%	月結60天	"	"	164,903	3 %	
"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銷貨)	(11,456,347)	(95)%	"	"	"	5,091,729	92 %	
東莞東城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之子公司	進貨	200,935	9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03,139)	(14)%	
"	TYM HK	TYM Acoustic HK係子公司	(銷貨)	(2,303,764)	(100)%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733,974	100 %	
TYM Acoustic HK	TYM Acoustic Europe	係子公司	進貨	2,101,989	92 %	90天以內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821,495)	(80)%	
"	東莞迪芬尼	係惠州迪芬尼子公司	進貨	165,619	7 %	月結60天	"	"	(164,903)	(16)%	
"	TYM Acoustic Europe	係子公司	(銷貨)	(189,410)	(9)%	60天以內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74,259	22 %	
TYM Acoustic Europe	TYM Acoustic HK	係母公司	進貨	189,410	9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74,259)	(23)%	
"	TYM Acoustic HK	係母公司	(銷貨)	(2,101,989)	(96)%	90天以內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821,495	92 %	
TYM HK	惠州迪芬尼	係TYM Acoustic HK之母公司	進貨	9,742,133	41 %	月結60天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4,427,801)	(43)%	
"	東莞迪芬尼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進貨	11,456,347	48 %	"	"	"	(5,091,729)	(49)%	
"	東莞東城迪芬尼	係東莞迪芬尼之子公司	進貨	2,303,764	10 %	"	"	"	(733,974)	(7)%	
"	東莞迪芬尼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銷貨)	(550,933)	(2)%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218,622	3 %	
"	TYML	係子公司	(銷貨)	(223,778)	(1)%	90天以內	"	"	35,475	- %	
"	東莞東城迪芬尼	係東莞迪芬尼之子公司	(銷貨)	(200,935)	(1)%	月結60天	"	"	103,139	1 %	
"	Specialty	係其他關係人	(銷貨)	(443,794)	(2)%	90天以內	"	"	128,027	2 %	
TYML	TYM HK	係母公司	進貨	223,778	95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35,475)	(100)%	
長傑科技	捷伸電子(上海)	係AIC之子公司	進貨	339,022	80 %	約90天	"	"	(234,471)	(90)%	
"	DAT	係AIC之子公司	(銷貨)	(170,610)	(33)%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85,428	12 %	
"	DAC	係其他關係人	(銷貨)	(248,972)	(49)%	約120天	"	"	291,175	40 %	
捷伸電子(上海)	長傑科技	係AIC之子公司	(銷貨)	(339,022)	(65)%	約90天	"	"	234,471	40 %	
"	捷伸電子	係子公司	(銷貨)	(134,706)	(26)%	"	"	"	101,621	17 %	
捷伸電子	捷伸電子(上海)	係母公司	進貨	134,706	70 %	"	"	與一般進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01,621)	(64)%	
DAT	長傑科技	係AIC之子公司	進貨	170,610	100 %	"	"	"	(85,428)	100 %	
"	DAC	係其他關係人	(銷貨)	(100,537)	(39)%	"	"	與一般銷貨交易無重大差異	112,192	100 %	

註1：超過正常授信期間部分已轉列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Polaris	係Primax Tech.之子公司	105,221	43.38	-	-	105,221	-
東聚電子電訊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7,023,821	3.62	-	-	7,023,821	-
昆山致伸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778,471	2.59	357,703	轉列長期應付款－關係人，並加強應收款項之控管。	551,119	-
重慶致伸	本公司	係Primax Cayman之母公司	2,634,243	2.89	-	-	1,871,395	-
惠州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子公司	4,427,801	3.08	-	-	4,307,859	-
東莞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子公司	5,091,729	2.30	-	-	2,397,968	-
"	TYM Acoustic HK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164,903	1.87	-	-	-	-
"	惠州迪芬尼	係母公司	197,332	2.07	-	-	1,232	-
東莞東城迪芬尼	TYM HK	係TYM Acoustic HK子公司	733,974	5.76	-	-	733,974	-
TYM Acoustic HK	TYM Acoustic Europe	係子公司	174,259	1.78	-	-	18,010	-
TYM Acoustic Europe	TYM Acoustic HK	係母公司	821,495	3.34	-	-	821,495	-
TYM HK	東莞迪芬尼	係惠州迪芬尼之子公司	218,622	1.89	-	-	113,246	-
"	東莞東城迪芬尼	係東莞迪芬尼之子公司	103,139	1.23	-	-	78,435	-
"	Specialty	係其他關係人	128,027	3.79	-	-	49,763	-
長傑科技	捷伸電子(上海)	係AIC之子公司	329,190	0.23	-	-	-	-
"	DAC	係其他關係人	291,175	0.85	-	-	6,516	-
捷伸電子(上海)	長傑科技	係AIC之子公司	234,471	1.89	-	-	15,635	-
"	捷伸電子	係AIC之子公司	101,621	2.61	-	-	45,642	-
DAT	DAC	係其他關係人	112,192	1.83	-	-	-	-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之收款金額。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Primax Cayman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2,540,588	2,540,588	8,147,636	100.00	5,636,655	529,064	613,089	
"	Primax Tech.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897,421	897,421	285,067	100.00	2,224,779	172,257	228,002	
"	Destiny BVI	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0,939	30,939	1,050	100.00	13,945	(214)	(214)	
"	日本德鑫	日本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7,032	7,032	0.50	100.00	17,539	358	358	
"	Diamond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3,889,798	2,517,298	129,050	100.00	4,919,879	581,844	581,844	
"	Gratus Tech.	美國	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9,330	9,330	300	100.00	11,008	1,051	1,051	
"	Primax AE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431,540	-	48,200	100.00	1,342,459	(91,159)	(91,159)	
	合計			8,806,648	6,002,608			14,166,264	1,193,201	1,332,971	
Primax Cayman	Primax HK	香港	控股公司及客戶服務	2,375,164	2,375,164	602,817	100.00	5,764,249	529,018	529,018	
Primax Tech.	Polaris	美國	買賣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	52,680	52,680	1,600	100.00	392,566	7,883	7,883	
Diamond	TWEL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4,083,950	2,711,450	192,251	100.00	5,175,938	662,173	588,057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千股)	比率%	帳面金額			
Primax AE	AIC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356,995	-	30	37.00	1,281,726	(238,124)	(80,790)	
惠州迪芬尼	TYM Acoustic HK	香港	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及控股業務	689,954	19,497	185,536	100.00	998,681	131,524	131,524	
TYM Acoustic HK	TYM HK	香港	控股公司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76,280 (註1)	76,280 (註1)	144,395	100.00	902,267	342,779	342,779	
"	TYM TYP	美國	揚聲器及其零組件之市場開發、客戶服務等	15 (註1)	15 (註1)	0.50	100.00	12,777	4,238	4,238	
"	TYM UK	英國	研發及設計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5,631	15,631	400	100.00	17,002	926	926	
"	TYM Acoustic Europe	捷克	製造、安裝及維修各類音響配件及其零組件	653,796	653,796	187,800	100.00	744,853	24,867	24,867	
"	迪芬尼聲學	台灣	研發及設計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48,318	-	5,000	100.00	61,210	11,412	11,412	
TYM HK	TYML	美國	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6,628	6,628	200	100.00	6,968	(1,669)	13,588	
AIC	DAT	美國	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274,733 (註2)	-	10	100.00	238,289	(37,468)	(37,468)	
"	長傑科技	台灣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15,210 (註2)	-	30,789	100.00	454,334	(9,341)	(9,341)	
捷伸電子(上海)	ALT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	-	-	100.00	2	109	109	

註1：係本公司透過Diamond間接持有其股權前，原始股東之原始投資金額。

註2：係本公司透過AIC間接持有其股數前，原始股東之原始投資金額。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2)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聚電子電訊	生產及銷售電腦週邊、行動裝置零組件、事務機器等產品	1,996,871	透過Primax Cayman及Primax Tech.間接投資	1,636,597	-	-	1,684,161	487,200	100%	487,200	5,379,873	-
北京德星	研究開發電腦週邊及事務機器等產品	39,557	透過Destiny BVI.間接投資	31,340	-	-	32,270	(214)	100%	(214)	13,940	-
昆山致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874,363	透過Primax Cayman間接投資	656,656	-	-	676,126	27,532	100%	27,532	876,698	-
重慶致伸	生產電腦週邊產品	561,180	"	596,960	-	-	614,660	176,502	100%	176,502	1,229,771	-
惠州迪芬尼	研發、設計及銷售各類音響配件、揚聲器及其零組件	1,822,397	透過Diamond間接投資	2,507,232	1,372,500	-	3,964,557	906,940	71.43%	538,122	3,421,676	-
東莞迪芬尼	"	153,665	"	14,924	-	-	15,367	198,659	71.43%	151,556	397,777	-
東莞東城迪芬尼	"	89,558	"	-	-	-	-	27,853	71.43%	18,196	87,785	-
捷伸電子(上海)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462,532	透過Primax AE間接投資	-	152,500	-	153,665	(152,409)	36.88%	(56,205)	67,931	-
捷伸電子	製造及銷售汽車及電器用品、控制模組、感應器及其他電子零組件	252,435	"	-	214,781	-	215,131	(48,540)	36.98%	(17,951)	54,785	-
裕珂科技	開發、轉讓、諮詢及服務電子科技技術並銷售儀器儀表、機械設備及零組件	4,478	"	-	-	-	-	-	12.91%	-	(236)	-

註1：本表涉及外幣者以1港幣兌換3.9236台幣、1美金兌換30.733台幣、1人民幣兌換4.4779台幣計算。

註2：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與實收資本額之差異係外幣換算、子公司盈餘轉增資及子公司以自有資金投資所產生。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7,441,230	8,710,881	無(註)

註：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範圍之證明函。

上述大陸被投資公司投資損益，除東聚電子電訊、北京德星、昆山致伸、重慶致伸、捷伸電子(上海)、捷伸電子及裕珂科技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列，餘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結果計列。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32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637,234
外幣定期存款－美金	美金3,500千元，匯率30.733	107,565
外幣定期存款－人民幣	人民幣110,270千元，匯率4.4779	<u>493,778</u>
		<u>\$ 2,239,009</u>

應收帳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帳款：		
P公司	營業收入	\$ 1,201,532
V公司	"	850,802
A公司	"	418,734
其他（個別金額均小於5%）	"	<u>5,053,556</u>
合 計		7,524,624
減：備抵損失		<u>(18,721)</u>
淨 額		<u>\$ 7,505,903</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讓售帳款	出售應收帳款予金融機構之保留款	\$ 152,127
應收退稅款	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應收款項	79,395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代付款	20,525
其他(個別金額均小於5%)		6,550
合 計		<u>\$ 258,597</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及商品	\$ 2,297,524	2,426,091
減：備抵損失	<u>(121,928)</u>	
小 計	<u>2,175,596</u>	
原 料	7,349	<u>7,356</u>
減：備抵損失	<u>(52)</u>	<u>\$ 2,433,447</u>
小 計	<u>7,297</u>	
淨 額	<u>\$ 2,182,893</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公司	期初餘額(註1)		本期增購		本期出售		其他異動(註2)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金瑞治科技(股)	359	\$ 2,000	-	-	-	-	-	(2,000)	359	-	無
普實創業投資(股)	230	2,004	-	-	-	-	(69)	(928)	161	1,076	"
全景軟體(股)	179	2,102	-	-	-	-	-	-	179	2,102	"
琦景科技(股)	53	-	-	-	-	-	(42)	-	11	-	"
智成電子(股)	6	49	-	-	-	-	-	-	6	49	"
時碩工業(股)	5,510	374,680	-	-	172	(8,600)	-	(133,343)	5,338	232,737	"
Ricavision International Inc.	917	-	-	-	-	-	-	-	917	-	"
Grove Ventures, L.P	-	16,417	-	8,880	-	-	-	2,363	-	27,660	"
		<u>\$ 397,252</u>		<u>8,880</u>		<u>(8,600)</u>		<u>(133,908)</u>		<u>263,624</u>	

註1：原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註2：其他異動係減資退還股款、減資彌補虧損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其他異動		期末餘額			107.12.31 市價或 股權淨值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Primax Industries (Cayman Holding) Ltd.	8,147,636	\$ 5,135,159	-	-	-	-	-	501,496	8,147,636	100.00 %	5,636,655	5,773,755	無
Primax Technology (Cayman Holding) Ltd.	285,067	2,021,715	-	-	-	-	-	203,064	285,067	100.00 %	2,224,779	2,252,519	〃
Destiny Technology Holding Co., Ltd	1,050	14,551	-	-	-	-	-	(606)	1,050	100.00 %	13,945	13,945	〃
日本德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5	16,386	-	-	-	-	-	1,153	0.5	100.00 %	17,539	17,539	〃
Diamond (Cayman) Holdings Ltd.	84,050	3,089,647	45,000	1,372,500	-	-	-	457,732	129,050	100.00 %	4,919,879	4,919,879	〃
Gratus Technolgy Corp.	300	9,647	-	-	-	-	-	1,361	300	100.00 %	11,008	11,008	〃
Primax AE (Cayman) Holdings Ltd.	-	-	48,200	1,431,540	-	-	-	(89,081)	48,200	100.00 %	1,342,459	1,342,459	〃
		<u>\$10,287,105</u>		<u>2,804,040</u>		<u>-</u>		<u>1,075,119</u>			<u>14,166,264</u>	<u>14,331,104</u>	

註：係依權益法評價所作之調整。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投資性不動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銀行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 200,000	三個月	0.94%	600,000	無
匯豐銀行	"	100,000	一個月	0.93%	1,075,655	"
星展銀行	"	150,000	二個月	1.08%	921,990	"
中國銀行	"	500,000	一個月	0.88%	614,660	"
		<u>\$ 950,000</u>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費用	專案研發支出及研發檢驗費	\$ 502,965
	所得稅、關稅等稅捐	342,643
	員工及董監酬勞	258,709
其他(註)	應計勞健保、福利金、差旅費及運費等	124,473
合 計		<u>\$ 1,228,790</u>

註：個別金額均小於5%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收賠償款		\$ 152,811
合約負債	預收非關係人貨款	53,366
其他(註)		7,106
合 計		<u>\$ 213,283</u>
註：個別金額均小於5%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359,202
存入保證金	182,587
應計退休金負債	67,502
其他(註)	2,721
	<u>\$ 612,012</u>

註：個別金額均小於5%。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 權 人	摘 要	金 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中國輸出入銀行	長期借款	\$ 83,333	104.2~109.2	註	無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5,556)			
合 計		<u>\$ 27,777</u>			

註：係依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加年息0.48%計收。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數量(單位：千個)	金 額
營業收入：		
電腦週邊產品	67,299	\$ 21,464,609
非電腦週邊產品	38,436	<u>12,481,966</u>
		33,946,575
減：銷貨退回		(75,542)
銷貨折讓		<u>(954,407)</u>
		32,916,626
服務收入淨額		<u>1,067,809</u>
營業收入淨額		<u>\$ 33,984,435</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9,948
加：本期進料	4,984
減：期末原料	(7,349)
出售原料	<u>(7,583)</u>
本期耗用原料	-
製造費用	<u>145,233</u>
製成品成本	145,233
加：期初製成品及商品	2,179,971
三角貿易購入商品	31,132,699
減：期末製成品及商品	(2,297,524)
製成品及商品盤虧	(1,818)
存貨報廢	<u>(11,121)</u>
製成品及商品銷售成本	31,147,440
服務成本	337,360
出售原料成本	7,583
存貨跌價損失及盤盈	62,320
存貨報廢	<u>11,121</u>
營業成本	<u><u>\$ 31,565,824</u></u>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管理及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 257,098	301,204	664,648
租金支出	16,415	22,124	50,610
旅 費	28,063	10,164	45,265
勞 務 費	42,924	56,328	11,156
保 險 費	43,808	16,743	48,640
倉儲費用	41,689	-	-
運 費	27,544	48	863
其他費用(註)	<u>73,356</u>	<u>68,389</u>	<u>178,112</u>
合 計	<u>\$ 530,897</u>	<u>475,000</u>	<u>999,294</u>

註：個別金額均小於5%。

M E M O

M E M O

M E M O



PRiMAX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梁立省